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Lead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中金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2023年9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住所及生产经营地点租赁搬迁的风险	公司无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其主要生产经营场地均系租赁取得，公司部分租赁房屋存在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的情形。如果因未来发生提前终止租赁、拆迁或其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租赁该等生产经营场地的事项，且公司无法及时完成生产经营场地搬迁，或因搬迁产生重大损失，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天旭直接持有公司 18.20% 的股份，并通过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控制公司 76.74% 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94.94% 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相关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内控制度。但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完善。
资质续期风险	公司已取得装备承制、保密资格证书等相关业务资质，如果未来公司申请、延续资质的相关条件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以及影响现有资质的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等，可能导致公司相关资质到期后无法续期，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乙级）已到期，公司已向有关部门递交续期申请，目前正在评审过程中。若无法完成续期，将会导致公司无法承接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业务，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泄露国家秘密的风险	公司参与的部分项目涉及涉密信息，公司已按照相关保密资格标准及法规建立了保密内控制度并取得保密资格。公司自取得该资格以来一直严格执行相关保密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保密组织机构、保密工作制度、保密责任制度和信息披露审查制度，与涉密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按规定配备了国家安全部门认可的保密安全设施。尽管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防止涉密技术及信息数据对外泄露，但随着网络技术的迅速普及和进步，保密工作的难度日益增长。若公司未能有效保护相关项目的涉密信息从而导致涉密信息泄露，可能会受到相关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对公司的业务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部分信息处理可能影响投资者价值判断的风险	公司具有保密资格，营业收入中部分来自国防客户、军工集团及科研院所等。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公司与国防客户、军工集团及科研院所等单位签订的部分销售合同中的对方真实名

	称、产品具体技术参数等内容，以及公司涉密资质中所载明和规定的相关内容。上述涉密信息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开披露时进行了处理。经处理的部分信息可能存在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正确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国防领域，客户主要为国防、央企、党政机关类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分别为 10,464.04 万元、12,687.42 万元和 100.56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76%、91.85%和 100.00%，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若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或研发新产品不能得到客户认可，或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其他领域客户，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收入季节性风险	公司下游终端客户以国防客户、政企用户为主，上述客户多实行集中采购制度，通常在第四季度完成验收工作。由于公司业务主要以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因此公司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点。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86.98%和 73.74%，12 月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80.73%和 53.84%，占比较高。 由于公司日常经营各项费用、人员工资在年度内发生相对均衡，因此会造成公司出现季节性亏损或盈利较低的情形，公司收入及盈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982.88 万元、9,229.59 万元及 8,722.4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99%、60.21%及 64.92%，占比较高。虽然公司建立了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和催收工作机制，且下游客户以国防客户、军工央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为主，客户资信状况较好。但若未来国家产业政策或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合并口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8.29%、56.11%及 100.00%，占比较高。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但仍存在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专注于国家网信体系国产自主可控类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及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的产品研发及服务。随着国产信息化在国防领域的发展，不断有相似业务的企业进入该市场，若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核心能力，不能及时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调整竞争策略，将难以保持市场竞争力，失去市场竞争地位，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技术迭代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其主要特点为技术更新迭代快，产品应用更新周期短。为满足市场需求、避免被市场淘汰，公司唯有不断提高研发投入及研发效率。且新产品量产后，还面临着产品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若公司不能依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市场动态制订研发计划及相应措施，不能对新产品、新技术持续升级迭代，将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和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已触发股权回购条款的风险	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与中宏有限、蓝鲸公司、李天旭、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签署的《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中，就特定情形下回购事宜进行了约定，且目前已触发回购条件。对此，股东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以回函的形式确认其将延期

	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之后再行决策是否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主张回购权。尽管公司不作为回购义务承担主体，相关条款未与市值挂钩，不会导致实控人变更，亦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但若航天国调、扬州智成在承诺期后向实际控制人李天旭主张回购权，存在公司股权结构变动的风险，在实际控制人李天旭不能以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对价时，存在实际控制人面临大额负债的风险。
涉密资质相关规范措施对公司股权结构、交易融资的影响	立达发展持有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正在办理续期手续。根据《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补充规定》，公司作为资质单位立达发展的控股母公司，在立达发展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期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需为中方且外方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中的出资比例将不得超过 20%。如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进行定向发行股票等股权融资，前述规范措施将对发行对象以及发行股份比例等产生一定限制。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无法完成续期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01100022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可于 2020 至 2022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优惠。前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3 年 7 月 30 日到期，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进行 2023 年度北京市第四批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如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重新认定，则无法继续享受相应税收优惠政策，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0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2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42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7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9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50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2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2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7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85
六、 商业模式	87
七、 创新特征	89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92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1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5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5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15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15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16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17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8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19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20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4
一、	财务报表	124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34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35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5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63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65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83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7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18
十、	重要事项	224
十一、	股利分配	230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30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32
第六节	附表	233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33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52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55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62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62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63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4
	主办券商声明	266
	律师事务所声明	267
	审计机构声明	268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69
第八节	附件	271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中宏立达、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中宏有限
中宏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系中宏立达前身，曾用名“北京立达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立达发展	指	北京中宏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宏立达全资子公司
新疆中宏	指	新疆中宏立达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中宏立达全资子公司
海创知芸	指	湖北海创知芸科技有限公司，中宏立达全资子公司
福州中宏	指	福州中宏立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立达发展全资孙公司
立达信安	指	北京立达信安科技有限公司，中宏立达控股子公司
中宏数联	指	北京中宏数联科技有限公司，中宏立达控股子公司
福建聆花	指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宏立达参股公司
无锡分公司	指	北京中宏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立达发展分支机构
福建分公司	指	北京中宏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立达发展分支机构
蓝鲸公司	指	北京蓝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宏立达控股股东
天津立己	指	天津立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宏立达股东
天津达人	指	天津达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宏立达股东
天津中正	指	天津中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宏立达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天津立达	指	天津立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航天国调	指	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宏立达股东
熠辉时代	指	北京熠辉时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宏立达股东
扬州智成	指	扬州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宏立达股东
天津宏通	指	天津宏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蓝鲸公司股东
天津信安	指	天津信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立达信安股东
立信、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中宏立达于本次挂牌前有效的《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不时之修订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 月 31 日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中宏立达关于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递交的《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央军委	指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
中国航天科工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科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	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船舶集团	指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释义		
知识大数据	指	在体量和类别特别大的非结构化或者结构化数据,通过数据深度挖掘、分析与关联,形成具有价值的知识信息
信创	指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是数据安全、网络安全的基础,也是新基建的重要部分,信创涉及的行业包括 IT 基础设施: CPU 芯片、服务器、存储、交换机、路由器、各种云和相关服务内容,基础软件: 数据库、操作系统、中间件,应用软件: OA、ERP、办公软件、政务应用、流版签软件,信息安全: 边界安全产品、终端安全产品等
电子政务	指	国家机关在政务活动中,全面应用现代信息技术、网络技术以及办公自动化技术等,进行办公、管理和为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一种全新的管理模式
C4ISR	指	指挥 (Command)、控制 (Control)、通信 (Communications)、计算机 (Computers)、情报 (Intelligence) 及监视 (Surveillance) 与侦察 (Reconnaissance)
863 计划	指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
973 计划	指	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
核高基	指	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

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 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066614852	
注册资本（万元）	1,511.23	
法定代表人	李天旭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4 年 8 月 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73 号 A 座九层 901-912 号	
电话	010-59793800	
传真	010-59793800-808	
邮编	100089	
电子信箱	xcgf@leadal.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许仕鹏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1	软件开发
	I6513	应用软件开发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	信息技术
	1710	软件与服务
	171012	软件
	17101210	应用软件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1	软件开发
	I6513	应用软件开发
经营范围	从事通信技术、电子技术、物联网技术、自动化技术、智能科技技术、计算机软件和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基于国产信息化技术与通用平台，专注于为国防、央企、党政机关提供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从事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中宏立达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5,112,3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 制人、一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 数量(股)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蓝鲸公司	6,875,000	45.49%	否	是	否	-	-	-	-	-
2	李天旭	2,750,000	18.20%	是	是	否	-	-	-	-	-
3	天津立己	1,848,000	12.23%	否	是	否	-	-	-	-	-
4	天津达人	1,625,000	10.75%	否	是	否	-	-	-	-	-
5	天津中正	1,250,000	8.27%	否	是	否	-	-	-	-	-
6	航天国调	486,700	3.22%	否	否	否	-	-	-	-	-
7	熠辉时代	252,000	1.67%	否	否	否	-	-	-	-	-
8	扬州智成	25,600	0.17%	否	否	否	-	-	-	-	-
合计	-	15,112,300	100.00%	-	-	-	-	-	-	-	-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	□是 √否

		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1,511.23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6.18	2,86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	2,421.18	2,96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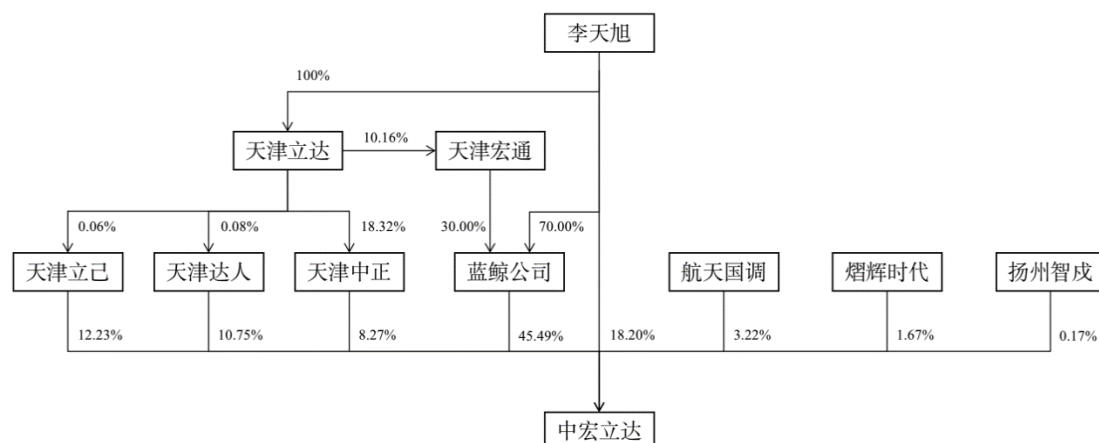
		有者的净利润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无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蓝鲸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45.49%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蓝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98288275A
法定代表人	李天旭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	687.50万元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50号院8号楼6层702-1
邮编	100089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L7212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李天旭	4,812,500	4,812,500	70.00%
2	天津宏通	2,062,500	2,062,500	30.00%
合计	-	6,875,000	6,875,000	100.00%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天旭直接持有公司 18.20%的股份，并直接和通过天津宏通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蓝鲸公司合计 73.05%的股权，从而通过蓝鲸公司控制公司 45.49%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公司股东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合计持有公司 31.25%股份，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天津立达，天津立达为李天旭持股 100%的公司。因此，李天旭通过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控制公司 76.74%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94.94%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

综上，李天旭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李天旭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7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福建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管理干部； 2000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榕基软件高级经理； 2007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历任立达发展技术总监、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11 月至今，任福州中宏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蓝鲸公司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蓝鲸公司执行董事； 2014 年 6 月至今，任立达发展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7 月至今，任新疆中宏执行董事； 2017 年 7 月至今，任海创知芸执行董事； 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天津立达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天津立达执行董事； 2014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中宏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9 月至今，任中宏立达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蓝鲸公司	6,875,000	45.49%	有限责任公司	否
2	李天旭	2,750,000	18.20%	自然人	否
3	天津立己	1,848,000	12.2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天津达人	1,625,000	10.75%	有限合伙企业	否
5	天津中正	1,250,000	8.2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航天国调	486,700	3.22%	有限合伙企业	否
7	熠辉时代	252,000	1.6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8	扬州智成	25,600	0.1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15,112,3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中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系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控制的企业，前述主体的关系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扬州智成系航天国调员工跟投平台。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蓝鲸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蓝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4月2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98288275A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天旭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50号院8号楼6层702-1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李天旭	4,812,500	4,812,500	70.00%
2	天津宏通	2,062,500	2,062,500	30.00%
合计	-	6,875,000	6,875,000	100.00%

(2) 天津立己

1) 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立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771NY95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立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1-1418（中企商务秘书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 261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潘海勇	1,677,371	1,677,371	24.59%
2	徐倩	1,568,636	1,568,636	23.00%
3	许仕鹏	968,864	968,864	14.20%
4	杜玉娟	719,727	719,727	10.55%
5	王琪	645,909	645,909	9.47%
6	计雪莉	570,245	570,245	8.36%
7	丁宏顺	461,364	461,364	6.76%
8	高可翔	204,624	204,624	3.00%
9	天津立达	4,060	4,060	0.06%
合计	-	6,820,800	6,820,800	100.00%

(3) 天津达人

1) 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达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X2QB3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立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

	中心南区 1-1-1418（中企商务秘书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 073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黄晓凤	1,000,000	1,000,000	61.54%
2	李慧	393,750	393,750	24.23%
3	李景涛	230,000	230,000	14.15%
4	天津立达	1,250	1,250	0.08%
合计	-	1,625,000	1,625,000	100.00%

（4） 天津中正

1) 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中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X2URX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立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1-1418（中企商务秘书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 075 号）
经营范围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天津立达	229,000	229,000	18.32%
2	黄锦阳	131,250	131,250	10.50%
3	闫小龙	96,000	96,000	7.68%
4	李旭明	62,500	62,500	5.00%
5	李奋享	62,500	62,500	5.00%
6	张朝壹	62,500	62,500	5.00%
7	潘海勇	62,500	62,500	5.00%
8	杜玉娟	62,500	62,500	5.00%
9	彭世荣	62,500	62,500	5.00%
10	洪华锋	62,500	62,500	5.00%
11	张炜	37,500	37,500	3.00%
12	陈毅彬	25,000	25,000	2.00%

13	孙伟	25,000	25,000	2.00%
14	韩孝富	25,000	25,000	2.00%
15	邓倩楠	25,000	25,000	2.00%
16	卢炜	25,000	25,000	2.00%
17	何凡	25,000	25,000	2.00%
18	杨宝玉	25,000	25,000	2.00%
19	陈清华	25,000	25,000	2.00%
20	刁华	25,000	25,000	2.00%
21	蔡晓鑫	25,000	25,000	2.00%
22	闫飞	25,000	25,000	2.00%
23	李志芳	25,000	25,000	2.00%
24	王辉	18,750	18,750	1.50%
合计	-	1,250,000	1,250,000	100.00%

(5) 航天国调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5月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BWJX63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8号楼九层9-B12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80,200,000	262,380,000	30.00%
2	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有限合伙）	127,000,000	118,923,126	13.60%
3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18,800,000	118,800,000	12.72%
4	北京航星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71%
5	北京工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0,000	68,000,000	7.28%
6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35%
7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35%
8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35%

9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35%
10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21%
11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7%
合计	-	934,000,000	908,103,126	100.00%

(6) 熠辉时代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熠辉时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1月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27251231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熠辉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汤立路201号院3号楼13层2单元160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管理; 企业形象策划;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宁波熠辉嘉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	75.00%
2	北京熠辉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0	25.00%
合计	-	20,000,000	100,000	100.00%

(7) 扬州智成

1) 基本信息:

名称	扬州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7月1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1MABTKF9M0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葛楠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扬州市蜀冈一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瘦西湖路195号花都汇商务中心6号楼5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朱从非	330,000	330,000	33.00%
2	赵琨	220,000	220,000	22.00%
3	葛楠	100,000	100,000	10.00%
4	王苒	100,000	100,000	10.00%
5	李井哲	100,000	100,000	10.00%
6	王晨	50,000	50,000	5.00%
7	王欣健	50,000	50,000	5.00%
8	孟霞	50,000	50,000	5.00%
合计	-	1,000,000	1,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航天国调为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CX231，其管理人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00748。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股东特殊约定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7 月 21 日，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与中宏有限、蓝鲸公司、李天旭、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签署《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协议》（以下简称“《增资认购协议》”），约定航天国调、扬州智成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1.23 万元；同日，前述各方签署《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认购补充协议》”），约定了创始股东李天旭及中宏有限向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作出的业绩承诺，由中宏有限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股权回购条款，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享有的董事委派权、反稀释权、最优惠待遇、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认购权、优先清算权、知情权等特殊权利，以及对创始股东在股权转让及竞业禁止方面的限制。

除上述股东协议涉及的特殊权利之外，公司历史上不存在其他股东特殊条款约定。

(2) 股东特殊投资条款的解除

2023 年 1 月 18 日，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与中宏立达、蓝鲸公司、李天旭、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签署《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二）》”），各方同意对《增资认购补充协议》进行修改和补充，同意《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中第 2.6 条（公司对回购义务人的回购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第四条“反稀释权”、第五条“最优惠待遇”、第七条“优先购买权”、第八条“共同出售权”、第九条“优先认

购权”、第十条“优先清算权”、第十一条“知情权”及第十二条“竞业禁止”自《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二）》签署之日起溯及既往地终止，该等终止是永久、无条件、不可撤销且不再恢复的，该等约定不对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各方基于《增资认购协议》《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不存在任何法律、经济纠纷，任何一方不再依据《增资认购协议》《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之约定享有该等条款约定的权利或履行义务，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协议另一方提出权利要求或主张。各方同意修改《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中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享有的董事委派权条款，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董事提名权。具体情况如下：

签署方	条款名称	原协议条款内容	修订后条款内容
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中宏立达、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李天旭	第一条 业绩承诺及补偿	1.1 创始股东（李天旭）及公司向投资人承诺，保证公司实现以下经营目标，并作为本协议相关条款的执行依据：2022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下同）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2023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500 万元；2024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以下简称“目标净利润额”）。2022 年、2023 年、2024 年称为“承诺年度”。	/
	第二条 股权回购	2.1 在下列情况下，投资人有权要求创始股东李天旭及或蓝鲸公司（以下简称“回购义务人”）回购投资人届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公司股权： 2.1.1 公司在 2024 年 06 月 30 日前未能申报 IPO（定义见下文）； 2.1.2 公司任何承诺年度的年度净利润额低于第 1.1 款约定的该年度目标净利润额的 100%； 2.1.3 公司创始股东、核心人员从事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工作，违反同业竞争、竞业禁止承诺以及违反对公司的忠诚义务； 2.1.4 公司的陈述及承诺被发现与事实不符并导致投资人利益受到严重损害； 2.1.5 创始股东发生个人诚信问题 2.1.6 公司严重违反其在本协议及增资认购协议项下的义务、规定或陈述与保证，且未能在该违反行为发生之日起三十（30）日内予以纠正。 2.2 “IPO”是指公司（或因重组而建立并实际控制公司在重组前的全部业务及享有全部经济利益的其他公司或实体或公司的母公司，且投资者在该其他公司或实体或公司的母公司中持股比例与重组前投资者在公司中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之股份在本协议各方认可的知名证券交易所（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或经投资人认可的其他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包括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交易）。“申报”是指公司 IPO 申请文件报送给交易所并被受理。	各方同意，《增资认购补充协议》第 2.6 条、第四条、第五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自《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二）》签署之日起溯及既往地终止，该等终止是永久、无条件、不可撤销且不再恢复的，上述内容不对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各方基于《增资认购协议》、《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不存在任何法律、经济纠纷，任何一方不再依据《增资认购协议》、《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之约定享有该等条款约定的权利或履行义务，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协议另一方提出权

		2.3回购义务人应当在收到投资人发出的有关股权回购请求的书面通知当日起三十（30）日内付清全部股权回购价款。股权回购价款为认购价款加上自投资人缴纳认购价款之日起以10%的年利率（单利）计算出利息的总额，即股份回购价款=认购价款$\times$（1+10%$\times$n）（n代表投资人持有公司股权的年数，即自投资人将认购价款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至公司及或创始股东支付全部股权回购价款之日止）。 2.4若创始股东及或公司未能按期足额支付股权回购价款，每逾期一日，应向投资人支付股权回购价款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2.5为避免歧义，若触发2.1条项下约定的回购情形，投资人有权向任一或全部回购义务人提出股权回购请求，回购义务人之间就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6 公司对回购义务人承担的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回购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利要求或主张。 为免疑义，《增资认购补充协议》第2条除2.6条以外的其他条款依然有效，创始股东李天旭及蓝鲸公司仍对投资人负有回购义务。
	第四条 反稀释权	在合格上市前，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或发行新股，且该等在后增资或新股发行的每一元注册资本单价或每股单价低于投资人按照增资认购协议认购本次增资的每一元注册资本或每股的认购价格，投资人有权要求创始股东按照投资人所占公司股权比例返还其间的差价或根据新的估价无偿向投资人发行新的股权或以法律允许的最低价格向投资人转让投资人被稀释部分的股权。创始股东应承担因该等差价的返还、新股权的发行和/或股权转让而产生的全部税费。	
	第五条 最优待遇	在本次增资完成后直至公司合格上市前，若公司或创始股东给予其他股东的任何权利优于投资人所享有的权利，则投资人有权自动享有该等权利且无需另行支付任何对价。公司及其他股东应提供一切必要之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平等待遇权人的要求修改交易文件、签署任何相关决议、协议等书面确认文件以确认平等待遇权人的权利，并以使得平等待遇权人享有前述更优惠或优先的权利。	
	第六条 股权转让限制	本次增资完成后直至公司合格上市前，未经投资人事先书面同意，创始股东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处置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的任何部分，或在该等股权上设定质押等权利负担。	
	第七条 优先购买权	7.1 受限与第六条的规定，创始股东向第三方（员工股权期权激励除外，下同）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权，投资人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	

		先购买权。 7.2 如果创始股东计划向任何主体（以下称“受让方”）转让、出售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创始股东应立即书面通知投资人，如实告知拟转让的股权份额、价格、付款方式和主要条件（“条款”），投资人有权按照该条款优先购买创始股东拟转让的公司股权。	
	第八条 共同出售权	8.1 如果投资人以及其他股东均未就创始股东拟转让的公司股权行使其优先购买权，则投资人有权（但没有义务）按照受让方提出的相同的价格和条款条件，与创始股东一同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共同出售权”）。投资人有权在收到上述7.2款约定的转让通知后的三十（30）日内，向创始股东递交书面通知，行使其共同出售权，通知中应列明投资人希望向受让方转让的股权数额。 8.2 投资人可行使共同出售权的股权数额为创始股东拟转让的股权的数额与下述共同出售比例的乘积：共同出售比例=投资人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投资人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创始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虽有前述规定，如创始股东转让股权导致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合计低于50%且丧失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则投资人有权（但无义务）行使共同出售权的股权数额为投资人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不论其他股东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 8.3 如投资人根据本条规定行使共同出售权的，创始股东有义务促使受让方以相同的价格和条款条件收购投资人行使共同出售权所要求出售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如果受让方以任何方式拒绝从行使共同出售权的投资人处购买股权，则创始股东不得向受让方出售任何股权，除非在该出售或转让的同时，该创始股东按转让通知所列的条款和条件从投资人处购买该等股权。	
	第九条 优先认购权	9.1 公司合格上市前，如果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或发行新股，投资人有权（但无义务）完全自行决定优先购买全部或部分上述新发行的股权或股份（以下称“优先认购权”）。投资人按持股比例认购，且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或投资的价格、条款和条件应与其他潜在认购方的认购或投资的价格、条款和条件实质相同。	
	第十条 优先清算权	10.1 在任何清算事件（定义见下文）中，若投资人书面要求，公司各股东应按比例分配公司剩余财产。但若投资人实际获得分配的金额不足投资人本次增资的投资价款总额	

		的，就差额部分，创始股东应在收到公司向其分配的剩余财产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将其自公司获得分配的剩余财产（扣除个人所得税（如有）后实际取得的金额）中的相等金额转付给投资人，以确保投资人收回本次增资的投资额。 10.2 “清算事件”包括：（i）公司进入清算程序、终止经营或解散；（ii）公司被兼并、收购或其他类似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交易，使得公司在该等事件发生前的股东在该等事件发生后的存续实体中的持股比例或表决权比例少于50%；（iii）公司出售大部分资产或业务。	
	第十一条 知情权	11.1 投资人对公司的人员、组织、业务、经营、管理的现状及历史享有合法的知情权。若投资人认为有必要，公司应及时向投资人提供相应的材料，以保障投资人的合法知情权。 11.2 在投资人持有公司股权的前提下，投资人有权查阅和复制公司全部财务报表、会计账簿、原始凭证以及相关资料，有权检查公司资产，并向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询问公司有关事务。 11.3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的，公司应及时通知投资人，投资人有权对此进行调查，公司及创始股东应当积极配合： （i）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ii）公司财务状况持续恶化； （iii）公司发生重大亏损； （iv）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辞职或被开除； （v）发生突发事件，对公司和客户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vi）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竞业禁止	12.1 创始股东作为公司股东期间，不得新增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产生或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业务的情形，不得投资与公司产生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 12.2 创始股东因违反本条约定所收获的收益，其违背竞业禁止而取得的收入全部收归投资人所有。	
	第三条 董事委派	创始股东及公司承诺，公司设立董事会，设五或七名董事，其中在投资人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2.5%的前提下，投资人有权提名一名董事，创始股东应在股东会上投票赞成投资人提名的人士出任公司董事。	创始股东及公司承诺，公司设立董事会，其中在投资人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3%的前提下，投资人有权提名一名董事；创始股东应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约定的情形下行使股东权利、董事权利敦促公司按照法律、法规选举相关董事。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在现行有效的协议中，公司未作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的承担主体，依据《公司章程》无需履行内部审议程序，该等条款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的约定，触发条件不与市值挂钩，不存在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股转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符合《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的规范性要求。

公司股东约定的根据《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应当清理的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已完成清理，相关特殊权利条款在解除过程中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回购义务方回购能力

根据《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 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90565 号），公司未能完成 2022 年度承诺业绩，已触发《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中约定的股权回购条款，航天国调、扬州智成有权要求回购义务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及或控股股东蓝鲸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公司股份。2023 年 6 月 30 日，航天国调、扬州智成出具《回函》，针对中宏立达 2022 年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有关事项，航天国调、扬州智成将延期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之后再行决策是否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对其持有的中宏立达股份进行回购。

航天国调认购价款为 1,900 万元，扬州智成认购价款为 100 万元，投资款共计 2,000 万元，入股价格约为 39.04 元/股。《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中约定回购金额为认购价款加上自投资人缴纳认购价款之日起以 10%的年利率（单利）计算出利息的总额，即股份回购价款=认购价款×（1+10%×n）（n 代表投资人持有公司股权的年数，即自投资人将认购价款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至公司及或创始股东支付全部股权回购价款之日止），且回购义务人应在收到投资人发出的有关股权回购请求的书面通知当日起三十（30）日内付清全部股权回购价款。

因公司未完成 2022 年度相关业绩承诺已触发回购条款，如航天国调与扬州智成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张回购义务人履行回购义务，根据《增资认购协议》及《增资认购补充协议》，回购义务人应在收到该等回购请求的书面通知当日起三十（30）日内付清全部股权回购价款，回购义务人如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回购款项的支付，应支付不超过 2,302.383562 万元回购款。

如股东主张实际控制人履行回购义务，实控人可通过自有存款、对外借款、出售其个人及家庭所有房屋产权，以及在满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况下，经取得航天国调与扬州智成书面同意转让所持股权的形式履行回购义务。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李天旭信用状况良好，

最近五年内未发生过 90 天以上逾期的情形，目前不存在信用卡及贷款逾期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具备一定履约能力，如执行回购条款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4) 公司现行有效的全部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根据股东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与中宏立达、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李天旭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签署的《增资认购协议》及《增资认购补充协议》及各方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签署的《增资认购补充协议（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行有效的全部特殊投资条款情况如下：

序号	特殊投资权利享有方	义务承担方	条款名称	特殊投资条款具体内容
1	航天国调、扬州智成	李天旭、蓝鲸公司	股权回购	1. 在下列情况下，投资人有权要求创始股东李天旭及或蓝鲸公司（以下简称“回购义务人”）回购投资人届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公司股权： （1）公司在 2024 年 06 月 30 日前未能申报 IPO； （2）公司任何承诺年度的年度净利润额低于协议约定的该年度目标净利润额的 100%（2022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下同）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2023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500 万元；2024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 （3）公司创始股东、核心人员从事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工作，违反同业竞争、竞业禁止承诺以及违反对公司的忠诚义务； （4）公司的陈述及承诺被发现与事实不符并导致投资人利益受到严重损害； （5）创始股东发生个人诚信问题； （6）公司严重违反其在本协议及增资认购协议项下的义务、规定或陈述与保证，且未能在该违反行为发生之日起三十（30）日内予以纠正。 2. “IPO”是指公司（或因公司重组而建立并实际控制公司在重组前的全部业务及享有全部经济利益的其他公司或实体或公司的母公司，且投资者在该其他公司或实体或公司的母公司中持股比例与重组前投资者在公司中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之股份在本协议各方认可的知名证券交易所（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或经投资人认可的其他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包括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交易）。“申报”是指公司 IPO 申请文件报送交易所并被受理。 3. 回购义务人应当在收到投资人发出的有关股权回购请求的书面通知当日起三十（30）日内付清全部股权回购价款。股权回购价款为认购价款加上自投资人缴纳认购价款之日起以 10%的年利率（单利）计算出利息的总

				额，即股份回购价款=认购价款$\times$(1+10%$\times$n) (n代表投资人持有公司股权的年数，即自投资人将认购价款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至公司及或创始股东支付全部股权回购价款之日止)。 4. 若创始股东及或公司未能按期足额支付股权回购价款，每逾期一日，应向投资人支付股权回购价款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5. 为避免歧义，若触发 2.1 条（即序号 1 股权回购条款之“1”）项下约定的回购情形，投资人有权向任一或全部回购义务人提出股权回购请求，回购义务人之间就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			股权转让限制	本次增资完成后直至公司合格上市前，未经投资人事先书面同意，创始股东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处置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的任何部分，或在该等股权上设定质押等权利负担。
3			董事委派	创始股东及公司承诺，公司设立董事会，其中在投资人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 3%的前提下，投资人有权提名一名董事；创始股东应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约定的情形下行使股东权利、董事权利敦促公司按照法律、法规选举相关董事。

经逐条比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1-8 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对于应当清理的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情形的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均不属于应当清理的特殊投资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应当清理的情形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是否属于应当清理的情形	具体说明
1	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中义务承担方均为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及蓝鲸公司，不存在公司作为特殊投资条款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的情形
2	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的约定
3	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此类约定
4	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此类约定
5	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此类约定

6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此类约定
7	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	否	投资方的回购权触发条件未与公司市值挂钩，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此类约定
8	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均由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及/或蓝鲸公司承担义务，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关于“1-8 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的要求。

3、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蓝鲸公司	是	否	/
2	李天旭	是	否	/
3	天津立己	是	否	/
4	天津达人	是	否	/
5	天津中正	是	是	/
6	航天国调	是	否	航天国调为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CX231，其管理人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00748，经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网（ http://gs.amac.org.cn ），目前基金运作状态为“正在运作”。航天国调营业期限至 2023 年 5 月 2 日，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目前航天国调登记状态为“存续”。就航天国调的营业期限已届满的情况，航天国调已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出具《关于合伙企业续期相关事项的说明函》，说明：“截至本说明函出具之日，我企业营业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 日，营业期限已到期。现我企业正在与各方合伙人进行沟通，截至本说明

				函出具之日，我企业已经召开合伙人会议，正在等待合伙人决议签字页回收完成，故我企业尚未能完成续期。我企业合伙人仍在继续执行合伙事务，且其他合伙人并未提出异议。我企业现正依法有效存续，具备作为贵司股东的资格。我企业确认，前述事项不会使我企业持有的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被抵押、质押、冻结，不会使我企业被清算、终止或破产。”
7	熠辉时代	是	否	/
8	扬州智成	是	否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4 年 7 月 2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京海）名称预核（内）字[2014]第 0172137 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北京立达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7 日，李天旭和立达发展签署《北京立达信安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由李天旭和立达发展共同出资 500 万元设立中宏有限。

2014 年 8 月 7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向中宏有限核发了《营业执照》。中宏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天旭	450.00	0.00	90.00	货币
2	立达发展	50.00	5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	100.00	-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22年9月26日，立信出具《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二〇二二年一至七月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90600号），截至2022年7月31日，中宏有限净资产为59,592,078.87元。

2022年9月26日，天道亨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中联天道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评估基准日2022年7月31日对中宏有限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天道资报字【2022】第22029120号），截至2022年7月31日，中宏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账面值为5,959.21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7,378.89万元，评估增值1,419.68万元，增值率23.82%。

2022年9月27日，中宏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中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宏有限的全体股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各发起人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59,592,078.87元按3.9432832: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总额人民币1,511.23万元，超出股本总额的净资产余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22年9月28日，中宏立达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将中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式，发起设立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

2022年9月30日，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22年10月28日，立信出具《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截至2022年9月28日止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90708号），经审验，截至2022年9月28日止，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中宏有限截至2022年7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9,592,078.87元，按3.9432832: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511.23万股，每股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1,511.23万元，大于股本部分44,479,778.87元计入资本公积。

因对会计差错事项的追溯调整，中宏有限截至2022年7月31日资产总额调增1,886,385.88元，净资产调增1,577,384.15元，2022年1-7月净利润调增18,983,077.29元。2023年5月20日，立信出具《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事项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的专项说明》（信会师函字[2023]第ZB147号），就公司2022年7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2022年1-7月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进行了确认。

2023年5月22日，天道亨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关于资产评估报告的差异说明》，将中联天道资报字【2022】第22029120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结论修正为：中宏有限在评估基

准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6,116.95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286.08 万元，评估增值 1,169.14 万元，增值率 19.11%；并说明本次评估报告的修订结果并不影响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出席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及折股比例等事项的议案》，公司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变更为 61,169,463.02 元，整体变更时折股比例调整为 4.047660714782:1，注册资本仍为 1,511.23 万元，各股东的股权比例不变。

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蓝鲸公司	687.50	45.49
2	李天旭	275.00	18.20
3	天津立己	184.80	12.23
4	天津达人	162.50	10.75
5	天津中正	125.00	8.27
6	航天国调	48.67	3.22
7	熠辉时代	25.20	1.67
8	扬州智成	2.56	0.17
合计		1,511.23	100.00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20 年 12 月，报告期内中宏有限第一次增资

2020 年 12 月 25 日，中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天津立己成为公司新股东，天津立己以 682.08 万元认购中宏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210 万元。

2021 年 2 月 24 日，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中宏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中宏有限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蓝鲸公司	687.50	687.50	47.09	货币
2	李天旭	275.00	275.00	18.84	货币
3	天津立己	210.00	210.00	14.38	货币
4	天津达人	162.50	162.50	11.13	货币
5	天津中正	125.00	125.00	8.56	货币

合计	1,460.00	1,460.00	100.00	-
----	----------	----------	--------	---

2、2022年7月，报告期内中宏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暨第二次增资

2022年7月21日，中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天津立己将其持有的中宏有限25.2万元出资转让给熠辉时代；（2）中宏有限注册资本由1,460.00万元增至1,511.23万元，其中航天国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8.67万元，扬州智成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56万元。

2022年7月21日，天津立己与熠辉时代签署了《转让协议》，约定熠辉时代以983.84万元受让天津立己持有的注册资本25.20万元。

2022年7月21日，航天国调、扬州智成与中宏有限、蓝鲸公司、李天旭、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签署《增资认购协议》，约定中宏有限新增注册资本51.23万元，由航天国调、扬州智成按照39.04元/注册资本的价格以现金方式认购，认购总金额为2,000.00万元，其中航天国调认购48.6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认购总金额为1,900.00万元，扬州智成认购2.5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认购总金额为100.00万元。

2022年7月28日，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中宏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22年8月2日，立信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90521号）：经审验，截至2022年8月1日，中宏有限已收到股东航天国调、扬州智成增资款合计2,00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1.23万元，剩余1,948.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完成后，中宏有限注册资本为1,511.23万元，实收资本为1,511.23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中宏有限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蓝鲸公司	687.50	687.50	45.49	货币
2	李天旭	275.00	275.00	18.20	货币
3	天津立己	184.80	184.80	12.23	货币
4	天津达人	162.50	162.50	10.75	货币
5	天津中正	125.00	125.00	8.27	货币
6	航天国调	48.67	48.67	3.22	货币
7	熠辉时代	25.20	25.20	1.67	货币
8	扬州智成	2.56	2.56	0.17	货币
合计		1,511.23	1,511.23	100.00	-

3、2022年9月，中宏有限改制为股份公司

中宏有限改制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之“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考虑部分外部人员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对公司提供的帮助，公司通过设立持股平台的方式对相关人员进行股权激励。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有 4 个持股平台，天津中正、天津宏通、天津立己和天津达人，分别持有公司 125 万股、206.25 万股、184.8 万股及 162.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27%、13.65%、12.23%及 10.75%。其中，天津立己的合伙人徐倩、丁宏顺、高可翔系公司外部兼职人员及合作伙伴，天津达人的合伙人黄晓凤、李慧、李景涛系公司历史发展过程中为公司提供过帮助的外部人员。

公司股权激励及股份支付计提情况如下：

1、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天津立己、天津中正及天津达人的基本情况、激励对象持有份额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天津宏通的基本情况、激励对象持有份额情况如下：

(1) 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宏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X2WU7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立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1-1418（中企商务秘书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 074 号）
经营范围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立达	213,360.00	213,360.00	10.16%

2	潘海勇	729,880.00	729,880.00	34.76%
3	黄锦阳	240,240.00	240,240.00	11.44%
4	许仕鹏	240,240.00	240,240.00	11.44%
5	计雪莉	200,000.00	200,000.00	9.52%
6	彭世荣	120,120.00	120,120.00	5.72%
7	李奋享	89,040.00	89,040.00	4.24%
8	张朝壹	89,040.00	89,040.00	4.24%
9	李旭明	89,040.00	89,040.00	4.24%
10	杜玉娟	89,040.00	89,040.00	4.24%
合计	/	2,100,000.00	2,100,000.00	100.00%

2、股份支付情况说明

公司股权激励安排涉及的股份支付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中股权激励费用相关部分。

3、股权激励的具体日期、锁定期、行权条件、内部股权转让、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以及股权管理机制

公司于2020年6月制定了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及附件《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该等文件对员工持股平台天津中立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内部股权转让与离职等情形股权处理及股权管理机制进行了约定。

公司其他持股平台天津宏通、天津立己和天津达人依据合伙协议运行，以上持股平台合伙协议中不涉及对锁定期、行权条件、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约定。天津立达担任各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持股平台日常事务进行管理。

就天津立己、天津中正2022年获得激励份额的全体激励人员，公司与其签署了《关于股权激励事项的协议书》，对锁定期、行权条件、内部股权转让与离职等情形股权处理进行了约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股平台与股权激励人员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各持股平台涉及股权激励的具体日期、锁定期、行权条件、内部股权转让、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股平台	股权激励日期	激励人员	锁定期	行权条件	内部股权转让、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
1	天津中正	2020年12月18日	潘海勇、彭世荣、张朝壹、何凡、邓倩楠、孙	未约定	激励对象不存在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并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激励对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对内部股权转让与离职等情形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包括：

		伟、陈毅彬、韩孝富、刁华、陈清华、陈卿、蔡晓鑫、杨宝玉、李志芳、洪华锋、李旭明、黄锦阳、杜玉娟		象未出现违反《激励计划》的行为。	除《激励计划》及《天津中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另有规定、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认可的特殊情况外,如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劳动/服务关系解除或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激励对象死亡、伤残、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协议解除劳动/服务关系等,下同),经与激励对象协商一致,天津中正普通合伙人可以选择自行或其指定并经公司同意的合格第三方(以下并称为“回购方”)回购激励对象依据《激励计划》及《合伙协议》已经行权的股权(份)/合伙份额,回购价格以员工和公司协商一致的为准。
	2021年6月29日	卢炜	未约定		因激励对象离异,或者与其配偶发生财产纠纷影响到其持有的股权(份)/合伙份额权属问题的,经与激励对象协商一致,回购方可参照前款之规定回购该激励对象所持有的股权(份)/合伙份额。 若激励对象因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等不良行为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被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解除劳动/服务关系的或激励对象违反其签署的竞业禁止相关约定的,则激励对象应将其已经行权的股权(份)/合伙份额转让给回购方,转让价格以员工和公司协商一致的为准。此外,激励对象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还需要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回购方依据上述规定发出书面回购通知之日起30日内,激励对象或其遗产继承人或代管人应履行和配合完成全部回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转让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办理完毕相关商务、工商变更登记(如需),下同)。如因激励对象原因导致无法及时完成回购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相应赔偿。 若激励对象持有激励份额期间违反《激励计划》或《合伙协议》约定发生因受贿、索贿、贪污、盗窃、泄露商业秘密等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益、声誉等违法违纪行为,并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或因个人犯罪行为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并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则有上述情形的激励对象应将所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包括分红收益、出售股份获得的溢价收益等)在公司指定期限内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2年8月31日	闫小龙、张炜、闫飞、王辉	自2022年8月	激励对象为公司或其控制的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激励人员在《关于股权激励事项的协议书》中约定: (1)如激励人员在服务期内自公司或子公

		日		31日起3年	聘任合同的正式员工或签署顾问协议的外部顾问，且在服务期内在公司或其控制的公司持续工作服务。	司离职（包括但不限于因任何原因解除和/或终止劳动合同，包括主动离职和被动离职）或终止顾问服务，激励人员同意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有权回购激励人员本次激励取得的天津中正的出资额。相关转让价款（或者回购价款）为激励人员原始出资额及持有期间利息（该原始出资额加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利息）之和计算）。 (2) 如激励人员触发上述回购情形，激励对象应当在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向其发出通知后五个工作日配合办理一切相关法律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伙企业份额的转让协议和/或回购协议、合伙人决议和/或工商部门要求的其他相关协议并配合办理相关回购、转让法律手续。在配合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后五个工作日，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应该及时支付相关转让价款（或回购价款）。
2	天津立己	2020年12月7日	潘海勇、杜玉娟、徐倩、许仕鹏、计雪莉	未约定	未约定	持股平台出资额依据天津立己合伙协议转让，未特别约定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
		2021年7月5日	高可翔	未约定		
		2022年7月29日	王琪、丁宏顺、许仕鹏、徐倩、计雪莉	自2022年7月29日起3年	激励对象为公司或其控制的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的正式员工或签署顾问协议的外部顾问，且在服务期内在公司或其控制的公司持续工作/服务	本次股权激励，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激励人员在《关于股权激励事项的协议书》中约定： (1) 如激励人员在服务期内自公司或子公司离职（包括但不限于因任何原因解除和/或终止劳动合同，包括主动离职和被动离职）或终止顾问服务，激励人员同意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有权回购激励人员本次激励取得的天津中正的出资额。相关转让价款（或者回购价款）为激励人员原始出资额及持有期间利息（该原始出资额加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利息）之和计算）。 (2) 如激励人员触发上述回购情形，激励对象应当在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向其发出通知后五个工作日配合办理一切相关法律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伙企业份额的转让协议和/或回购协议、合伙人决议和/或工商部门要求的其他相关协议并配合办理相关回购、转让法律手续。在配合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后五个工作日，实际控制人李天旭

						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应该及时支付相关转让价款（或回购价款）。
3	天津宏通	2019年12月17日	潘海勇、计雪莉、彭世荣	未约定	未约定	持股平台出资额依据天津宏通合伙协议转让，未特别约定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
		2020年12月21日	杜玉娟、黄锦阳、张朝壹、许仕鹏、李奋享、李旭明			
4	天津达人	2019年12月17日	李慧、黄晓凤、李景涛	未约定	未约定	持股平台出资额依据天津达人合伙协议转让，未特别约定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史沿革中股东层面曾存在代持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天津宏通历史代持形成与解除

（1）代持形成

天津宏通于2019年12月17日设立，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被代持人	出资额（元）	合伙份额（%）
1	天津立达	普通合伙人	/	1,050,000.00	50.00
2	潘海勇	有限合伙人	/	729,900.00	34.76
			计雪莉	200,000.00	9.52
			彭世荣	120,100.00	5.72
合计		/	/	2,100,000.00	100.00

天津宏通设立时由潘海勇代计雪莉、彭世荣持有合伙份额的原因为：公司已确认对计雪莉、彭

世荣的激励份额，尚未确认对公司其他员工的激励份额，公司拟在后续其他人员激励方案确定后一并并进行合伙份额转让；同时，因中宏立达同时在进行增资和股权转让，公司考虑设立平台的效率，决定先由一名员工为已确定的激励对象代持合伙份额。

（2）代持解除

2020年12月21日，天津宏通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新合伙人计雪莉、彭世荣、许仕鹏、黄锦阳、李奋享、李旭明、张朝壹、杜玉娟入伙；同意潘海勇的认缴出资额由105万元变更为72.988万元，天津立达认缴出资额由105.00万元变更为21.336万元；天津宏通总出资额不变，仍为210.00万元。

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后，计雪莉、彭世荣直接持有天津宏通合伙份额，上述代持解除。本次变更后天津宏通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合伙份额（%）
1	天津立达	普通合伙人	213,360.00	10.16
2	潘海勇	有限合伙人	729,880.00	34.76
3	黄锦阳	有限合伙人	240,240.00	11.44
4	许仕鹏	有限合伙人	240,240.00	11.44
5	计雪莉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	9.52
6	彭世荣	有限合伙人	120,120.00	5.72
7	李奋享	有限合伙人	89,040.00	4.24
8	李旭明	有限合伙人	89,040.00	4.24
9	张朝壹	有限合伙人	89,040.00	4.24
10	杜玉娟	有限合伙人	89,040.00	4.24
合计			2,100,000.00	100.00

2、天津达人历史代持及解除情况

（1）代持形成

天津达人于2019年12月17日设立，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被代持人	出资额（元）	合伙份额（%）
1	天津立达	普通合伙人	李慧	393,750.00	24.23
			/	1,250.00	0.08
2	杜玉娟	有限合伙人	黄晓凤	1,000,000.00	61.54
			李景涛	230,000.00	14.15
合计		/	/	1,625,000.00	100.00

天津达人设立时由天津立达代李慧持有合伙份额、由杜玉娟代黄晓凤、李景涛持有合伙份额，

原因为被代持人系对公司存在贡献的外部人员，因中宏立达同时在进行增资和股权转让，公司考虑设立平台的效率，决定先由一名员工和实际控制人设立的公司为其代持合伙份额。

（2）代持解除

2020年12月18日，天津达人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新合伙人黄晓凤、李景涛、李慧入伙，杜玉娟退伙；同意天津立达认缴出资额由39.50万元变更为0.125万元；天津达人总出资额不变，仍为162.50万元。

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后，黄晓凤、李景涛、李慧直接持有天津宏通合伙份额，上述代持解除。本次变更后天津达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合伙份额（%）
1	天津立达	普通合伙人	1,250.00	0.08
2	黄晓凤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	61.54
3	李慧	有限合伙人	393,750.00	24.23
4	李景涛	有限合伙人	230,000.00	14.15
合计			1,625,000.00	100.00

3、天津中正历史代持形成与解除

（1）代持形成

天津中正于2019年12月17日设立，设立时黄锦阳代李天旭持有未来拟用于股权激励的合伙份额，天津中正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被代持人	出资额（元）	合伙份额（%）
1	天津立达	普通合伙人	/	406,250.00	32.50
2	黄锦阳	有限合伙人	李天旭	843,750.00	67.50
合计		/	/	1,250,000.00	100.00

（2）代持解除

2020年12月18日，天津中正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黄锦阳向18位新合伙人转让出资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额（元）	合伙份额（%）
1	黄锦阳	洪华锋	62,500.00	5.00
2		张朝壹	62,500.00	5.00
3		李旭明	62,500.00	5.00
4		李奋享	62,500.00	5.00
5		彭世荣	62,500.00	5.00

6		杜玉娟	62,500.00	5.00
7		潘海勇	62,500.00	5.00
8		何凡	25,000.00	2.00
9		邓倩楠	25,000.00	2.00
10		孙伟	25,000.00	2.00
11		陈毅彬	25,000.00	2.00
12		韩孝富	25,000.00	2.00
13		刁华	25,000.00	2.00
14		陈清华	25,000.00	2.00
15		陈卿	25,000.00	2.00
16		蔡晓鑫	25,000.00	2.00
17		杨宝玉	25,000.00	2.00
18		李志芳	25,000.00	2.00

黄锦阳系在李天旭的指示下将其持有的天津中正合伙份额转让给激励对象，通过本次变更，黄锦阳完成了代持还原，前述代持解除。本次变更后天津中正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元）	合伙份额（%）
1	天津立达	普通合伙人	406,250.00	32.50
2	黄锦阳	有限合伙人	131,250.00	10.50
3	杜玉娟	有限合伙人	62,500.00	5.00
4	洪华锋	有限合伙人	62,500.00	5.00
5	潘海勇	有限合伙人	62,500.00	5.00
6	李旭明	有限合伙人	62,500.00	5.00
7	彭世荣	有限合伙人	62,500.00	5.00
8	李奋享	有限合伙人	62,500.00	5.00
9	张朝壹	有限合伙人	62,500.00	5.00
10	陈卿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1	杨宝玉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2	孙伟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3	韩孝富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4	李志芳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5	蔡晓鑫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6	何凡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7	陈清华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8	刁华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19	邓倩楠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20	陈毅彬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00
合计			1,25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层面曾存在的代持均已解除，各股东真实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代持情形。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立达发展

成立时间	2006年4月5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50号院8号楼701
注册资本	5,600.00万元
实缴资本	4,830.00万元
主要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文化用品、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生产通信终端设备、计算机外围设备（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立达发展系公司主要业务经营主体。报告期内主要业务为国防信息化产品的销售、研发及运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中宏立达认缴出资额5,6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281.09	15,336.28
净资产	9,877.40	10,075.88
项目	2023年1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41.25	11,572.23
净利润	-214.72	3,514.8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申报会计师进行审计）	

2、海创知芸

成立时间	2017年7月25日
住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五路17号孵化园区4号楼119号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缴资本	386.00万元
主要业务	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的生产、加工（生产、加工仅限分支机构）；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海创知芸系公司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研发的主要业务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中宏立达认缴出资额5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21.48	931.14
净资产	448.95	518.84
项目	2023年1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0.03	1,313.64
净利润	-74.26	161.9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申报会计师进行审计）	

3、新疆中宏

成立时间	2014年7月1日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锦绣四街268号瑞安大厦25楼2509室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万元
主要业务	计算机系统的开发与服务，软件工程建设、设计咨询与转让；数据处理与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辅助设备的加工与销售；电子、通讯设备销售与安装服务，网络工程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新疆中宏系公司在西北地区开展业务的主要经营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中宏立达认缴出资额5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07.51	1,173.98
净资产	973.90	963.55
项目	2023年1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59.27	805.66
净利润	10.35	240.9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	

申报会计师进行审计)

4、立达信安

成立时间	2022年5月5日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9层909-61（集群注册）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400.00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立达信安系公司在安全保密管控产品领域拓展的主要经营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中宏立达认缴出资额1,340.00万元，出资比例为67.00%；天津信安认缴出资额660.00万元，出资比例为33.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91.75	413.00
净资产	202.18	212.64
项目	2023年1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2.45	-195.2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申报会计师进行审计）	

5、福州中宏

成立时间	2010年10月26日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2号1#楼7层701-02单元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福州中宏系公司内部开展研发活动的主要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立达发展认缴出资额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8.12	496.76
净资产	-717.90	-690.51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1,170.00
净利润	-27.39	7.2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申报会计师进行审计）	

6、中宏数联

成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14 层 1702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5.00 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中宏数联系公司新业务拓展的新设主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宏数联尚未实际开展业务经营。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中宏立达认缴出资额 275.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5.00%；天津天智数联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 225.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5.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的重要性

1、立达发展

报告期内立达发展资产、收入、利润及占合并报表对应财务数据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总资产	14,281.09	87.30%	15,336.28	84.39%	11,117.27	88.48%
净资产	9,877.40	99.48%	10,075.88	97.39%	4,883.86	87.51%
营业收入	41.25	41.02%	11,572.23	83.77%	8,845.14	82.64%
净利润	-214.72	/	3,514.80	139.69%	2,377.80	83.09%

注：中宏立达 2023 年 1 月净利润为负，不适用比例计算，下同

2、海创知芸

报告期内海创知芸资产、收入、利润及占合并报表对应财务数据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总资产	1,021.48	6.24%	931.14	5.12%	578.78	4.61%
净资产	448.95	4.52%	518.84	5.02%	335.01	6.00%
营业收入	0.03	0.03%	1,313.64	9.51%	1,073.23	10.03%
净利润	-74.26	/	161.99	6.44%	238.39	8.33%

3、新疆中宏

报告期内新疆中宏资产、收入、利润及占合并报表对应财务数据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总资产	1,107.51	6.77%	1,173.98	6.46%	816.20	6.50%
净资产	973.90	9.81%	963.55	9.31%	722.63	12.95%
营业收入	59.27	58.94%	805.66	5.83%	718.68	6.71%
净利润	10.35	/	240.93	9.58%	261.48	9.14%

4、立达信安

报告期内立达信安资产、收入、利润及占合并报表对应财务数据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总资产	391.75	2.39%	413.00	2.27%	/	/
净资产	202.18	2.04%	212.64	2.06%	/	/

营业收入	-	-	-	-	/	/
净利润	-12.45	/	-195.28	-7.76%	/	/

5、福州中宏

报告期内福州中宏资产、收入、利润及占合并报表对应财务数据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3年1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总资产	548.12	3.35%	496.76	2.73%	267.65	2.13%
净资产	-717.90	-7.23%	-690.51	-6.67%	-697.70	-12.50%
营业收入	-	-	1,170.00	8.47%	1,064.42	9.94%
净利润	-27.39	/	7.20	0.29%	12.92	0.45%

6、中宏数联

报告期内中宏数联尚未实际开展业务经营。

立达发展是公司开展业务的主要主体，2021年、2022年其资产、收入、利润占合并报表比例均超过80%，其经营情况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其他子公司业绩占比较低，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福建聆花	30.00%	300.00	2021年10月29日	高可翔	软件开发	技术协同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李天旭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月28日	2025年9月27日	中国	/	男	1976年4月	本科	无
2	潘海勇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9月28日	2025年9月27日	中国	/	男	1982年11月	专科	无
3	黄锦阳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9月28日	2025年9月27日	中国	/	男	1982年6月	本科	无

4	许仕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中国	/	男	1984 年 1 月	硕士	无
5	朱从非	董事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中国	/	男	1991 年 3 月	硕士	无
6	彭世荣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中国	/	男	1972 年 5 月	硕士	工程师(中级职称)
7	计雪莉	监事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中国	/	女	1975 年 12 月	专科	无
8	邓倩楠	监事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中国	/	男	1991 年 11 月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李天旭	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 任福建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管理干部; 2000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 任榕基软件高级经理; 2007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 历任立达发展技术总监、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11 月至今, 任福州中宏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 任蓝鲸公司总经理, 2014 年 4 月至今, 任蓝鲸公司执行董事; 2014 年 6 月至今, 任立达发展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7 月至今, 任新疆中宏执行董事; 2017 年 7 月至今, 任海创知芸执行董事; 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 任天津立达总经理, 2019 年 12 月至今, 任天津立达执行董事; 2014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 任中宏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 年 9 月至今, 任中宏立达董事长、总经理。
2	潘海勇	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 任榕基软件项目经理; 2009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 任福州中宏部门总经理; 2018 年 3 月至 2021 年 1 月, 任北京戎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2010 年 10 月至今, 任福州中宏监事; 2014 年 4 月至今, 任蓝鲸公司监事; 2014 年 7 月至今, 任立达发展监事; 2017 年 7 月至今, 任海创知芸监事、新疆中宏监事; 2019 年 12 月至今, 任天津立达监事; 2020 年 1 月至今, 任立达发展副总经理; 2021 年 5 月至今, 任无锡分公司总经理;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 任中宏有限常务副总经理;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2 月, 任立达信安经理; 2022 年 5 月至今, 任立达信安执行董事; 2022 年 9 月至今, 任中宏立达董事、副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至今, 任中宏数联执行董事。
3	黄锦阳	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 任榕基软件开发二部高级开发工程师; 2007 年 10 月至今, 任立达发展副总经理; 2021 年 1 月至今, 任福州中宏研究院院长; 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 任中宏有限副总经理; 2022 年 9 月至今, 任中宏立达董事、副总经理。
4	许仕鹏	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 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三部审计助理; 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7 月, 任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市场营销部产品经理; 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 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管理总部营销管理岗; 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9 月, 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专职秘书; 2013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 历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业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7 月, 任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 任信达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2020 年 9 月至今, 任立达发展副总经理; 2021 年 10 月至今, 任福建聆花董事; 2022 年 1 月至今, 任北京融太信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2022 年 5 月至今, 任立达信安监事;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 任中宏有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9 月至今, 任中宏立达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12 月至今, 任中宏数联监事。
5	朱从非	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 任新加坡能源有限公司执行工程师兼新能源电

		信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3月至今，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中心投资总监；2021年7月至今，任航天中认软件测评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中宏立达董事。
6	彭世荣	1995年7月至2008年3月，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副连职至营级干部；2008年4月至2014年3月，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博士后工作站营级至团级干部；2014年7月至今，任新疆中宏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中宏立达监事。
7	计雪莉	1995年8月至2004年11月，任武汉食品大厦总经理办公室团支部书记；2005年10月至2008年5月，任武汉光明乳业销售有限公司市场部运营经理；2008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武汉市帕兰朵贸易有限公司业务部大区经理；2015年2月至2017年6月，任武汉市天瑞纸业有限公司业务部大区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海创知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2年9月，任中宏有限监事；2022年9月至今，任中宏立达监事。
8	邓倩楠	2014年9月至今，历任立达发展研发工程师、部门经理、产品总监；2021年5月至2022年9月，任中宏有限信创事业部负责人、产品总监；2022年9月至今，任中宏立达监事、信创事业部负责人、产品总监。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358.32	18,173.02	12,564.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929.18	10,345.80	5,581.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929.18	10,345.80	5,581.05
每股净资产（元）	6.57	6.85	3.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57	6.85	3.82
资产负债率	39.30%	43.07%	55.58%
流动比率（倍）	2.86	2.56	1.72
速动比率（倍）	2.43	2.23	1.46
项目	2023年1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0.56	13,813.81	10,703.54
净利润（万元）	-488.08	2,516.18	2,861.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8.08	2,516.18	2,86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87.80	2,421.18	2,750.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87.80	2,421.18	2,960.13
毛利率	49.65%	66.28%	69.9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87%	34.97%	72.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87%	33.65%	6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1.71	1.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1.71	1.9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01	1.82	3.44
存货周转率（次）	0.03	2.85	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12.65	-2,832.84	1,417.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3	-1.87	0.97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522.19	2,723.80	2,045.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19.30%	19.72%	19.11%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总数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数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8、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9、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 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余额
-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数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金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1166
项目负责人	高嵩
项目组成员	邢赫塵、刘允鹏、孙梓洲、张楠、徐子涵、张驰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2-31 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
经办律师	慕景丽、徐源、孟柔蕾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冯万奇、邵建克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天道亨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蓝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1088 号 3010 室
联系电话	021-62401263
传真	021-62401263
经办注册评估师	陈金凤、江丽华（已离职）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系统建设和运维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及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的产品的研发、销售、服务及系统建设，主要面向国防、央国企、党政机关提供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
---------------------	---

公司是一家基于国产信息化技术与通用平台，专注于为国防、央国企、党政机关提供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从事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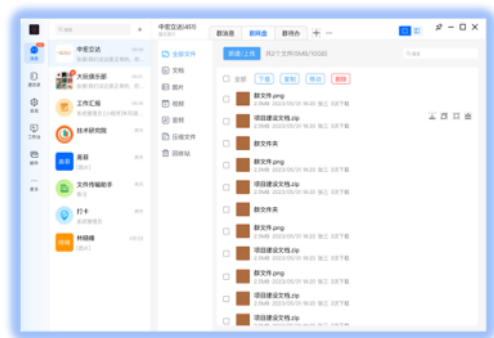
公司自主研发的信息化产品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软硬件生态体系，基于持续打造的一体化应用生态平台（Leadal BEOS），可为用户提供满足个性化需求的软件产品，可满足特殊用户办公和管理信息化、保密管控及国防指挥保障等场景的需求。公司研发团队目前规模近 200 人，研发方向覆盖了应用软件、人工智能、知识大数据、密码与安全等多个领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已授权专利 21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284 项。

公司作为国防信息化领域的创新型企业，具备装备承制、保密资格证书等军工企业开展业务必备的多项资质，产品及服务已广泛应用于国防信息化领域。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等中央企业的下属单位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深度参与了国防信息化装备配套研制及信息化建设，是国防信息化领域的核心产品及服务供应商之一。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在国防信息化领域积累的经验 and 优势，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各项技术、产品、服务在政府机关、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的推广应用，相关产品及技术能力获得信创市场认可。

公司先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企业创新信用领跑企业、北京市级企业科技研究开发机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等荣誉称号。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通用应用产品	通用应用产品由适用于各种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场景的普适性通用产品组成。	主要包括即时通讯系统、电子邮件系统、网络云盘系统等互联网信息交互系统，实现加密处理后的文档互传、信息互通、数据互联。配套公司协同管理产品，可提升信息化办公效率，适用于各种信息化应用场景。	
管理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的信息化咨询、需求分析、定制化开发等服务。	为有定制化需求的用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2、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是公司面向具有保密需求的国防客户打造的软件及软硬件一体化产品，可以对涉密信息和载体、涉密人员、涉密设备实现统一管理。

公司的安全保密管控产品采用系统软件部署编排管理、密码加密、打印封控、隐形信息写入、信息重写、图像处理及信息识别等技术，具有良好的稳定性、兼容性、扩展性和灵活性，在国产软硬件环境下具有良好的适配性。目前安全保密产品主要包括全寿命保密管控产品和智能端生态产品两大类。

分类	产品定义	具体产品及适用场景
全寿命保密管控产品	对电子、纸质、存储设备等涉密载体进行全寿命管控，防止泄密事件发生。	集中文印、刻录管控系统通过用户身份认证机制、二维码技术等手段对纸质文件、光盘文件实现全生命周期的管理，防止文件泄密、丢失情况的发生。 电子信息集中管控系统、涉密载体全寿命管控系统和涉密设备管理系统分别为客户的电子化信息、涉密载体和设备进行管控，从而实现涉密信息的全流程管控。
智能端生态产品	主要包括智能回收柜产品、打印控制器产品等，通过公司自研的管控软硬件实现保密管控效果。	智能回收柜可以对日常打印、复印、传真文件资料进行集中回收管控，实现纸质文档闭环管理。 打印控制器基于国产自主处理器和国产操作系统，提供电容式触控操作显示屏，内置智能打印控制软件，支持连接主流商用、国产打印机，可同时连接控制多台打印机设备，支持活体人脸检测，提供标准开放集成接口，支持与客户的集中文印系统集成对接。

产品示意图：



3、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是公司面向国防用户自主研发的适用于军事指挥场景等特殊需求的信息化产品，公司围绕军事指挥体系中关键单位需求开发应用软件，为国防用户提供“平战一体、战训一致”的指挥控制与保障业务解决方案。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主要包括协同指挥产品和知识工程产品。

分类	产品介绍	具体产品及适用场景	产品或服务示意图
协同指挥产品	协同指挥产品主要用于为国防用户提供军事指挥用途的信息化保障支持。	主要包括协同思维导图、值勤编组系统、信息重保台系统等，在国防用户的军事应用场景中实现了信息化、规范化、及时化。	
知识工程产品	知识工程产品是公司国防用户打造的军事领域专业知识平台。	主要包括知识文库系统、知识考核系统、知识地图系统等，可以实现终端用户的专业知识整理、汇集、学习、考核、检索等功能。	

4、其他产品及服务

(1) 运维服务

针对国防、央国企、党政机关客户的保密需求及网络环境，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向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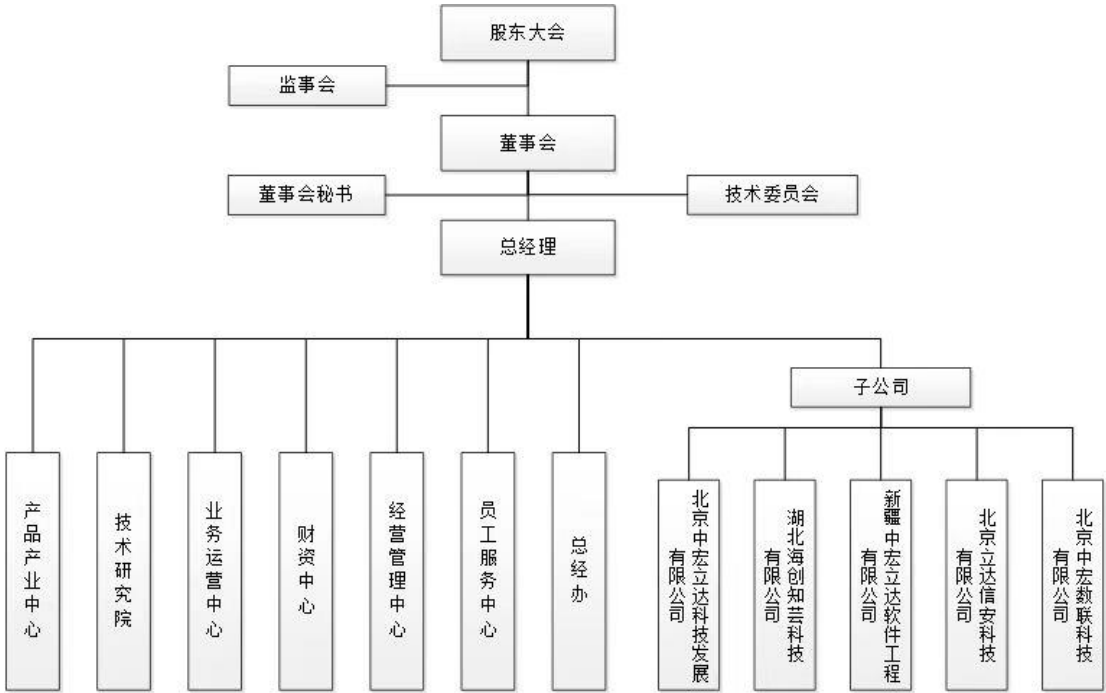
户提供定期维护、软件升级、软件修复、咨询服务、系统管理等运维服务。

(2) 代理销售产品

公司为满足客户信息化建设需求，提供代理销售国产打印机、扫描仪等配套外设产品。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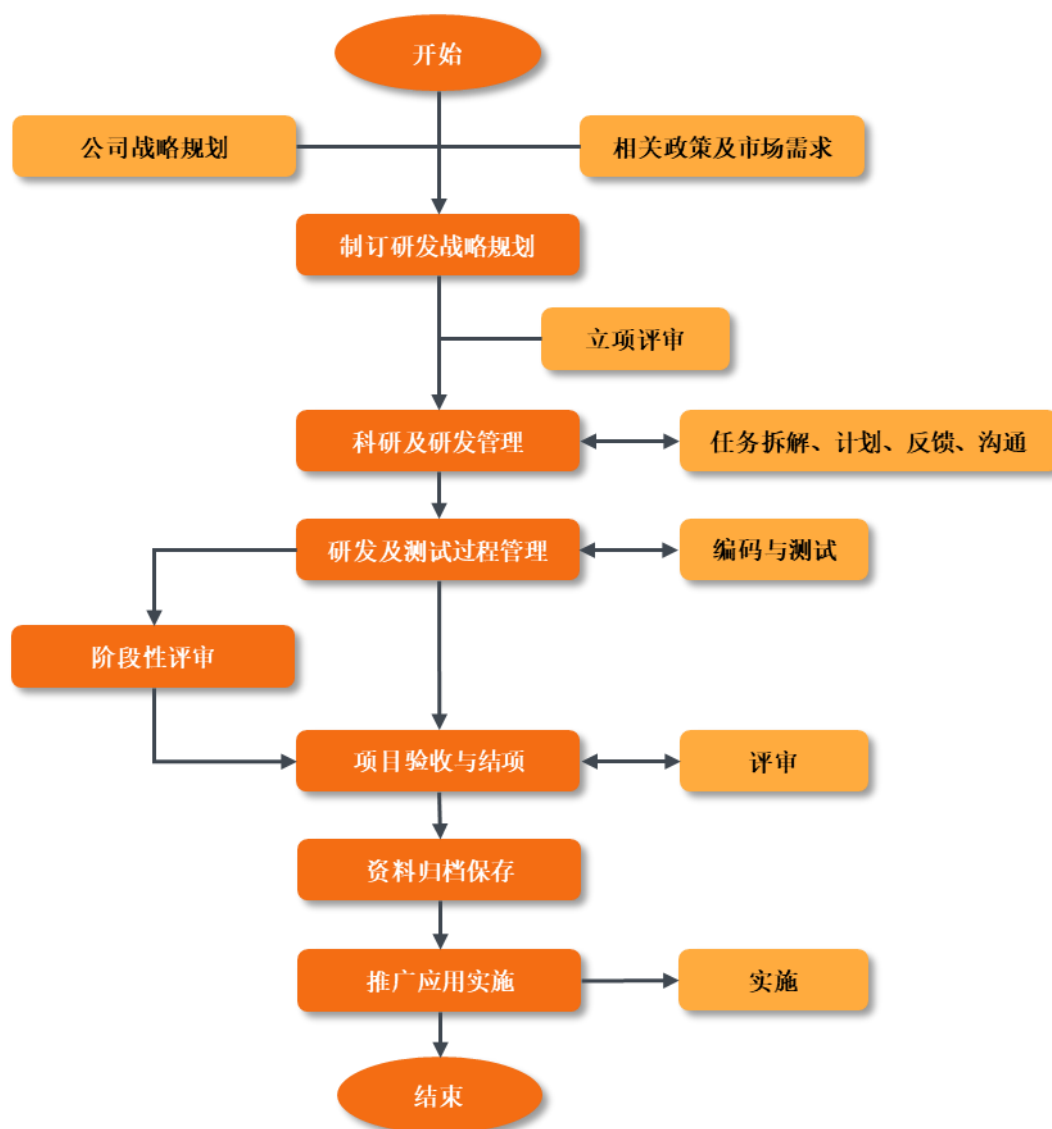


序号	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1	产品产业中心	负责业务线产品顶层规划与设计，构建各业务方向产品体系，布局产业战略发展，汇总分析产品需求，制定产品研制计划，监督产品进度与质量，组织产品评测与认证；拟定产品定价方案，规范产品和配套服务计价原则和标准，制定各业务方向产品及服务报价方案；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和标杆项目策划，配合业务对口机关单位，研究制定行业相关标准和方案，推进标杆型项目落地；组织产品赋能和服务协作，为业务方向提供产品和服务支撑。
2	技术研究院	负责技术平台及产品研制组织落地，全面支撑企业科创能力与价值增长；负责年度研制任务跟踪与督办以及资源协调和风险管控；负责技术研发管理体系建设以及推进执行；负责技术研发队伍建设以及能力考核与提升；负责重大科研项目承接以及保障按期交付。
3	业务运营中心	负责制定与执行市场激励政策、制定营销计划并统计追踪与推动业绩、管理商机线索并切分市场边界、销售行为数据统计引导纠偏、销售业绩数据统计核算与预测、价格体系管理；负责项目立项与合同审核及风险归零、项目执行过程监管、项目结项管理、项目工时管理、项

		目执行评估考核；负责制定与完善流程制度、业务方向档案管理、商务支撑；负责业务方向体系评估与优化、业务风险识别与措施制定落实、组织业务方向保密相关工作并配合内外检查、对业务运营中心进行履职绩效等。
4	财资中心	负责建立健全集团公司内部核算的组织、指导和数据管理等财资内控制度体系，保障公司财产安全，落实公司财资风险管控；依据集团公司财资计划，负责组织制定集团公司财资方向规划、财务计划、资本运营计划，监督检查反馈经营核算、成本管理、财税政策、财务预决算等工作，组织开展财务收支和现金管理工作，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流动性；协助组织分子公司有关部门开展经济活动分析，组织编制并分解下达财务计划、成本计划，落实降低成本、增收节支和提高效益；配合决策层进行战略规划和布局，收集与集团公司战略发展相关的政策信息，为决策层提供决策依据和可供选择的解决方案；负责集团及分子公司的预算及结算管理的牵头组织工作。
5	经营管理中心	负责组织制定集团公司可行性发展的经营战略规划，并拟定年度经营计划及分解落实；负责采集集团及各分子公司的经营数据、动态分析监控，提供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分析，必要时提出预警报告或计划动态调整变更的方案；负责组织集团公司经营管理会并推进经营管理指标落实；负责集团公司的宣传策划及通知公告的统一管理；负责集团印章的统筹管理及保存和使用。
6	员工服务中心	根据集团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人力资源发展规划，进行组织效能分析、对组织合理化建设提供建议，参与建立组织监控管理机制；负责根据集团公司战略，优化调整组织机构、员工薪酬绩效、福利等政策；保障集团公司各项行政事务的正常运转，并提供稳定、有序的后勤保障支撑和管理工作；负责开展党务政策咨询、办理党内业务、宣传传播党建理论知识及相关外联工作。
7	总经办	组织风控管理，控制和防范各项风险，落实公司级风控的考核、监督与反馈；组织集团及各分子公司合规性经营的检查，确保公司经营活动的合理性、合法性、合规性；负责集团公司公务车辆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及子公司的法务相关工作；协助总经理协调内、外联工作及重要工作执行监督。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研发流程



(1) 公司根据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等制订战略规划；

(2) 技术委员会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决策产品的研发策略、技术路线和生命周期；

(3) 技术委员会负责对技术研究院和技术中心进行管理。技术研究院主要承担公司技术方向确定、产品规划及开发的职能；技术中心为各子公司的研发职能部门，开展适配其各自业务定位的普适性研发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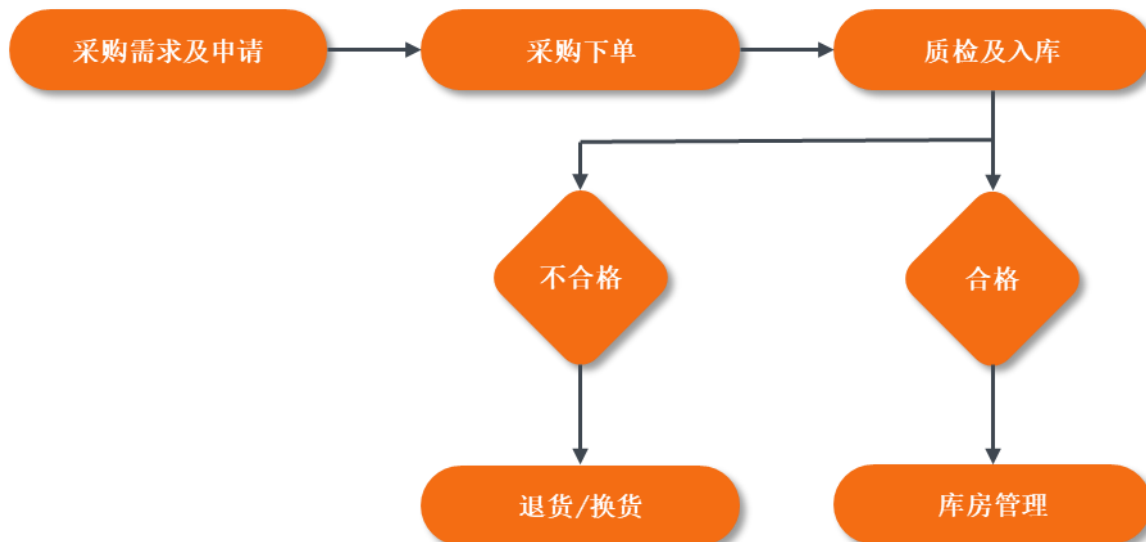
(4) 立项评审由技术委员会负责，立项评审通过后由研发部门负责具体执行；

(5) 研发完成后，技术委员会对研发项目进行最终评审；

(6) 最终评审通过后，技术研究院组织研发部门实施项目验收及项目结项，并将研发资料归档保存；

(7) 产品发布及推广应用由各责任部门实施。

2、 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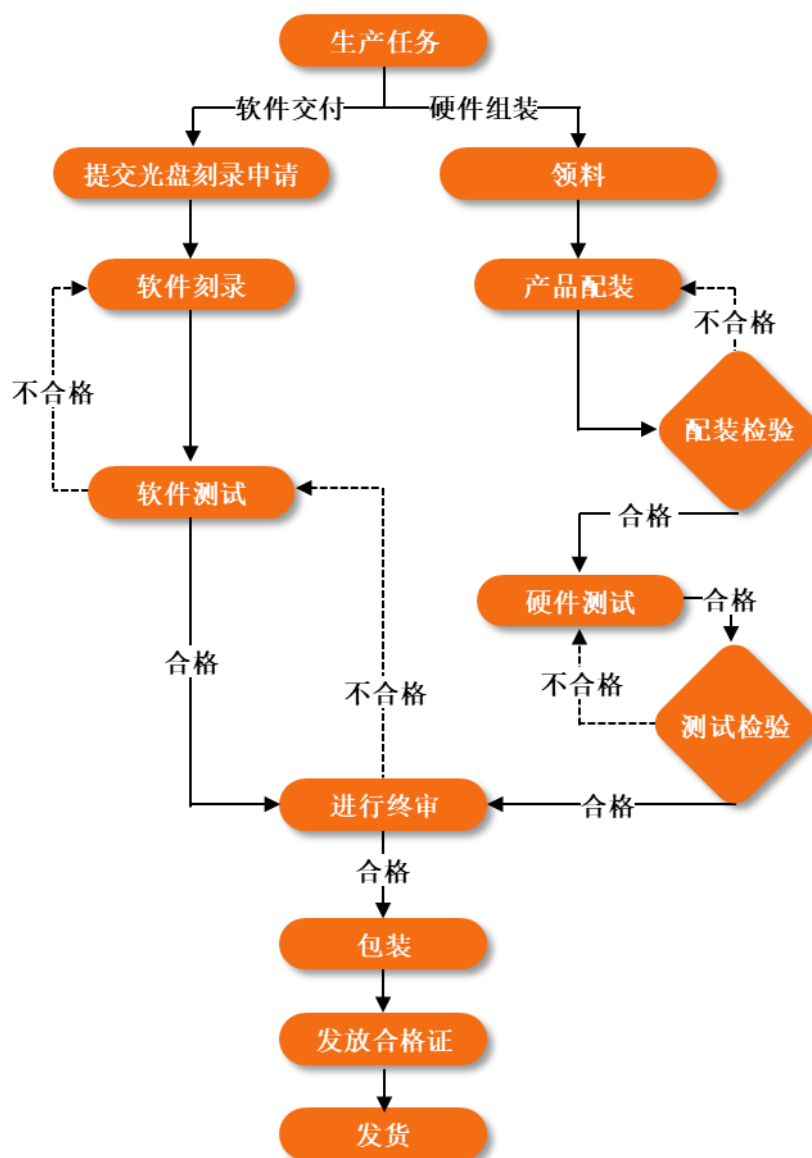


(1) 采购部门收到采购需求信息后制定采购计划；

(2) 采购部门根据供货能力、价格、服务、交货时间等情况选择供应商，并发起采购流程，经审批后签订合同并实施采购行为；

(3) 供应商向公司交付产品后，公司进行质量检测并在检测合格后完成入库，如检测不合格则进行相应的退货、换货处理。

3、 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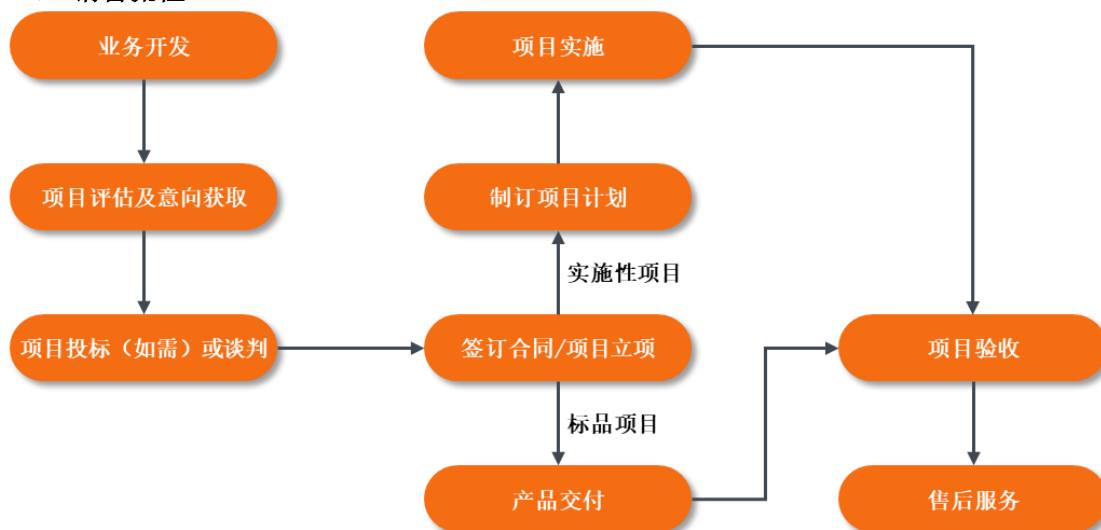
(1) 软件生产

- ①交付部门提交光盘刻录申请；
- ②生产部门将软件产品进行刻录灌装，刻录完成后由测试团队进行检测并发布相关信息；
- ③质管部门终审后，对产品进行喷盘、包装、发放合格证，最终由交付部门负责出库发货。

(2) 硬件生产

- ①生产部门领取所需物料后配装（部分硬件产品还需经软件预灌装）；
- ②配装完成后，产品经过配装检验、硬件测试、测试检验等，并交由质管部门进行终审确认；
- ③质管部门终审后，对产品进行包装、发放合格证，最终由交付部门负责出库发货。

4、销售流程



（1）业务部门通过市场调研、客户拜访、用户引荐、参与招投标等方式取得客户潜在需求信息，并组织业务开发活动；

（2）业务部门组织项目的可行性评估，并跟进潜在客户的意向；

（3）业务部门与潜在客户进行对接，通过商业谈判或招投标等方式与客户达成最终合作意向，并签订合同；同步，业务部门内部进行项目立项；

（4）项目立项后，对于标品项目，业务部门直接交付给客户；对于实施性项目，由业务部门制定项目计划并负责具体实施；

（5）项目交付完成后，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

5、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应用生态平台	应用生态平台采用提供了一套以业务规范化、协同网络化、信息服务化、功能模块化、软件服务化的应用生态服务能力,满足统一门户管理、统一应用入口、统一检索入口、统一身份认证,统一日志审计的业务服务能力,为用户单位构建可持续发展的自主可控应用生态环境。具备统一技术体制、统一标准规范、统一应用管理、支撑应用众创的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2	信创开发云平台	信创开发云平台构建统一的自主开发框架、开发规范,支持分布式协同开发的能力;平台构建一系列公共的组件与服务体系,为快速应用构建提供基础支撑;平台实现在线开发管理,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实现在 X86、飞腾、龙芯、申威、鲲鹏硬件平台的基础上,与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国产中间件、办公套件的兼容适配能力。具备应用快速构建、产品统一管理、国产化自适应兼容等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3	信创服务云平台	信创服务云平台通过虚拟化、容器等技术,借助基础设施平台或私有云构建基于微服务架构的分布式集群部署和运行管理引擎。能够实现系统集成环境的可视化自动部署装配;实现计算和存储资源的统一管理调配;实现系统和应用状态的监控管理;实现系统运行状态的审计和分析诊断,并根据性能报告自动扩展服务能力。具备高效的服务快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速部署升级与自动化运维等特点			
4	工作流引擎	工作流引擎提供丰富的自主流程组件，满足自定义组件扩展能力；支持以拖拽组件的方式进行可视化流程定义；支持子流程定义；支持人员动态路由；支持流程版本管理，满足复杂流程定义及业务规则的流转需求。具有配置灵活、组件丰富，流转便捷易用等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5	智能表单引擎	智能表单引擎提供丰富的自主表单组件，满足自定义组件扩展能力；支持在页面上拖拽组件实现可视化表单定义；支持面向国产/非国产数据库对接，实现数据库自动构建表结构，实现对数据库资源复杂的数据操作及逻辑处理，满足负载业务表单构建能力。具有组件丰富、配置灵活、兼容性强等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6	千面引擎	千面引擎采用数据治理、知识图谱、全文检索、智能问答等技术，结合用户行为分析与智能推荐算法，实现面向不同用户提供数据关联及信息推送服务，千面引擎提供丰富展示层集成组件，为业务系统信息推荐与检索能力快速构建提供能力支撑。具备信息智能推送，展示千人千面等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7	手写签批技术	手写签批技术采用数字签名、原笔迹手写签批技术，实现对文件进行原笔迹手写批注、圈阅及签字，建立电子文件手写签批签发可信机制；提供的手写签批中间件可以与手写签批设备深度集成，提供业务系统快速集成手写签批能力。具备手写体验好、集成快速等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8	文字识别与要素提取技术	文字识别与要素提取技术，采用多模式的文字识别处理及机器学习技术，实现对图片、文档、扫描件、音视频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频文件的文字识别处理，支持各类文档表格、票据信息、证件的文字识别应用；支持对扫描件进行流式转换，高度还原文档格式；支持中文、英文、数字、少数民族语言的文字识别能力；支持对模板进行定义与训练，实现面向不同场景下的文字识别应用能力。具备强大的综合文字识别服务能力			
9	客户端技术	客户端技术基于开放浏览器技术进行专用客户端的深度定制，实现用户客户端的统一管理，满足用户端行为数据采集、离线应用推送、客户端插件升级、客户端策略分发等应用能力，具备统一终端管理、统一用户体验、统一升级管理等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管理信息化产品	是
10	自动化部署技术	自动化部署技术采用系统软件部署编排管理技术，面向不同操作系统的应用服务快速部署，提供一键打包发布能力。可满足系统在线安装和离线安装的应用需求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是
11	密件保护技术	密件保护技术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密码加密技术，通过用户标识，用户私钥和公钥矩阵，构建密件的加密保护，实现对电子保密柜使用密件和保密室授权件保护的安全防护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是
12	文印管控技术	文印管控技术采用文件打印封控、隐形信息写入、信息重写等技术，实现对涉密文件在打印、复印、流转、回收的生命周期管理，建立文件的管控、跟踪、溯源管理。具备封控技术强、溯源精准等特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是
13	回收管控技术	回收管控技术采用图像处理和信息识别技术，实现对密件的按页进行信息识别与处理，满足密件自动回收盘点、核对、分拣及回收管理。具有识别准确率高、回收速度快、回收管控精准等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是

		特点			
--	--	----	--	--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leadal.cn	http://leadal.cn/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2	leadal.com.cn	/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3	leadal.com	https://leadal.com/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4	leadal.net	http://leadal.net/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5	netiler.cn	/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6	netiler.com.cn	/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7	netiler.com	http://netiler.com/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8	netiler.net	http://netiler.net/	京 ICP 备 15032994 号-1	2015 年 6 月 26 日	/
9	thinkerchoice.cn	/	/	/	/
10	thinkerchoice.net	/	/	/	/
11	ldngis.cn	/	/	/	/
12	ldngis.com.cn	/	/	/	/
13	ldngis.com	/	/	/	/
14	leadalis.cn	/	/	/	/
15	leadalis.com.cn	/	/	/	/
16	leadalis.com	/	/	/	/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中宏立达一体化云办公安全管理支撑平台 [简称: Leadal Clips Server] V3.0	京 RC-2018-1487	2018 年 10 月 31 日	5 年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2	电子印章系统 [简称: Leadal Esedl] V1.0	京 RC-2021-1370	2021 年 8 月 30 日	5 年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3	即时通讯系统 [简称:]	京 RC-2021-1369	2021 年 8 月	5 年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Leadall IM] V2.0		30 日			
4	中宏立达智能文件回收系统[简称: Leadall Recycling] V3.0	京 RC-2021-1368	2021 年 8 月 30 日	5 年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5	隐写数据溯源防护系统(屏幕拍摄版)[简称: 屏幕溯源防护] V2.0	京 RC-2022-1744	2022 年 11 月 29 日	5 年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6	中宏立达数据可视化系统[简称: Leadall DataV] V1.0	京 RC-2022-1745	2022 年 11 月 29 日	5 年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开发应用软件	3,135,716.32	2,691,738.06	正常使用	购入
合计		3,135,716.32	2,691,738.06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11000227	中宏立达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2020 年 7 月 31 日	2023 年 7 月 30 日
2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20222010873001	中宏立达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2 日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23Q1321R1S	中宏立达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6 年 6 月 3 日
4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20IS0384R0S	中宏立达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5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20IT0238R0S	中宏立达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23S0651R0S	中宏立达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6 年 5 月 31 日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23E0735R0S	中宏立达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日	2026年5月31日
8	CMMI 认证证书	52095	中宏有限	Takao Usui (CMMI Institute Certified SCAMPI Lead Appraiser)	2020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9	科技型中小企业	20231101080C007289	立达发展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4月20日	2023年12月31日
10	北京市级企业科技研究开发机构证书	4512	立达发展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0年6月1日	/
1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文件自助服务一体机	2020230901000588	立达发展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4日
12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液晶数位屏(具有显示器功能)	2021010903385754	立达发展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1年4月29日	2025年9月1日
1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集中文印交互管控一体机(具有计算机功能)	2022230901001240	立达发展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28日	2027年1月27日
1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11000996	立达发展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2021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24日
15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32010716001	立达发展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8月11日	2025年8月10日
16	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1ZJTX0387	立达发展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1年7月1日	2024年7月
17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京 R-2013-0357	立达发展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年7月2日	/
18	CMMI 认证证书	1801151-03	立达发展	Chunxia Dai (CMMI Institute Certified SCAMPI Lead Appraiser)	2022年1月9日	2025年1月8日

1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21Q8169R4M	立达发展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3日	2024年7月22日
2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2IPMS0184ROM	立达发展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2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20IS0384R0S-1	立达发展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1日
22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20IT0238R0S-1	立达发展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1日
2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20S21312R0S-1	立达发展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5日	2023年11月25日
2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20E11388R0S-1	立达发展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5日	2023年11月25日
2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42006012	海创知芸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2022年11月29日	2025年11月28日
2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6420Q31311R0S	海创知芸	华中国际认证检验集体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4日
2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65000113	新疆中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2020年10月19日	2023年10月18日
2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5521Q0659ROS	新疆中宏	中认国标（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8日	2024年7月27日
29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83IP20220129ROS	新疆中宏	中崙（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3日	2025年5月22日
3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工程）企业能力评估证书	20170001	新疆中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软件行业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学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子学会	2023年5月16日	2026年5月15日
31	软件企业证书	新 RQ-2023-0121	新疆中宏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3年1月31日	2024年1月31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立达发展于报告期内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截至2023年6月30日，前述证书已到期，立达发展已提交相关续期申请，正在办理续期手续。根据《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补充规定》，在立达发展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期间，中宏立达作为立达发展控股母公司需满足相关要求，具体如下：

相关规定	公司采取的规范措施
上市母公司制定控制方案，保证其控股子公司持有涉密资质期间，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方；外方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母公司中的出资比例，最终不超过20%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已出具承诺，保证立达发展申请及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期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方，并保证外方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中的出资比例不超过20%
上市母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中存在外籍自然人、外资法人或外方控股法人时，需及时向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时，需及时向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中不存在外籍自然人、外资法人或外方控股法人；公司已出具承诺，如公司知悉持股5%以上的股东中存在外籍自然人、外资法人或外方控股法人，或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的，将及时向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
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国家保密管理有关规定	公司已出具承诺，保证将严格按照国家保密管理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中宏立达于2020年7月31日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0227）于2023年7月30日到期。公司已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书、高新技术专项认定鉴证报告等相关申请材料的准备，计划于2023年10月进行2023年度北京市第四批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2,506,467.52	957,637.35	1,548,830.17	61.79%
运输设备	806,014.25	383,405.84	422,608.41	52.43%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3,568.95	203,173.34	300,395.61	59.65%
合计	3,816,050.72	1,544,216.53	2,271,834.19	59.53%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中宏立达	王然	北京市海淀区 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14 层 1702	99.95	至 2025 年 5 月 9 日	办公
中宏立达	周璐璐	北京市海淀区 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14 层 1705	194.62	至 2024 年 2 月 16 日	办公
中宏立达	北京世纪裕惠 物业管理中心	北京市海淀区 阜成路 73 号 A 座 9 层 901-912	1,671.56	至 2025 年 6 月 11 日	办公
立达发展	李天旭	北京市海淀区 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701	237.83	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办公
立达发展	张雪倩	北京市海淀区 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702 室	123.10	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办公
立达发展	成明清	北京市海淀区 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703 室	123.10	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	办公
立达发展	孙关土	北京市海淀区 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705	237.83	至 2024 年 2 月 9 日	办公
立达发展	北京星光拓诚 文化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 北兴路（东段） 2 号院 6 号楼四 层	259.18	至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办公
立达发展	无锡软件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 菱湖大道 111 号 鲸鱼座 A 座 501 室	300.00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立达发展	冯德睿	北京市海淀区 三虎桥南路 8 号 2 号楼 3 门 12	58.80	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	居住
立达发展	苏京荟	北京市海淀区 三虎桥 6 号楼 102 号	58.00	至 2024 年 3 月 24 日	居住
立达发展	周秀丽	北京市海淀区 长智路 5 号财智 会馆 1501 房间	103.55	至 2023 年 11 月 27 日	居住
立达发展	郑玲玲	北京市海淀区 复兴路 61 号院 东 14 号楼 2 层 2 门 202	58.43	至 2024 年 5 月 11 日	居住

立达发展福建分公司	福州共享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2号1#楼7层701单元	/	至2024年6月14日	办公
福州中宏	福州共享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2号1#楼7层702单元	/	至2024年6月14日	办公
海创知芸	武汉三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五路17号地块内国家级三新材料孵化器4号楼1楼层119	680.00	至2025年12月31日	办公
海创知芸	武汉三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五路17号地块内国家级三新材料孵化器4号楼1楼层107、隔层211、213、215	466.00	至2025年12月31日	办公
海创知芸	黄祥兵	硚口区海校安居小区C-1-2室	/	至2023年10月9日	居住
新疆中宏	乌鲁木齐瑞商兴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四街268号26楼	458.21	至2028年3月30日	办公

（1）租赁房屋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

海创知芸承租的硚口区海校安居小区 C-1-2 室，新疆中宏承租的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四街 268 号 26 楼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其中，硚口区海校安居小区 C-1-2 室系集体产权，出租方仅有使用权，因此无法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四街 268 号 26 楼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

（2）租赁房屋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

中宏立达承租的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14 层 1702，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14 层 1705，2 处租赁房屋、立达发展承租的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701、702、703、705，4 处租赁房屋规划用途为住宅，实际用途为办公。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宏立达、立达发展未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搬离该等房屋。

（3）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

上述存在 14 项租赁合同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不符合《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规定。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公司部分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不影响双方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

的有效性。

针对上述房屋租赁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承诺如下：“若因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租赁物业存在权属瑕疵、相关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及房屋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一致等情况而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租赁物业被拆除、拆迁或其他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无法继续租赁的情形、相关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主管部门处罚，并因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就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进行全额现金补偿，且无需公司及其子公司偿还。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将承担因此而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并向公司赔偿因此而致的一切经济损失”。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1	2.70%
41-50 岁	36	8.85%
31-40 岁	117	28.75%
21-30 岁	240	58.97%
21 岁以下	3	0.74%
合计	407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13	3.19%
本科	278	68.30%
专科及以下	116	28.50%
合计	407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66	16.22%
生产人员	99	24.32%
研发人员	195	47.91%
销售人员	45	11.06%
采购人员	2	0.49%
合计	407	100.00%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黄锦阳	40	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	2004年7月至2007年9月，任榕基软件开发二部高级开发工程师；2007年10月至今，任立达发展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福州中宏研究院院长；2019年1月至2022年9月，任中宏有限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中宏立达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本科	无
2	张朝壹	39	福州中宏技术研究院副院长、中宏立达研发总监（2021年5月至今）	2006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榕基软件工程技术中心技术工程师、项目经理；2008年12月至2010年2月，任福建应城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0年2月至2013年6月，任立达发展技术设计师；2013年7月至2016年7月，任立达发展保密办主任、技术经理；2016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立达发展质量总监、保密办主任；2016年8月至2021年5月，任立达发展研发总监；2021年5月至今，任福州中宏技术研究院副院长，中宏立达研发总监。	中国	本科	高级职称
3	王辉	42	集团安全产品总监、立达信安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	2002年6月至2020年6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助理研究员；2020年6月至2022年5月，任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究院安全研究员；2022年5月至2022年8月，任中宏有限技术中心领导、集团安全产	中国	硕士	中级职称

				品总监；2022 年 9 月至今，任中宏立达集团安全产品总监，历任立达信安技术副总经理、总经理。			
--	--	--	--	--	--	--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 1、黄锦阳：一种跨网数据安全传输系统及方法、一种纸质文件智能回收管控方法和系统、一种一体化操作系统部署的装置及方法、一种基于手写屏快捷触控的手写签批方法及装置、带有文件回收系统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等；
- 2、张朝壹：用于电脑的文印图形用户界面、一种电子保密柜使用密件和保密室授权密件的方法、一种基于二维条码的复印管控方法及系统等；
- 3、王辉：一种电子保密柜使用密件和保密室授权密件的方法、一种密件授权和使用的系统等。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王辉	2022 年 5 月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新增核心技术人员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黄锦阳	董事、副总经理	367,200	-	2.4298%
张朝壹	福州中宏技术研究院副院长、中宏立达研发总监	149,950	-	0.9922%
王辉	集团安全产品总监、立达信安总经理	18,750	-	0.1241%
合计		535,900	-	3.5461%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管理信息化产品	-	-	9,298.15	67.31%	7,597.80	70.98%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52.56	52.27%	1,467.00	10.62%	2,358.05	22.03%
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	-	2,171.98	15.72%	346.13	3.23%
其他	48.00	47.73%	876.69	6.35%	401.55	3.75%
合计	100.56	100.00%	13,813.81	100.00%	10,703.54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报告期内提供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服务，主要用户群体包括国防、央国企、党政机关等机构类型用户。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 1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及其他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人民解放军	否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其他等	37.31	37.10%
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其他等	29.11	28.94%
3	乌鲁木齐创鑫远商贸有限公司	否	其他	21.96	21.84%
4	北京市泰龙吉贸易有限公司	否	其他	12.15	12.08%
5	轻巧拿(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否	其他	0.03	0.03%
合计		-	-	100.56	100.00%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管理信息化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其他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等	4,639.19	33.58%
2	中国人民解放军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等	3,412.11	24.70%
3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等	2,858.53	20.69%
4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等	1,389.45	10.06%
5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等	388.14	2.81%
合计		-	-	12,687.42	91.85%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管理信息化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其他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等	3,668.32	34.27%
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等	3,175.08	29.66%
3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等	1,785.70	16.68%
4	中国人民解放军	否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等	1,710.87	15.98%
5	优士创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等	124.06	1.16%
合计		-	-	10,464.04	97.7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1) 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符合行业特征，具备合理性，符合行业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分别为 10,464.04 万元、12,687.42 万元和 100.56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76%、91.85%和 100.00%，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相关服务，主要面对国防信息化领域，主要客户包括部队、军工集团等国防客户，下游客户群体本身具有经营集中的特点。此外，合并口径的中国解放军和军工企业集团客户占比较高，部队及军工集团的体量较大且下属子公司、单位众多，从而导致公司以合并口径统计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我国国防军工行业高度集中的经营模式导致行业内普遍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与行业业务特点相关，符合行业特点。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情况及国防军工行业收入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公司名称	2022年	2021年
中孚信息	12.91%	14.15%
致远互联	3.63%	4.36%
观想科技	63.94%	86.25%
佳缘科技	64.58%	78.62%
挂牌公司	91.85%	97.7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可比公司国防军工行业收入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公司名称	2022年	2021年
中孚信息	7.54%	6.26%
致远互联	未披露	未披露
观想科技	65.71%	100.00%
佳缘科技	80.79%	65.12%
挂牌公司	91.85%	96.6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其中，中孚信息与致远互联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其业务主要面向政府及企业，较为分散，客户群体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观想科技和佳缘科技国防军工行业收入相对较高，

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亦相对较高，与公司情形较为相似。此外，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的经营规模和营业收入体量相对较小，仍在积极推进客户多元化战略的过程中，现阶段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

综上，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行业特点，具备合理性，符合行业惯例。

(2)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与行业的业务特点相关，而并非对特定类型客户的依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公司已采取措施优化客户结构

我国国防军工行业高度集中的经营模式导致行业内普遍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与行业业务特点相关，而并非对特定类型客户的依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公司持续对原有业务结构进行优化，一方面加深原有客户的合作深度，并一方面开发新的客户，预计公司不会出现业绩大幅下滑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具体而言，国防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因为关系国防安全，具有较高的门槛。军方客户对产品的性能、质量、稳定性、安全性，对供应商的资质门槛、技术水平、交付能力、服务能力等，均有较高的要求，且具有较强的客户粘性。公司深耕国防信息化领域，在细分领域已建立较高的技术壁垒、市场壁垒等，已与部队及军工央企等客户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深度参与国防信息化建设重大项目，已成为军方信息化领域的核心产品及服务供应商，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竞争优势。因此公司的产品不易被同行业其他企业产品所替代，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具有可持续性；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各项技术、产品、服务在信创领域的推广应用，为政府机关、央国企提供信息化产品及服务，不断拓展客户，推动公司业绩增长。

但若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或研发新产品不能得到客户认可，或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其他领域客户，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做出风险提示。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具体明细构成、金额及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E05	1,902.48	17.77%
	E01	1,435.63	13.41%
	E03	170.11	1.59%
	E08	119.58	1.12%
	E06	24.33	0.23%

	E07	16.20	0.15%
	小计	3,668.32	34.2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B01	2,916.44	27.25%
	B04	123.89	1.16%
	B02	72.80	0.68%
	B03	61.95	0.58%
	小计	3,175.08	29.66%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C01	1,767.18	16.51%
	C03	18.52	0.17%
	小计	1,785.70	16.68%
中国人民解放军	H08	135.88	1.27%
	A07	118.92	1.11%
	K01	86.50	0.81%
	H14	74.78	0.70%
	H05	56.01	0.52%
	A08	55.75	0.52%
	L193	50.01	0.47%
	其他 220 余个部队单位	1,133.01	10.59%
	小计	1,710.87	15.98%
优士创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24.06	1.16%
合计		10,464.04	97.76%

(2) 2022 年度前五大客户具体明细构成、金额及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B02	3,129.18
	B01	1,106.47
	B05	403.54
	小计	4,639.19
中国人民解放军	H05	1,619.65
	A02	396.00
	H21	176.84
	H26	173.63

	H19	169.72	1.23%
	A01	93.26	0.68%
	L275	91.14	0.66%
	Z06	78.11	0.57%
	L193	77.36	0.56%
	其他 190 余个部队单位	536.40	3.88%
	小计	3,412.11	24.7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C01	2,858.53	20.69%
	小计	2,858.53	20.69%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E03	994.31	7.20%
	E05	303.83	2.20%
	E06	50.73	0.37%
	E04	40.58	0.29%
	小计	1,389.45	10.06%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D01	331.48	2.40%
	D02	56.66	0.41%
	小计	388.14	2.81%
合计		12,687.42	91.85%

(3) 2023 年 1 月五大客户具体明细构成、金额及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比
中国人民解放军	L149	29.17	29.01%
	其他 10 个部队单位	8.14	8.10%
	小计	37.31	37.1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9.11	28.94%
乌鲁木齐创鑫远商贸有限公司		21.96	21.84%
北京市泰龙吉贸易有限公司		12.15	12.08%
轻巧拿（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0.03	0.03%
合计		100.56	100.00%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提供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服务，主要向供应商采购硬件、软件及技术服务。

2023 年 1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硬件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北京博远恒益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硬件	1.19	44.41%
2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否	硬件	0.92	34.21%
3	成都新得利电子有限公司	否	硬件	0.58	21.38%
合计		-	-	2.69	100.00%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硬件、软件及技术服务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华芯通（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硬件	422.39	15.71%
2	保定技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软件	388.57	14.46%
3	北京奔图电子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否	硬件	287.91	10.71%
4	福建法意科技有限公司	否	软件及技术服务	279.20	10.39%
5	北京中标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软件	130.09	4.84%
合计		-	-	1,508.15	56.11%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硬件及软件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华芯通（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硬件	727.17	23.64%
2	广州嘉磊元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软件	570.16	18.54%
3	保定技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软件	436.38	14.19%
4	北京数科网维技术有	否	软件	189.98	6.18%

	限责任公司				
5	北京九州泰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否	软件	176.88	5.75%
合计		-	-	2,100.57	68.2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合并口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8.29%、56.11%、100.00%，占比较高。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但仍存在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主要供应商采购的主要内容及其行业地位、供应商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的主要内容	供应商的行业地位、合作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1	华芯通（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硬件：控制器、高速扫描仪、控制板、触控显示屏等	公司创始人之一曾就职于业内知名影像解决方案提供商和影像输入设备制造商，在光学机电一体化设备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和资源积累，公司向其采购的硬件主要系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智能文件回收柜”的部件，其产品质量较好、合格率高，能够有效满足公司需求，该供应商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2	保定技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金蝶 Apusic 应用服务器、消息中间件软件	公司为国内知名品牌金蝶软件代理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其采购金蝶系列软件，内嵌至公司的产品中，作为公司解决方案的组成部分，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其供货稳定性较好，公司与其合作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3	北京奔图电子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硬件：打印机及其配件	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奔图电子有限公司，系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一家完整掌握打印机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集打印机及耗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企业。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被国内打印机耗材业务龙头上市公司纳思达收购，公告主要向其采购打印机及其配件，其总公司经营规模较大，打印机产品质量较好、能够有效满足公司需求，该供应商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4	福建法意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智慧公文错情监测/智能纠错/自动排版系统	公司系北京法意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法意是引领全国法律行业信息化的知名软件企业。法意科技拥有上百项自主知识产权，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企业、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AAA 信用等级等企业资质。公司先与北京法意于 2021 年开展合作，后与子公司福建法意于 2022 年开展合作，均主要采购软件系统，经过长期磨合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该供应商具备稳定性

			和可持续性。
5	北京中标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数字档案管理系统、综合档案管理系统	公司是位于海淀高新技术园区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企业、政府部门信息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的数字档案管理系统、综合档案管理系统等软件,由公司提出具体应用场景的模块设计方案,由北京中标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现具体模块撰写工作,能够有效满足公司需求,该供应商具备稳定性和持续性。
6	广州嘉磊元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金山麒麟 WPS	公司是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应用系统开发、运维服务和提供数字化技术整合应用解决方案的企业,属于省级专精特新企业,亦是金山软件的代理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其采购金山麒麟 WPS 等基础标准化软件,内嵌至公司的产品中,作为公司解决方案的组成部分,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其供货能力及产品质量较好,双方合作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7	北京数科网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软件:数科 OFD 文档处理软件	公司是国内主要的专业版式文档处理产品和服务提供商,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数科 OFD 文档处理软件,内嵌至公司的产品中,作为公司解决方案的组成部分,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数科 OFD 文档处理软件作为重要的国产化办公软件,广泛应用于党政机关、金融企业、能源企业等,产品可靠性和认可程度高,双方合作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8	北京九州泰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软件:奇安信可信浏览器	公司是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商,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亦是奇安信安全浏览器的代理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其采购奇安信可信浏览器等基础标准化软件,内嵌至公司的产品中,作为公司解决方案的组成部分,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其供货稳定性较好,双方合作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9	北京博远恒益科技有限公司	硬件:智能卡、读卡器、指纹仪、自助一体机	公司是明华读卡器,中控指纹仪的代理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智能卡、读卡器、指纹仪、自助一体机等硬件产品,主要用于公司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公司于 2014 年便与其建立合作关系,双方合作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10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条码枪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 863 计划成果产业化基地、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历年入选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条码枪。其供货能力及产品质量较好,双方合作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11	成都新得利电子有限公司	硬件:条码打印机	公司提供自动识别设备、耗材、技术服务、管理软件等系列产品,并为客户提供全面、完整的企业供应链整体解决方案,是市场知名供应商和产品代理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条码打印机等硬件产品,公司于 2018 年便与其建立合作关系,双方合作具备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数据来源:公开信息、供应商走访问卷、上市公司公告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年份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元)	占比	销售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占比	采购内容
2021	E03	1,701,051.94	1.59%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管理信息化产品	619,469.03	2.01%	软件
2022	E03	9,943,083.60	7.20%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管理信息化产品	-	-	-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不适用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开发”（I651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开发”（I651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17101210）。

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不存在建设项目，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涉及需要取得环评批复、环评验收等批复文件，公司经营活动中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或登记回执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管理信息化产品及服务、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及服务、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服务，生产经营不涉及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的主营业务已通过质量体系认证，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详见本节“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没有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册员工 407 人，其中 16 人与公司签订劳务合同，391 人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项目	应缴纳社保、公积金员工人数	实际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养老保险	391	384	98.21%
失业保险	391	384	98.21%
工伤保险	391	384	98.21%
医疗保险	391	381	97.44%
生育保险	391	381	97.44%
住房公积金	391	384	98.2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如下：（1）部分新员工入职员工，因手续办理周期问题当月未能缴纳；（2）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存在一定差异。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福州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积会保障局、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福州住房公积金中心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 商业模式

（一）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中软硬件产品销售获得的毛利。公司具备装备承制、保密资格证书等开展军工业务必备的多项资质；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形成了完善的技术体系并取得了多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公司研发团队目前规模近 200 人，研发方向覆盖了应用软件、人工智能、知识大数据、密码与安全等多个领域，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基于积累的关键资源和实力，可以向客户提供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已在国防领域内形成了稳定和良好的基础。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和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盈利主要来源于管理信息化产品，同时在积极拓展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和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产品的市场。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可持续的盈利模式。

（二）研发模式

公司基于在国产信息化领域的长期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经验，以国家政策为导向，结合对行业前瞻性的研究及客户对产品和服务的需求，持续开展研发工作。公司研发部门与销售部门和运维部门保持密切沟通及信息同步，研发人员参与产品的设计、研发、测试、更新迭代环节，形成了完善的技术体系和综合化的产品解决方案，能够针对市场及用户需求完成适配工作，驱动公司长期保持市场竞争力。

除进一步拓展公司技术及产品谱系外，公司不断对已有产品矩阵中的子模块进行迭代开发和优化，为子模块增加新功能、应用新技术，并逐步完善子模块之间的适配能力和对第三方产品的兼容能力，使公司产品能长期适配客户需求。

（三）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包括软件产品和硬件产品。其中软件产品包括金蝶中间件软件、奇安信浏览器、金山办公 WPS 软件、专用模块等；硬件产品包括扫描仪、打印机、保密回收柜部组件等。

公司主要采取“以需定采”的采购方式，根据项目需求和预测需求并结合产品特点在市场上挑选价格合适、质量有保障、货量充足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基于交货时效、合作历史、采购价格等因素，公司倾向于与现有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现有供应商出现供货不足或产品质量、价格等方面不能满足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会及时寻找其他同类供应商。

公司一般与供应商在合同内约定预付款并在签订合同后进行支付，在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满足后支付剩余款项，部分采购合同约定保留少量质保金。公司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支付采购款项。

（四）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以订单驱动的软件生产为主，软件产品在研发完成后用外购光盘进行刻录灌装。

公司设有质量检验环节，产品交付前由专业的质管团队进行质检测验。

（五）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客户拜访、用户引荐等方式获取业务机会。公司的客户以国防客户和央企为主，通常通过招投标、商业谈判等方式获取合同。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部分少量的标准化软硬件产品通过电商平台进行线上销售。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招投标、商业谈判等方式确定客户需求，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销售产品、执行项目或提供服务并收取相应款项；线上销售是指公司将部分标准化软件产品在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客户根据自身需求线上下单和付款进行采购。

公司基于综合开发成本和市场情况制定产品的指导价格。在指导价格的基础上，公司会结合客户类型、合同规模、客户预算、竞争情况、预计项目投入等因素与客户通过招投标、商业谈判等方式确定最终销售价格，并保证一定的合理毛利。

公司项目或产品交付后，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在一定期限内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货款，并通常保留一定质保金。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基于国产信息化技术与通用平台，专注于国家网信体系国产自主可控类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及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的产品研发及服务。公司具备完善的科研基础设施条件与经营管理体系，先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企业创新信用领跑企业、北京市级企业科技研究开发机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等荣誉称号。

公司自主研发的信息化产品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软硬件生态体系，多年持续打造一体化应用生态平台（Leadall BEOS），并围绕国产应用软件、人工智能、知识大数据、密码与安全等多个领域持续开展自主产品研制和技术创新；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在国防信息化领域积累的经验和优势，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各项技术、产品、服务在信创重点行业领域的科研创新与推广应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已授权专利 21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284 项。公司是技术创新驱动发展的企业，业务与技术创新性聚焦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自主可控应用生态平台赋能业务融合创新

针对自主可控软硬件技术及国产化替代环境要求，公司通过多年持续打造的一体化应用生态平台（Leadall BEOS），可为用户快速、灵活、动态地搭建安全、可靠、易用的业务应用，产品具有良

好的用户场景自适应、运行环境自适应、与非国产化的跨平台支持及快速迭代升级能力，可以快速与第三方产品融合形成方向解决方案，形成了较好的用户基础。

2、密码技术构筑信息系统内生安全技术创新

公司持续提高产品的安全防护能力，采用密码技术、国产密码算法及零信任前沿技术，构筑关键信息系统内生安全，解决跨网跨域及野外系统环境的安全应用问题。通过密码技术、国产密码算法，实现了设备安全、身份认证安全、数据传输安全、数据存储安全等应用能力，提升了系统的安全性。通过零信任技术应用，实现设备的可信接入，跨网的可信传输及数据的安全防护。

3、多模式人工智能提升数智化业务能力创新

公司采用轻量化人工智能及大模型应用技术，支撑单机环境及在线联机系统的智能化要素能力。在人工智能的加持下，结合语音识别、文字识别、自然语言处理、图像处理等技术，提升业务系统的数智化能力。

4、软硬一体技术构建智能化端生态物联创新

公司通过软硬一体化技术构建智能端生态产品，提供无人化、自助化、智能化的便捷应用场景。智能端生态产品围绕日常业务需求，以通过智能化设备简化日常工作为目的，建立电子信息/纸质信息在输入、输出及离线处理的智能化管理手段；围绕涉密信息日常管理要求，实现无人值守的管控方式，实现涉密信息从产生、复制、流转、管理、回收、销毁的全生命周期智能化闭环管控能力。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21
2	其中：发明专利	10
3	实用新型专利	0
4	外观设计专利	11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6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285

注：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284 项，作品著作权 1 项。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6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靠其完善的科研技术设施及资源，针对客户需求独立进行产品研发。以市场趋势及国家政策为导向，不断创新和探索，并持续对现有信息化产品进行优化升级。

公司设有技术委员会，技术委员会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决策产品的研发策略、技术路线和生命周期。技术委员会下设技术研究院和研发中心。其中，技术研究院主要负责基础平台、核心产品、安全性产品、及通用应用型产品的相关研发；研发中心负责开展不同领域应用产品的研发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95 名，占全部员工人数的 47.91%。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黄锦阳、张朝壹和王辉。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协同管理产品	自主研发、委外研发	3,341,896.65	8,560,993.02	3,806,973.14
知识工程产品	自主研发、委外研发	1,325,793.20	3,114,046.21	1,662,863.78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自主研发、委外研发	214,457.84	8,395,131.57	2,255,053.35
通用应用产品	自主研发	181,451.27	4,021,572.98	3,933,030.09
协同指挥产品	自主研发	158,288.84	-	1,868,766.50
应用生态平台	自主研发	-	3,146,294.24	6,925,605.55
合计	-	5,221,887.80	27,238,038.02	20,452,292.41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519.30%	19.72%	19.11%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创新研发能力的发展，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进行研发，核心技术主要依靠公司现有团队的技术及业务积累自主研发。由于国产信息化领域涉及的技术需求广泛，部分技术已有一些外部企业掌握了较为成熟的开发经验，通过委托研发，公司能够更好地利用外部资源，降低成本，集中精力做好核心技术研发工作。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1、2021年7月，立达发展取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颁发的《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编号 2021ZJTX0387，有效期至 2024年7月； 2、2020年7月31日，中宏立达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11000227，有效期三年； 3、2021年10月25日，立达发展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111000996，有效期三年； 4、2022年11月29日，海创知芸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42006012，有效期三年； 5、2020年10月19日，新疆中宏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65000113，有效期三年； 6、2022年12月23日，中宏立达取得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20222010873001，有效期二年； 7、2023年8月11日，立达发展取得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20232010716001，有效期二年； 8、2023年4月20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发布《北京市2023年第四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将公司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 20231101080C007289。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开发”（I651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开发”（I651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17101210）。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与国家相关战略方针及政策高度契合，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国制造 2025》、《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提出的国家大力倡导、重点鼓励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本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能为: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负责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国家税务总局等相关部门制定软件企业认证标,发布本行业指导意见,推进行业发展等。
2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本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学习、宣传、贯彻国家政策法规,向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反馈会员和本行业的愿望及要求;负责开展行业情况调查、市场研究、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加速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指导优秀软件企业品牌化;订立本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提倡公平竞争,维护行业利益;协助相关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并将其推进并贯彻落实。
3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装备发展部	主要职责为参与制定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的政策、规定;会同编制许可目录;协同审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的申请、发放、变更、延续、撤销和注销,对行政处罚提出意见;组织中国人民解放军派出的驻相关单位或者地区的军事代表机构参与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现场审查;协同开展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监督检查。
4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主要职责为制定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的政策、规定;会同军委装备发展部制定许可目录;受理、审查第一类许可的申请,审批、颁发、撤销、吊销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办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的变更、延续及注销;组织开展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监督检查。
5	国家保密局	主要职责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人民政府有关保密工作的方针、政策、指示、命令、决定;制定和组织实施国家保密工作计划,提出改进和加强保密工作的全局性、政策性建议;制定保密宣传教育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和监督各机关、单位对国家秘密事项的依法确定密级、变更密级和解密工作;指导并协调党、政、军、人民团体及企事业单位的保密工作;负责计算机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保密工作;指导各单位保护工作秘密和商业秘密。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开展数据安全认证工作的公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公告2022年第18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22年6月	明确参照《GB/T 41479-2022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数据安全处理要求》发布《数据安全认证实施规则》,规定了对网络运营者开展网

					络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处理活动进行认证的基本原则和要求;鼓励网络运营者通过认证的方式规范数据处理活动,以此加强网络数据安全
2	《关于推进营区基地化标准化建设的意见》	/	中央军委	2022年2月	明确开展营区基地化标准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工作任务和措施办法;构建基地化布局新体系,走开标准化建设新路径,引入高科技发展新手段,推行专业型建管新模式,强化全链路监管新秩序。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84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6月	该法对当前数据安全内外部形势积极回应,将数据安全上升到国家安全范畴,规定了针对重要数据的国家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及审查制度,明确了境外数据侵犯属于数据规范范围,完善了数据出境风险管理;其中明确要求相关企业尽到数据安全义务,包括制度管理、风险监测、风险评估、数据收集、数据交易、经营备案和配合调查等。
4	《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人民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国家安全部、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市场	2022年1月	为确保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供应链安全,保障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维护国家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共和国公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令第8号	监督管理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		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明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采购网络产品和服务，网络平台运营者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的，应当按照本办法进行网络安全审查；要求掌握超过100万用户个人信息的网络平台运营者赴国外上市，必须向网络安全审查办公室申报网络安全审查。
5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发〔2021〕29号	国务院	2022年1月	围绕数字产业化，提出加快建设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强化高质量数据要素供给，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增强关键技术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健全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增强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有效拓展数字经济国际合作等重点任务。明确要求到2025年，行政办公及电子政务全部完成国产化替代。
6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发改高技〔2021〕1898号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年12月	提出“十四五”时期，信息化进入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的新阶段。到2025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数字基础设施体系更加

					稳固,数字经济高速度高质量发展,数字化发展环境日益完善。
7	《“十四五”推进国家政务信息化规划》	发 改 高 技 (2021) 1898 号	发改委	2021 年 12 月	围绕政务信息化工作的推动落实,提出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强化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全面提升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业务系统和重大平台,有力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
8	《军队装备订购规定》	/	中央军委	2021 年 11 月	规范了军队装备订购工作的管理机制;明确要求贯彻军队现代化管理理念;明确破解制约装备建设的矛盾问题;科学规范新形势下装备订购工作的基本原则、基本任务、基本内容和管理制度,是军队装备订购工作的基本法规。
9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工 信 部 规 (2021) 180 号	工信部	2021 年 11 月	提出全面推进软件产业链升级,提升产业基础保障水平,激发数字化发展新需求,完成协同共享产业生态,并为此制定了8个专项行动。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 国 主 席 令 第 91 号	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 会	2021 年 8 月	该法为保护个人信息权益,规范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促进个人信息合理利用,规定了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
11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 国 国 务 院 令 第 745 号	国务院	2021 年 7 月	为了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维护网络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网络安全法》，确定了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定义和认定规则及负责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工作的部门，要求强化和落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主体责任，明确国家对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实行重点保护的措施及原则。
12	《网络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征求意见稿）	/	工信部	2021年7月	为加快建设创新能力强、产业结构优、供给质量高、需求释放足、产融合作深、人才队伍专的健康有序产业发展生态，推动网络安全产业实现技术先进、产业发达的高质量发展目标，不断提升国家网络安全保障能力，提出五个重点任务：产业供给强化行动、安全需求牵引行动、产融合作深化行动、人才队伍建设行动、产业生态优化行动。
13	《网络产品安全漏洞管理规定》	工信部联网安（2021）66号	工信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公安部	2021年7月	为规范网络产品安全漏洞发现、报告、修补和发布等行为，防范网络安全风险，确定了从事网络产品安全漏洞发现、收集的组或者个人向社会发布网络产品安全漏洞信息的原则，明确了网络产品提供者和网络运营者是自身产品和系统漏洞的责任主体。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2021年3月	其中提出加大政务信息化建设统

	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会		筹力度,健全政务信息化项目清单,持续深化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加强政务信息化建设快速迭代,增强政务信息系统快速部署能力和弹性扩展能力;同时提出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武器装备现代化,加速战略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发展。
15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	GB/T 39786-2021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 年 3 月 -	规定了密码应用技术的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不可否认性在物理和环境安全、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建设运行、应急处理等方面的应用要求。
16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	国保发(2013)第 7 号	国家保密局	2020 年 12 月	为加强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确保国家秘密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了涉密集成资质的申请、受理、审查、决定、使用和监督管理,明确了涉密集成资质管理应当遵循依法管理、安全保密、科学发展、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了国家保密行政管理部门为全国涉密集成

					资质管理的主管部门。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67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该法为建设和巩固国防,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加强武装力量建设,发展国防科研生产,普及全民国防教育,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实现国防现代化;其中重点强调建立和完善国防科技工业体系,发展国防科研生产,促进国防科技成果转化,推进科技资源共享和协同创新,提高国防科研能力和武器装备技术水平。
18	《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	国办发(2019)57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9 年 12 月	为规范国家政务信息化建设管理,推动政务信息系统跨部门跨层级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强化政务信息系统应用绩效考核,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16〕51号)等相关规定,明确了国家政务信息化建设管理应当坚持统筹规划、共建共享、业务协同、安全可靠的原则,确定了各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其中要求政务信息化项目在报批阶段,对产品的安全可靠情况进行说明;在项目验收阶段,对项目软硬件产品的安全可靠

					情况,项目密码应用和安全审查情况,以及硬件设备和新建数据中心能源利用效率情况进行查验。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35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9年10月	该法为规范密码应用和管理,促进密码事业发展,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规定了各相关部门职责分工,明确了核心密码、普通密码属于国家秘密;鼓励和支持密码科学研究和应用,依法保护密码领域的知识产权,促进密码科学技术进步和创新。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29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9年4月	该法为规范电子签名行为,确立了电子签名的法律效力,以维护相关各方的合法权益。
21	《关于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的意见》	/	国务院、中央军委	2016年7月	明确了新形势下军民融合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政策措施,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格局,使经济建设为国防建设提供更加雄厚的物质基础,国防建设为经济建设提供更加坚强的安全保障;最后强调,军队要遵循国防经济规律和信息化条件下战斗力建设规律,自觉把国防和军队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发展体系。
22	《国家信息化	/	国务院	2016年7月	提出以信息化驱

	发 展 战 略 纲 要》				动现代化为主线，以建设网络强国为目标，着力增强国家信息化发展能力，着力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着力优化信息化发展环境，要求网信事业努力在践行新发展理念上先行一步；明确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总目标是建设网络强国，发展核心技术部分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建成国际领先的移动通信网络，推动信息化建设全面支撑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
23	《关于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的意见》	/	中央军委	2016年1月	围绕实现强军目标，统筹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统筹军事力量建设和运用，统筹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制定新形势下军事战略方针。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29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5年7月	为维护国家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保护人民的根本利益，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根据宪法，以法律形式确定建立国家安全领导体制，明确了总体国家安全观，明确了维护国家安全的各项任务，建立了维护国家安全的各项制度，确定了以统

					筹内部安全和外部安全、国土安全和国民安全、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自身安全和共同安全为国家安全工作的总目标。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6号	国务院	2014年2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规定，明确了全国保密工作的主管部门为国家保密行政管理部门，规定了国家秘密的范围和密级、保密制度、监督管理、法律责任。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管理信息化产品及服务、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及服务、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细分覆盖国防信息化领域及信创领域应用。近年，国家相关部门发布多项支持性政策和法规，为国产信息化领域及信创领域企业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同时为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随着上述政策和法规的相继发布和落实，推动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加速了国防信息化领域及信创领域企业的科研创新，增强了细分领域内企业的竞争力，将有效带动公司的全面快速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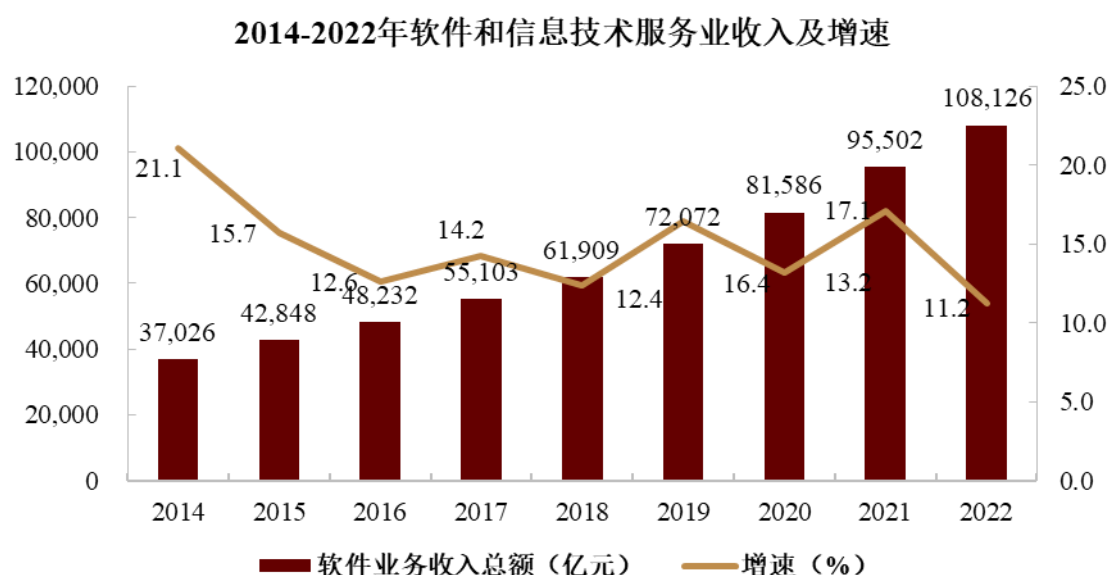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国家重点扶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是引领各行业科技创新、驱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核心力量，同时承担着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及战略性先导使命。

随着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推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在国家科技强国的总方针指导下，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正步入加速创新、快速迭代、群体突破的爆发期，深入推动产业结构优化，提升产业综合实力，加速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集成化、平台化、生态化、融合化进程，实现产业转型升级、融合创新，引导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社会经济与社

会生活中多场景、多层次、多领域、多维度的应用，为社会经济带来深层次的变革。综合来看，未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前景可观，仍处于高速成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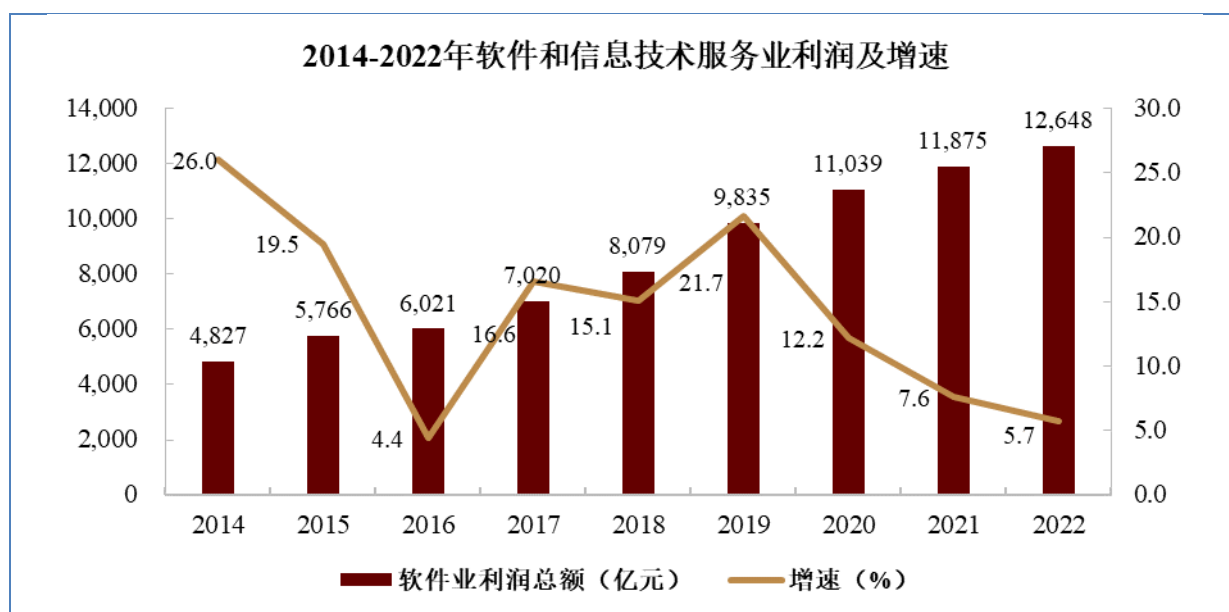
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规模

近年来在国家方针指引及鼓励政策的推动下，我国软件行业市场总量持续着稳健高增长态势，产业规模持续扩大，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 我国全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108,126 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 8.9%，同比上一年增长 11.2%。根据工信部《2022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数据统计，自 2016 年之后，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业务收入增长逐渐稳定，规模增速稳定在 14% 左右，增速明显高于同期国民总收入增速；2022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总规模达到 108,126 亿元，同比增长 11.2%，近五年复合增长率为 14.4%。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2022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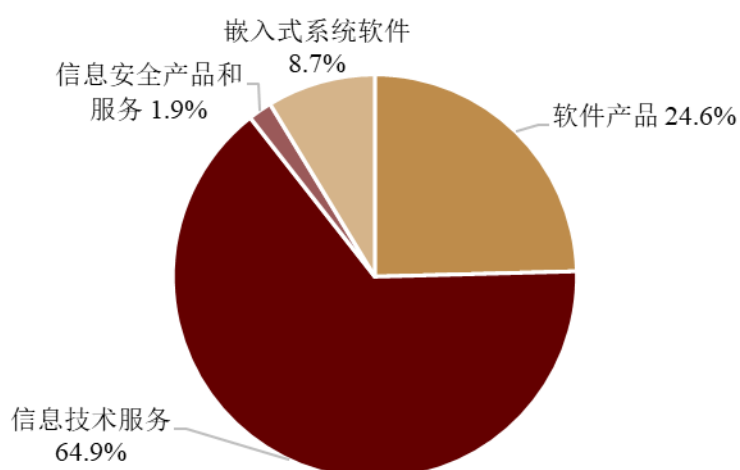
近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盈利能力稳步提升，2022 年，实现利润总额 12,648 亿元，同比增长 5.7%，近五年复合增长率为 12.5%。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2022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

2022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分领域收入同样保持了稳定增长，软件产品、信息技术服务、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分别为 26,583 亿元、70,128 亿元、2,038 亿元、9,376 亿元，同比上一年分别增长 9.9%、11.7%、10.4%、11.3%。

2022 软件产业分领域收入情况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2022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

根据《“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十四五”期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将以推动软件产业链升级、提升产业基础保障水平、强化产业创新发展能力、激发数字化发展新需求、完善协同共享产业生态为 5 项主要任务，引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未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规模将持续扩大，预计到 2025 年，业务收入将突破 14 万亿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长率在 12% 以上，在软件内核、开发框架等基础组件供给方面取得全面突破。根

据《网络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制定的政策方针，行业将进一步加强基础性、通用性、前瞻性安全技术的研究，加快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推动重点行业加大网络安全投入，引导网络安全产品向服务化、高级化转变。

（2）国防信息化领域

1）国防信息化领域发展概况

狭义国防信息化的构想最早在 1999 年由美国国防部提出，旨在构建一个集指挥、控制、通信、计算机、情报及监视与侦察等功能为一体的现代化军事信息指挥控制系统，现称 C4ISR（军用指挥控制通信专网）系统。广义国防信息化的实质是随着工业时代转向信息时代，将国防力量的主要构成要素由工业化转向信息化，即信息化军队、信息化国防动员体制、信息化国防教育机制、足够的国家信息防护能力和创新性国防理论，最终目标为实现军队的全面信息化，提高军队的核心战斗力。

国防信息化是现代战争的发展方向，随着未来战场的信息化程度不断提高，信息化的趋势将势不可挡。未来战场将更加注重作战效能，根据《电子信息装备》，通过信息化装备提高打击精度一倍，作战效能增加 400%，而武器威力提高一倍，作战效能则只增加 40%。民参军企业高度参与将加速国防信息化建设，最大化提升武器平台的效能。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与技术更迭，我国国防信息化建设目前的主要目标是通过装备自身信息化、装备管理信息化及综合指挥信息化，循序渐进的推进国防信息体系建设。受益于国防信息化的加速建设与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我国国防信息化行业已形成了围绕雷达、卫星导航、军工电子、信息安全、军工通信五大应用领域的全产业链条，主要参与者包括信息化软件商、装备制造企业、原材料供应商、基础件制造商、信息化硬件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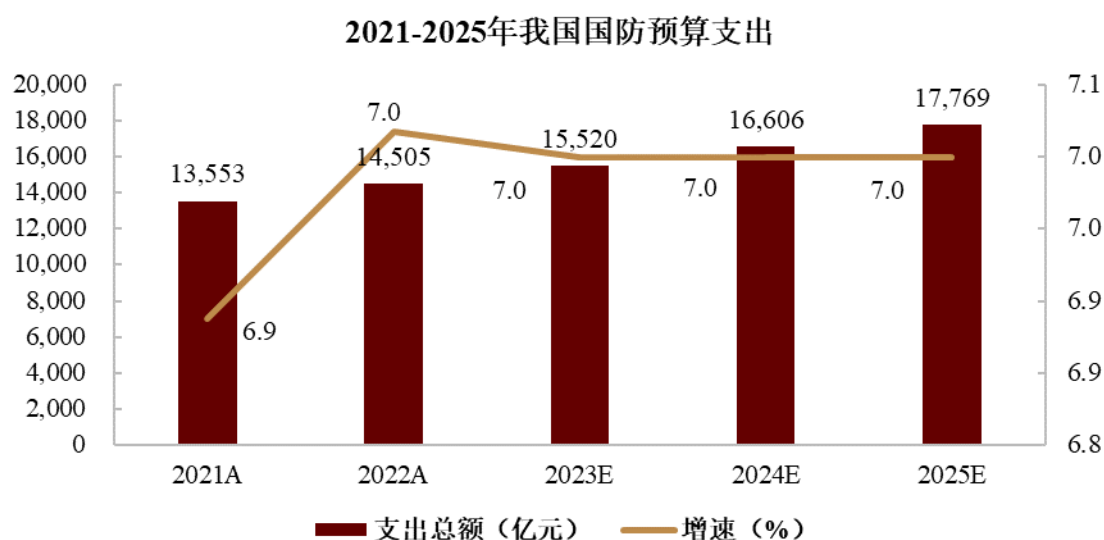
同时，近年《中国的军事战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国防信息化代表性政策不断颁布，在国家安全战略发展背景下，中国军费支出不断增加，新一代武器装备不断定型列装，国防信息化的投入比重与国产化率继续提升。2021 年 1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的《军队装备订购规定》中强调现代化管理，意味着对信息化的采购程度有望提升，以满足现代化信息对抗、网络信息战争等新局面的必然需求。

国防信息化是我国国防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设规模与建设速度主要取决于我国国防军工的预算与投入。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一直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发展战略，国防科技工业发展围绕防御型的国防政策和军事战略开展，国防费用支出与西方发达国家存在一定差距，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国防军事力量也在一定程度上滞后于整体国家经济实力的提升。自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取得阶段性的成果，中国不断加大国防科技领域的资金投入，加快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进程。我国目前仍处于国防信息化的建设阶段，相比于美国、俄罗斯等军事强国，我国国防信息化建设仍然不足，信息化将是未来投入重点。

2）国防信息化领域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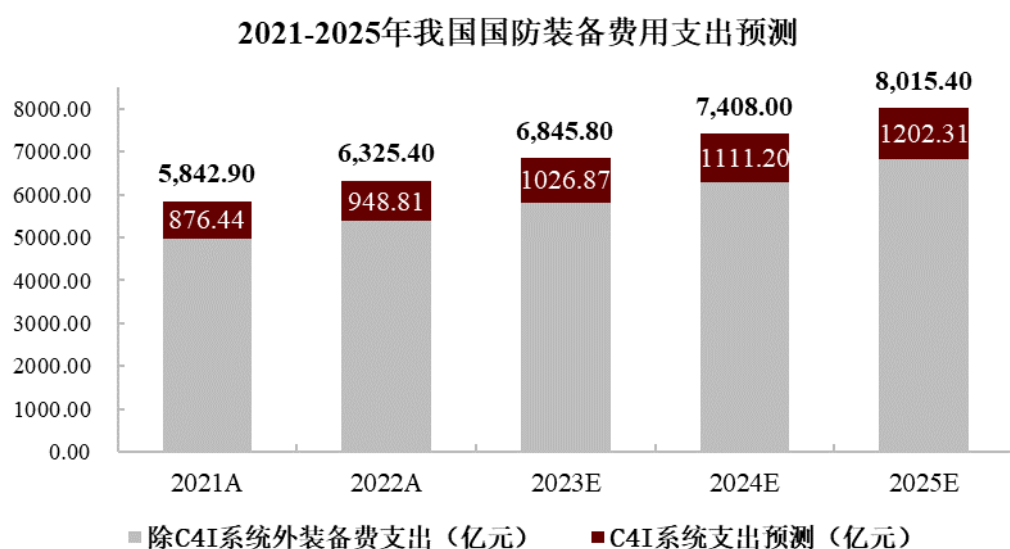
近年来，随着我国周边安全局势的变化以及国防战略的调整，我国军费支出显著增长。根据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中国 2022 年的国防支出预算为 14,505 亿元，同比上一年增长 7.1%，增幅比去年上调 0.3 个百分点。中国国防支出预算增速在 2018 年和 2019 年分别为 8.1%和 7.5%，受不可抗因素影 响，2020 年和 2021 年增速下降至 6.6%和 6.8%。按照军队建设“十四五”规划布局，将继续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加快推进军事训练转型升级，2021 年至 2025 年我国国防预算支出预测将从 13,553 亿元增长至 17,769 亿元，4 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7.0%。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中国国防支出预算将稳步增长。



数据来源：Wind，《新时代的中国国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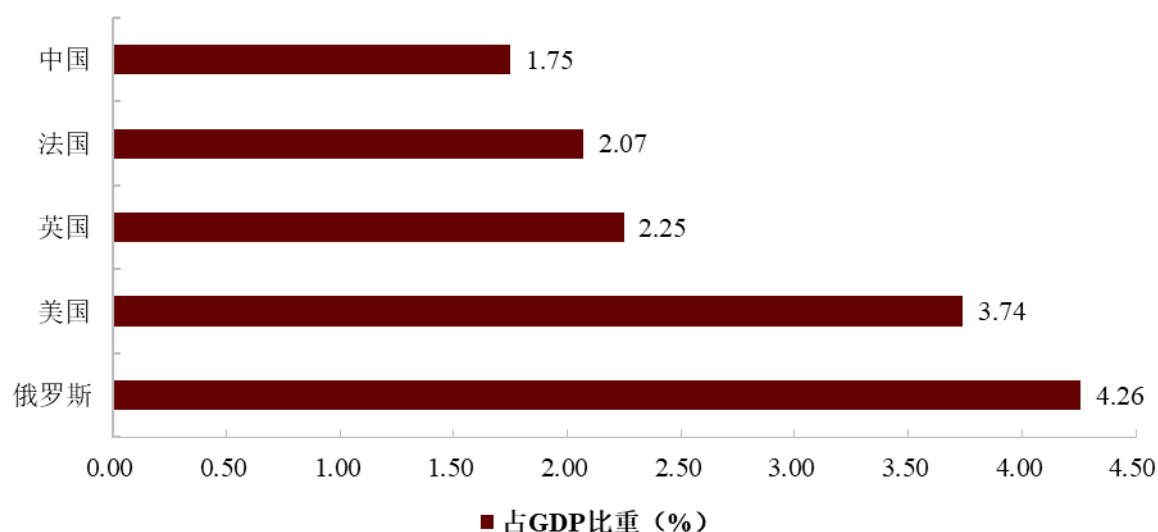
同时根据《新时代的中国国防》白皮书，我国军费过去秉承比例为人员生活费 30%，训练维持费 30%，装备费 30%。近几年，装备费占比逐年上升到 40%，国防信息化建设较大比例费用用于装备费。我国 2022 年用于 C4I 系统支出为 949 亿元，预计未来还将进一步增加。



数据来源：Wind，《新时代的中国国防》

虽然近年我国整体国防预算不断增加，但从国防支出占 GDP 比重、国民人均国防费，以及军人人均国防费看，中国仍是世界上国防费投入相对较低的国家。中国国防费占 GDP 的平均比重在国防费位居世界前列的国家中排在第六位，在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排在第五位，国防支出占 GDP 比重远低于美国、俄罗斯等国家。为保证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国家主权及领土完整，我国国防建设将进一步加强，国防需求将逐步提升，预期未来 5-10 年内，我国国防预算支出有望继续保持稳健增长。总体而言，近年我国国防支出预算适度上调，国防支出占 GDP 比重仍有提升空间。

联合国常任理事国2020年军费支出占GDP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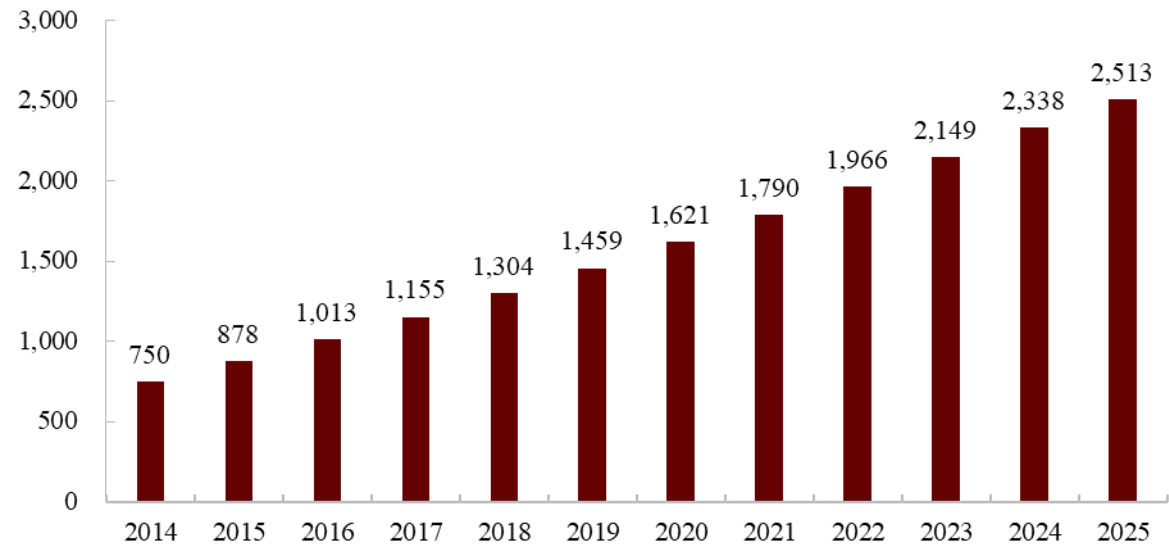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新时代的中国国防》白皮书

国防信息化是我国国防支出的主要方向，是衡量一个国家国防力量是否强盛的重要指标之一。根据商务部投资促进局预测，到 2025 年，国防信息化开支将达到 2,513 亿元，占国防装备的 40%。受益于国防信息化领域支出逐年提高，信息化整体建设、武器装备更新换代和国产化进程加速推进，国防信息化行业整体规模有望实现快速增长。此外，“十四五”规划明确将国防信息化等领域作为发展重点，全面推进武器装备现代化，加强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近年，我国国防信息化建设持续高速发展，投入稳步增长，未来市场规模预计将超万亿。综上，我国对国防信息化的投入不断加大，且整体技术迭代速度持续提高，其市场规模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单位：亿元

我国国防装备信息化投入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3) 信创领域

1) 信创领域发展概况

信创产业，即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它与“863 计划”、“973 计划”、“核高基”一脉相承，是我国信息化产业发展升级采取的长期计划、长期战略。信创产业的生态体系极为庞杂。信创建设的关键核心是自主创新，以党政军为试点，关键行业逐步进行推广，从而建立起自主可控的信息化底层架构和标准，实现全信息化产业链实力和结构的优化升级，旨在实现“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发展目标，信创产业是国家数字化转型、提升产业链发展速度的关键。从产业链角度来看，信创产业主要构成为 IT 基础设施、基础软件、应用软件、信息安全四部分。



数据来源：网络资料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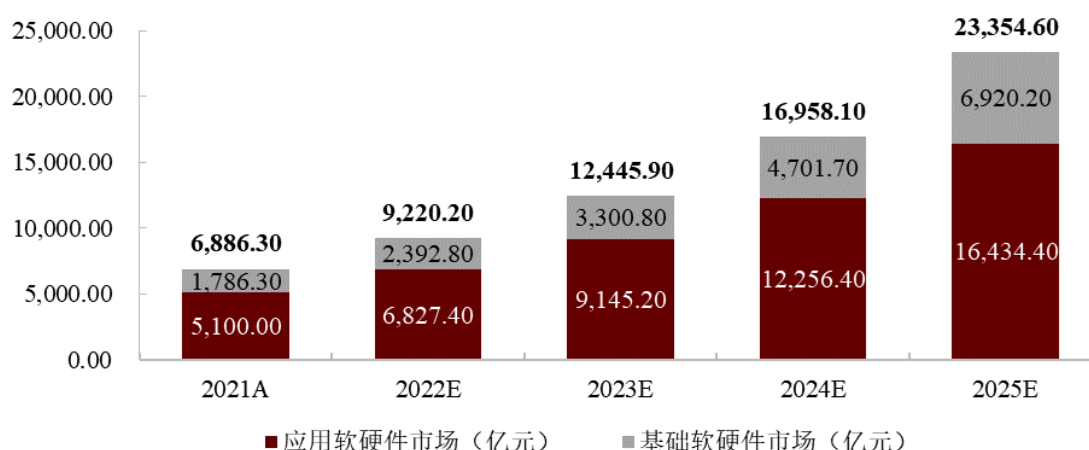
针对信创行业，国家于 2013 年提出了“2+8+N”体系，党政及军队领域从公文系统开始国产信创计划，预计党政及军队领域的基本公文系统到 2023 年左右完成全面自主可控改造，逐步实现电子政务系统的全面国产化。目前，8 个信创重点行业中，金融行业和电信行业较为领先，石油行业、电力行业、交通行业、航空航天行业、医疗行业和教育行业也在逐步进行国产化推进和试验。预计 N 个行业的信创计划将在 2023 年之后陆续启动。从信创解决方案应用情况分析，党政及军队领域已经形成了相对成熟完善的解决方案，金融和电信领域正在加速推行，其余 6 个领域解决方案也在逐步试行，信创产业应用落地正从党政及军队向全行业辐射，信创产业应用全方位赋能各行业新格局正在逐渐形成。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中指出，到 2025 年，数字化行政办公及电子政务需完成全面自主可控国产化替代。在党政及军队信创计划的领头带动下，以需求推动信创市场的高速扩张，相关企业加速技术创新、产品迭代，提升核心竞争力。随着地方相关信创产业政策不断出台，国产替代将大面积覆盖全国各地的集成电路、云计算、应用软件、信息安全等领域，促进信创产业技术的升级，党政信创将向电子政务领域深入，向区县级下沉，加快行业信创以及央国企信创的落地。此外，能源、交通等重要行业信创正在起步，有望与党政信创形成共振，推动信创软硬件厂商持续发展。预计未来三到五年，信创产业将迎来黄金发展期。中国信息化产业，将在基础硬件、基础软件、行业应用软件等领域，迎来前所未有的国产替代潮。

2) 信创领域市场规模

根据《2022 中国信创生态市场研究及选型评估报告》，2021 年我国信创产业的市场规模约为 6,886 亿元，预计未来四年将迎来爆发式增长，2025 年信创产业市场规模可达 23,355 亿元，四年复合增长率可达 35.7%。若将信创产业进行划分，一部分是由 IT 基础设施、基础软件构成的基础软硬件市场，另一部分是由应用软件、信息安全构成的应用软硬件市场。2021 年基础软硬件市场市场规模为 1,786 亿元，占比 25.9%；应用软硬件市场规模为 5,100 亿元，占比 74.1%。应用软硬件市场仍具有一定潜力，预计市场规模未来将会稳定在整个信创产业市场的七成。

2021-2025年我国信创产业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海比研究所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国防信息化是国家近几年在国防领域主要推动的核心政策，国防信息化程度直接决定我国军队在信息化时代的战斗力，关系到国防实力及国防安全，在国家战略布局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国防信息化主要基于自主可控技术，因此不同于其他行业的自由竞争和对外开放。国防信息化覆盖范围较大，软件产品、硬件产品及信息化服务均有涉及，市场细分领域较多，因此市场竞争主要发生在各个细分领域，市场品牌集中度较低，细分领域竞争不明显。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等，主要服务于国防类客户。国防客户通常通过试点招投标、测试确定统一采购的产品名录，之后将全面统一采购、配备，公司部分产品目前已通过招投标及测试，可推广配套供应各用户单位，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国防信息化领域细分行业内其他公司不具有成规模化的产品矩阵，与公司相比不具有竞争优势。

（2）行业壁垒

公司所处国防信息化领域较为特殊，其他软件及信息技术企业进入壁垒较高，进入细分领域与公司直接竞争的可能性较低。其他企业进入细分领域的主要壁垒包括：

1) 技术壁垒

随着国防信息化计划、信创产业概念的推演和落地，与之相关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为匹配市场需求，坚持加强创新能力、积累核心技术及专利、提高产品质量，使得行业技术壁垒提高。产品成熟度、产品研发效率、产品升级迭代速度与信息技术服务水平是获得客户的重要因素，拥有成熟的产品体系、领先的技术研发效率及稳定的交付能力的业内企业有着明显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潜在的行业进入者进入难度高。

2) 人才壁垒

信创产业需要极具专业性的人才，专注于信创产业及国防信息化产业的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企业需要其技术团队不仅要精通信息化软件开发技术、熟悉党政军领域及信创重点行业内部业务流程，还要能满足不同领域及行业客户需求。核心技术人员还需要拥有多方面的知识储备和丰富的经验积累，带领技术团队完成产品的研发及生产。目前，我国专业复合型人才较为缺乏，企业短时间内自主培养符合要求的人才较为困难，因此行业具有一定的人才壁垒。

3) 行业资质壁垒

由于国防信息化产品与服务由于事关国防安全，我国对国防军品承制单位实行生产资格许可严格管理，业内企业需要通过相关准入资质审核，并取得多种许可资质，才能进行军事装备的科研和生产活动。企业等待资质审核时间较长，取得相应资质后才能向国防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使得潜在的行业进入者所面临的资质壁垒较高。

4) 市场壁垒

信创产业及国防信息化产业客户主要为党政军单位，部分业务涉及国家机密，党政军单位对于信息安全、产品质量、服务水平有着较高标准与要求。业内企业大多通过长期的全方位技术服务形成了成熟的客户群体，且与客户具有良好的粘性。具体领域的过往业绩是重要考量标准，往往会选择长期合作良好、高效响应需求、价格合理的供应商，因此潜在的行业进入者会面临较高的市场壁垒。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专注于为国防、央企、党政机关等机构用户提供国产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相关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产品和服务已广泛应用于国防信息化领域。公司目前已取得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诚信系统集成企业、北京市企业创新信用领跑企业、2022 北京软件核心竞争力企业（成长型）等荣誉资质。

公司属于国防信息化领域内的细分行业龙头，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行业优势地位明显。

2、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作为国防信息化领域内专注于为国防用户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暂无业务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从业务属性和服务对象角度，主营业务与公司具有可比性的同行业竞争对手如下所示：

公司在管理信息化产品领域政企方向的主要竞争对手有：

(1) 泛微网络（603039.SH）

泛微网络主要从事协同管理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泛微网络所经营的协同管理和移动办公软件产品线包含了针对大中小型各类规模组织的全系列协同管理和移动办公软件产品，分别为 e-cology、e-office 和 eteams。

(2) 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蓝凌软件是国内领先的协同管理软件产品和服务提供商，主要为客户提供协同办公、知识管理和移动互联等协同管理相关的软件产品和技术服务，并在此基础上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蓝凌软件的主营业务包括软件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及增值服务三大类。

(3) 广州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万户网络致力于网站建设和协同办公软件开发，是获国家认证的“双软”企业。万户网络的主要产品包括全网站管理系统、超级站车开发平台和网上商城管理系统等。

公司在安全保密管控产品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有：

(1) 中孚信息（300659.SZ）

中孚信息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分为信息安全保密产品、商用密码产品、信息安全保密服务，与公司主要产品中的安全保密产品类似。中孚信息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电子政务系统的涉密信息安全保护。

(2) 北信源（300352.SZ）

北信源是从事信息安全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网络与信息安全的软件开发、解决方案、运维管理以及系统集成在内的体系化信息服务。北信源主要产品为信息安全行业中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数据安全管理和安全管理平台产品。北信源是国内终端安全管理领域龙头企业，是国内信息安全领域领先的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在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领域，产品较为特殊，目前没有竞争对手。

3、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包括：

(1) 细分行业领域深耕优势

公司在国产信息化领域深耕多年，通过参与国防信息化建设重大项目逐步提升自身竞争力，与国防相关重点企业、军事院校等科研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不断提高市场知名度、拓展市场份额。公司通过在细分行业的深耕，掌握了比竞争对手更为精细化的专业知识，在面对国防用户时能够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国产信息化产品矩阵，在面向信创市场时能够快速适配需求，为用户提供更专业、更安全可靠差异化服务。

（2）创新研发模式优势

公司基于主要客户的特征和需求探索了独特的研发模式，公司从用户的国产信息化需求、安全保密需求等角度出发，将传统的协同办公软件设计思路与用户特殊需求相结合，真正实现了需求驱动研发。公司针对不同的市场需求建立了灵活多样的研发模式，在成熟的平台之上对各种功能模块不断迭代和优化，通过开放式的平台兼容市场上的各类软硬件产品，以此实现公司平台产品的灵活性、包容性、前瞻性。公司通过多年积累的市场经验形成了多样化的研发模式，为国防、央国企、党政机关等主要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产品和服务。

（3）专业化团队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发展人才战略，通过建立竞争化的用人机制为公司不断补充专业人才。公司在北京、新疆、福建、湖北等地建立了研发、销售和服务团队，通过一线人员深入客户的方式保障研发、产品交付、运维服务等各环节的及时响应。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主要面向党政军领域客户，该类客户对软件开发要求较高，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需持续对产品研发、产品开发、人才引进等方面投入资金。公司受客户支付流程影响，回款周期较长。此外，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为应对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的技术竞赛，募集资金、加大研发投入尤为关键。且公司未来将扩大规模、加强推广所需资金规模较大，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现有资金难以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希望借助挂牌新三板进入资本市场，扩充资本实力，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2）业务规模较小

公司在国防信息化领域已具备明显竞争优势并形成一定业务规模，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在信创领域的布局仍处于起步阶段，收入占比较低，业务规模较小。

公司虽然已与国家广电总局、中国电建下属单位、河北省委及市县、河南省平顶山市、北京医保局等单位开展了业务合作，但相比同行业竞争对手，公司进入信创领域时间较短，在技术资源投入上仍略显不足。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坚守“让安全网信服务便利社会”的发展愿景，实施“数据管控、信息聚合、知识创新、应用赋能”的产品生态战略，并将进一步融合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信息安全等技术，持续

迭代升级国产自主可控的一体化应用生态平台（Leadall BEOS），专注于行业应用领域，构建完善的生态体系。公司致力于成为业内有影响力的自主可控应用生态平台领航者、涉密信息全寿命管控专家、军事业务信息系统核心能力供应商。公司将坚守服务用户的初心和使命，坚持投入和创新，打造专业的产品和服务，持续保持领先地位，为国防信息化领域建设竭力贡献力量。

围绕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制定了以下发展计划：

1、响应国防信息化战略要求，支持需求落地

公司积极响应国防信息化建设的战略方针和规划部署，支持国家战略，始终将国防信息化作为公司的主要业务发展方向。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迭代升级现有产品，同时规划多款推广产品，持续提升公司对重点客户、重点项目的服务保障能力，持续满足国防客户的信息化建设、升级、改造需求。

2、持续投入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保持行业领先

根据国防信息化和信创领域的相关政策和市场需求，公司制定了明确的技术与产品研发规划，将围绕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指挥控制与保障等主业方向，进一步吸纳专业人才，充分利用公司既有的技术优势和新布局的前沿技术，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技术水平和产品实力，保持在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

3、战略布局新技术、新产品，推动业务扩张

公司持续布局人工智能、先进密码技术及算法、零信任等前沿技术，通过新技术的应用提升产品的安全防护能力和智能化水平，赋能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指挥控制与保障等业务条线，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并推动信创市场拓展；同时，结合业务开展需要，公司配套开展智能端生态产品研制，通过软硬件结合，构建完善的产品生态体系，推动业务扩张和业绩增长。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公司自改制为股份公司以来，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章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议事规则。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召集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三会的组成人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治理结构和运行制度，公司管理运营健康稳定开展。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能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不存在相关任职限制情形；公司按照《公司法》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了

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方式、负责人及其职责、投资者管理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定。公司具有完善的投资者信息沟通渠道，能够及时解决投资者投诉问题。如果公司能够在股转公司挂牌，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股转公司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加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从而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和服务投资者关系的义务。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所制定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定了向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进而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机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立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确立了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必要的公司治理机制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目前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整体良好，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在未来的工作中，公司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规范治理理念，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及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2年9月30日	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国家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锡新吴区）	立达发展无锡分公司	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增值	罚款	50.00元

	税务局		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未按期进行申报		
--	-----	--	------------------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20日，因立达发展无锡分公司未按期进行申报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锡新吴区）税务局作出锡新税简罚[2022]1422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罚款金额50元，立达发展无锡分公司已于当日缴清上述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2015修正）》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比照上述规定，立达发展无锡分公司所受50元罚款金额较小，此外，2023年3月15日，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锡新吴区）税务局出具无欠税证明（锡新税 无欠税证[2023]113号），经查询税收征管信息系统，截至2023年3月12日，立达发展无锡分公司未发现欠税情形。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要从事国产信息化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并提供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合法完整地拥有其运营环节所必需主要的设备、注册商标、专利权等有形和无形资产，股东出资已经缴足，公司的主要资产与股东、其他关联方或第三人之间产权界定清楚、划分明确，具备独立完整性。因此，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人员	是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员工，具备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并独立与其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员工混同的情况。因此，公司的人员独立。
财务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聘用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登记、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已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手续；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公司的财务独立。
机构	是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业务和管理职能部门，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因此，公司的机构独立。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蓝鲸公司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投资管理	73.05%
2	天津立达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投资管理	100.00%

		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3	天津立己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	0.06%
4	天津达人	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投资管理	0.08%
5	天津中正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投资管理	18.32%
6	天津宏通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投资管理	10.16%
7	天津信安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投资管理	84.85%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或资产转移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李天旭	实际控制人	资金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否	是
总计	-	-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	-

该笔资金占用形成于报告期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已于 2023 年 4 月将往来拆借资金全部还清。除此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新增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本次偿还的资金包括本金 240.00 万元及利息 83.24 万元。前述资金占用事项具体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的相关内容。

同时，公司制订了《规范资金占用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同时，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李天旭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8,003,400	18.20%	34.76%
2	潘海勇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1,233,807	-	8.16%
3	黄锦阳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367,200	-	2.43%

4	许仕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498,450	-	3.30%
5	朱从非	董事	董事	8,452	-	0.06%
6	彭世荣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180,475	-	1.19%
7	计雪莉	监事	监事	350,928	-	2.32%
8	邓倩楠	监事	监事	25,000	-	0.17%

注：

- 1、李天旭除直接持股外，通过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间接持股；
- 2、潘海勇通过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中正间接持股；
- 3、黄锦阳、彭世荣通过蓝鲸公司、天津中正间接持股；
- 4、许仕鹏、计雪莉通过蓝鲸公司、天津立己间接持股；
- 5、朱从非通过扬州智成间接持股；
- 6、邓倩楠通过天津中正间接持股。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除未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的董事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其余重大承诺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李天旭	董事长、总经理	蓝鲸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李天旭	董事长、总经理	天津立达	执行董事	否	否
潘海勇	董事、副总经理	蓝鲸公司	监事	否	否
潘海勇	董事、副总经理	天津立达	监事	否	否
许仕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福建聆花	董事	否	否
许仕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北京融太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中心投资总监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航天中认软件测评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否
-----	----	----------------------	----	---	---

注：以上兼职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中宏立达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李天旭	董事长、总经理	蓝鲸公司	73.05%	投资管理	否	否
李天旭	董事长、总经理	天津立达	10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潘海勇	董事、副总经理	天津立己	24.59%	投资管理	否	否
潘海勇	董事、副总经理	天津宏通	34.76%	投资管理	否	否
潘海勇	董事、副总经理	天津中正	5.00%	投资管理	否	否
黄锦阳	董事、副总经理	天津宏通	11.44%	投资管理	否	否
黄锦阳	董事、副总经理	天津中正	10.50%	投资管理	否	否
许仕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北京融太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4.00%	技术开发服务	否	否
许仕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天津立己	14.20%	投资管理	否	否
许仕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天津宏通	11.44%	投资管理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共青城百川通惠天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股权投资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共青城长盈天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	股权投资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扬州维通光信天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9%	股权投资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扬州航荟星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	股权投资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扬州智戎	33.00%	股权投资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扬州航翎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股权投资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扬州嶝丰天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9%	股权投资	否	否

朱从非	董事	扬州珏嘉天航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50%	股权投资	否	否
彭世荣	监事会主席	天津中正	5.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彭世荣	监事会主席	天津宏通	5.72%	投资管理	否	否
计雪莉	监事	天津立己	8.36%	投资管理	否	否
计雪莉	监事	天津宏通	9.52%	投资管理	否	否
邓倩楠	监事	天津中正	2.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潘海勇	常务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治理需要
黄锦阳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治理需要
许仕鹏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治理需要
朱从非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治理需要
彭世荣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治理需要
计雪莉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治理需要
邓倩楠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治理需要
黄希威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42,606.20	22,109,352.61	20,499,746.19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6,729.18	7,033,855.71	21,604,66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87,224,321.95	92,295,857.97	49,828,795.64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1,987,412.82	3,535,530.57	298,864.07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3,416,381.72	3,197,775.82	1,243,43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7,366,648.53	15,519,694.07	17,143,102.71
合同资产	8,757,681.87	8,945,781.87	5,283,693.19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20,917.90	647,214.56	-
流动资产合计	134,362,700.17	153,285,063.18	115,902,301.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52,094.10	353,917.61	280,304.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271,834.19	2,311,886.77	1,675,298.63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4,081,173.74	14,672,717.26	4,962,838.58
无形资产	2,691,738.06	2,727,455.90	988,791.2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680,290.69	2,765,489.31	520,41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43,411.28	5,613,657.12	1,313,97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20,542.06	28,445,123.97	9,741,623.66
资产总计	163,583,242.23	181,730,187.15	125,643,925.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91,772.69	6,872,491.01	9,011,198.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5,425,924.57	21,670,299.81	19,702,400.83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3,828,802.43	2,480,454.82	19,670,93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4,331,492.56	10,129,591.97	7,835,924.16
应交税费	6,522,418.45	12,290,137.94	7,795,104.61
其他应付款	610,636.12	708,948.05	984,419.05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25,305.65	5,831,274.70	2,181,942.69
其他流动负债	-	-	58,845.13
流动负债合计	46,936,352.47	59,983,198.30	67,240,769.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342.29	9,000,195.60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8,096,617.20	9,031,288.96	2,592,003.52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50,769.41	250,769.4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65.68	6,768.55	699.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55,094.58	18,289,022.52	2,592,703.27
负债合计	64,291,447.05	78,272,220.82	69,833,472.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5,112,300.00	15,112,300.00	14,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46,499,703.75	45,785,105.41	45,109,578.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7,679,791.43	42,560,560.92	-3,899,124.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291,795.18	103,457,966.33	55,810,453.1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291,795.18	103,457,966.33	55,810,45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583,242.23	181,730,187.15	125,643,925.41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5,560.49	138,138,093.84	107,035,393.65
其中：营业收入	1,005,560.49	138,138,093.84	107,035,393.6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1,081,362.32	115,470,135.53	78,615,640.14
其中：营业成本	506,347.39	46,583,140.34	32,179,077.70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21,486.39	1,032,369.23	1,238,612.88
销售费用	1,978,739.36	16,321,235.27	7,849,247.18
管理费用	3,269,508.62	23,232,593.72	16,510,986.60
研发费用	5,221,887.80	27,238,038.02	20,452,292.41
财务费用	83,392.76	1,062,758.95	385,423.37
其中：利息收入	36,532.11	66,025.79	37,366.91
利息费用	116,198.20	1,070,362.38	406,440.18
加：其他收益	3,241,388.97	6,207,119.61	5,130,966.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4.95	344,015.30	28,377.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3.51	73,613.46	-50,012.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73.47	29,190.68	4,665.0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381,569.53	-3,198,544.56	-2,518,285.79
资产减值损失	9,900.00	-442,675.75	-147,450.3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64.97	2,125.0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03,949.94	25,609,188.67	30,918,025.93
加：营业外收入		4,900.00	100.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53,190.67	23,181.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03,949.94	25,560,898.00	30,894,944.52
减：所得税费用	-1,523,180.45	399,082.32	2,278,502.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0,769.49	25,161,815.68	28,616,441.9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880,769.49	25,161,815.68	28,616,441.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80,769.49	25,161,815.68	28,616,441.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80,769.49	25,161,815.68	28,616,441.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80,769.49	25,161,815.68	28,616,441.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1.71	1.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1.71	1.9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36,308.14	85,019,492.10	87,356,030.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36,774.89	5,209,351.49	5,470,05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396.22	3,919,678.38	2,920,73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1,479.25	94,148,521.97	95,746,81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51,846.00	34,934,034.10	25,380,502.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21,284.97	54,261,630.80	34,359,03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48,060.43	10,484,586.02	9,130,686.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6,751.44	22,796,687.05	12,703,77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7,942.84	122,476,937.97	81,573,99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6,463.59	-28,328,416.00	14,172,825.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65,500,000.00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78.46	270,401.84	78,390.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3,778.46	65,770,401.84	3,078,390.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66.00	4,969,207.93	1,661,231.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900,000.00	21,781,80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	-	-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66.00	55,869,207.93	23,443,03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712.46	9,901,193.91	-20,364,64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5,771,626.04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35,771,626.04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541.67	1,086,702.58	188,574.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453.61	5,671,344.95	2,484,33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995.28	15,758,047.53	8,672,908.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3,004.72	20,013,578.51	327,091.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66,746.41	1,586,356.42	-5,864,72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86,102.61	20,499,746.19	26,364,472.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9,356.20	22,086,102.61	20,499,746.1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8,209.90	2,415,230.25	6,615,89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4,660,800.40	14,660,800.40	10,853,013.98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2,521.12	28,717.51	25,000.00
其他应收款	1,327,291.08	1,327,268.87	95,650.75
存货	-	-	551,698.28
合同资产	1,175,865.60	1,175,865.60	945,753.50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81,129.06	285,948.66	-
流动资产合计	18,985,817.16	19,893,831.29	19,087,013.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0,833,510.23	60,609,456.65	39,465,89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48,651.53	356,542.05	216,165.18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0,602,038.36	11,005,110.86	758,679.61
无形资产	54,356.65	55,955.38	75,140.1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51,660.38	1,914,667.78	298,29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8,335.12	1,993,339.05	115,42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48,552.27	75,935,071.77	40,929,595.70
资产总计	94,934,369.43	95,828,903.06	60,016,608.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4,583.33	3,004,583.3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700,417.82	8,690,555.20	11,043,343.68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2,273,037.74	12,273,037.74	51,886.79
应付职工薪酬	406,690.86	1,152,575.56	839,385.84
应交税费	27,414.62	64,788.04	860,792.50
其他应付款	2,149,010.06	1,166,513.06	1,214,495.41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70,213.71	4,083,537.37	423,357.37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1,131,368.14	30,435,590.30	14,433,26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6,359,077.75	7,177,729.03	308,996.70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59,077.75	7,177,729.03	308,996.70
负债合计	37,490,445.89	37,613,319.33	14,742,258.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12,300.00	15,112,300.00	14,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0,157,458.87	49,442,860.53	48,767,333.1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7,825,835.33	-6,339,576.80	-18,092,982.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43,923.54	58,215,583.73	45,274,35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4,934,369.43	95,828,903.06	60,016,608.7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	9,168,129.50	17,764,048.40
减：营业成本	-	5,575,234.61	10,849,868.85
税金及附加	870.86	50,039.97	199,428.07
销售费用	656,781.55	4,725,688.74	1,254,495.97
管理费用	834,073.68	7,586,441.68	3,086,935.44
研发费用	202,137.02	1,983,690.60	1,884,954.86
财务费用	55,566.82	458,969.34	14,643.14
其中：利息收入	54,110.99	453,508.24	25,177.65
利息费用	-	9,598.12	14,763.93
加：其他收益	-	217,743.65	955,802.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3.51	129,365.02	119,587.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3.51	73,613.46	98,502.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1.16	-490,169.26	-496,988.18
资产减值损失	-	-58,275.90	-40,776.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1,254.60	-11,413,271.93	1,011,347.13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9,110.7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1,254.60	-11,422,382.63	1,011,347.13
减：所得税费用	-264,996.07	-1,877,918.38	13,941.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6,258.53	-9,544,464.25	997,405.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486,258.53	-9,544,464.25	997,405.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6,258.53	-9,544,464.25	997,405.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973,100.00	8,832,64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15,035.40	1,416,702.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540.00	6,026,968.87	62,24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540.00	12,215,104.27	10,311,58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905,160.00	6,450,25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3,925.09	4,896,876.90	3,644,006.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239.14	1,203,860.80	2,228,20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901.84	4,965,346.01	1,701,17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066.07	12,971,243.71	14,023,63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526.07	-756,139.44	-3,712,04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1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5,751.56	21,08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155,751.56	21,084.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567,329.86	434,53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100,000.00	181,80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2,667,329.86	616,337.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511,578.30	-595,25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16.67	712,905.29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577.61	3,220,043.27	33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494.28	3,932,948.56	333,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494.28	19,067,051.44	-333,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7,020.35	-4,200,666.30	-4,640,30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5,230.25	6,615,896.55	11,256,19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8,209.90	2,415,230.25	6,615,896.55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 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湖北海创知芸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8.00	2021.01-2023.01	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福州中宏立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	2021.01-2023.01	全资孙公司	设立
3	新疆中宏立达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01.46	2021.01-2023.01	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北京中宏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800.00	2021.01-2023.01	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北京立达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67.00%	67.00%	400.00	2022.05-2023.01	控股子公司	设立
6	北京中宏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55.00%	55.00%	-	2022.12-2023.01	控股子公司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投资设立北京立达信安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7.00%，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由于少数股东未出资，按照 100.00%进行合并。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投资设立北京中宏数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5.00%，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中宏立达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 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中宏立达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宏立达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 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分析参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于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 月确认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10,703.54 万元、13,813.81 万元、100.56 万元。由于收入是中宏立达的关键业绩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或不恰当确认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规定。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按照产品销售类型执行测试程序确定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5、针对营业收入结合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实施了函证审计程序，并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以证实营业收入的发生与完整性。 6、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核对销售合同、发票、经客户提供的外部证据等资料，确认的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7、检查关联方交易。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为：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特性及发展阶段特点，需要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的因素为该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综合考虑，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重要性水平为当年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00%来确定。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

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节“13、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涉及到本公司业务的金融资产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 1：同一控制下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其组合内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应收款项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 1：同一控制下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其组合内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显著增加外，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合同履约成本以外的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合同履约成本按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归集成本，包括人工实施成本、硬件采购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和其他间接费用等。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

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 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

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9.50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按受益年限	软件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根据合同约定或预计受益期间确定。

2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5、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根据业务类型的不同，分为产品销售和服务收入，其中：产品销售包括软件、硬件产品，服务包括技术开发、运维服务等。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产品销售合同，例如：软件、硬件产品、集成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销售合同，例如：技术开发、运维服务，其中：技术开发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运维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履约义务，按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

公司在提供产品或服务后，取得客户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签收单、交付使用证明或验收报告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若合同存在审价条款，则先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待价格审定后签订相应补充协议或取得相应文件，并调整当期收入。

电商服务销售：系零售客户在线下单，公司通过第三方快递向客户直接配送商品，客户在线确认收货时，第三方支付平台将客户支付的货款自动转入公司平台账户的销售模式；电商服务平台模式下，于客户货物签收日起满七天与系统确认收货日孰晚时点确认收入。

（3）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

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9、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4)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5)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的, 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 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 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 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 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 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 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 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 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 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

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3）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4）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节“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节“25、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10、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10、金融工具”。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

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15%
北京中宏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15%	15%
福州中宏立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25%	25%
新疆中宏立达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15%
湖北海创知芸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15%
北京中宏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
北京立达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5%	/	/

2、 税收优惠政策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软件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相关规定，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条件的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规定，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研究开发投入可以进行研发费用确认享受所得税前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011000227，2021 至 2023 年 1 月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立达发展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111000996，2021 至 2023 年 1 月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新疆中宏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065000113，2021 至 2023 年 1 月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海创知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242006012，2022 年度至 2023 年 1 月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16 号）规定，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公司依据《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第 99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

公司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第 6 号）的规定，《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第 99 号）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05,560.49	138,138,093.84	107,035,393.65
综合毛利率	49.65%	66.28%	69.94%
营业利润（元）	-6,403,949.94	25,609,188.67	30,918,025.93
净利润（元）	-4,880,769.49	25,161,815.68	28,616,441.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34.97%	72.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878,005.37	24,211,843.09	29,601,338.18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703.54 万元、13,813.81 万元和 100.56 万元。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29.06%，主要原因系随着国家政策的密集出台，公司主要用户群体纷纷加大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公司业务迎来了快速增长；同时，公司近年来持续推进研发、改进产品性能及用户体验，产品类型愈加丰富，使得更多用户选择公司的业务及产品，公司管理信息化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收入均有所增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69.94%、66.28%和 49.65%。2021 年和 2022 年综合毛利率较为稳定。

（3）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091.80 万元、2,560.92 万元和-640.3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861.64 万元、2,516.18 万元和-488.08 万元，净利率分别为 26.74%、18.21%和-485.38%。2022 年度净利润及净利率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受股份支付以及人员扩张的影响。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根据业务类型的不同，分为产品销售和服务收入，其中：产品销售包括软件、硬件产品，服务包括技术开发、运维服务等。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产品销售合同，例如：软件、硬件产品、集成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

约义务，客户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销售合同，例如：技术开发、运维服务，其中：技术开发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运维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履约义务，按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

公司在提供产品或服务后，取得客户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签收单、交付使用证明或验收报告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若合同存在审价条款，则先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待价格审定后签订相应补充协议或取得相应文件，并调整当期收入。

电商服务销售：系零售客户在线下单，公司通过第三方快递向客户直接配送商品，客户在线确认收货时，第三方支付平台将客户支付的货款自动转入公司平台账户的销售模式；电商服务平台模式下，于客户货物签收日起满七天与系统确认收货日孰晚时点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管理信息化产品	-	-	92,981,450.22	67.31%	75,978,020.82	70.98%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525,572.99	52.27%	14,669,993.12	10.62%	23,580,485.35	22.03%
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	-	21,719,757.79	15.72%	3,461,345.14	3.23%
其他	479,987.50	47.73%	8,766,892.71	6.35%	4,015,542.34	3.75%
合计	1,005,560.49	100.00%	138,138,093.84	100.00%	107,035,393.6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703.54 万元、13,813.81 万元及 100.5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 100%。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和其他业务。 公司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21 年度增加 3,110.27 万元，同比增长 29.06%，主要原因系随着国家政策的密集出台，公司主要用户群体纷纷加大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公司业务迎来了快速增长；同时，公司近年来持续推进研发、改进产品性能及用户体验，产品类型愈加丰富，使得更多用户选择公司的业务及产品，公司管理信息化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收入均有所增加。 结合产品类型、行业环境、价格变动等方面，2022 年收入上涨的具体原因如下： 1、产品类型情况 公司根据项目开展业务，营业收入受到当年具体项目数量、预算、实施进度、验收进度等影响较大。公司客户主要为部队、军工集团等国防客户，受不同客户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进度影响，不同年度间客户的产品采购计划及预算审批情况存在一定波动，项目设施进度和验收进度也存在一定差异，因此不同类型产品在不同年度间的收					

入呈现一定波动性。公司各细分类收入变动如下：

（1）管理信息化产品

2022 年度公司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收入实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中国电科下属单位 B02 的“某军机关办公信息系统试点建设软件集合项目”（合同含税金额 1,675.00 万元）和“某 OA 系统试点建设项目国产办公套件项目”（合同含税金额 1,256.18 万元）等管理信息化产品项目于 2022 年完成验收并确认收入。此外，公司对中国电子下属单位 C01 的管理信息化软件产品销售有所增加，涉及十余款软件产品。

（2）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公司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2022 年收入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受到部队、中国电科及中国航天科工下属单位采购项目波动所致；另外，公司对安全保密管控业务的产品结构进行调整，文件自助回收柜等软硬件一体产品销售收入有所下降，增加针对部队客户安全保密需求痛点的软件产品的推广及导入。

（3）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2022 年度公司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收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2 年度与客户 H05、A02 等指挥控制与保障类定制开发及服务项目确认收入，收入规模受客户 H05 等大型定制化开发及服务项目合同验收确认收入的影响较大。

2、行业环境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管理信息化产品及服务、安全保密管控产品及服务、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及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细分覆盖国防信息化领域及信创领域应用。近年，国家相关部门发布多项支持性政策和法规（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之“（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之“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为国产信息化领域及信创领域企业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同时为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上述政策和法规的相继发布和落实，推动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加速了国防信息化领域及信创领域企业的科研创新，增强了细分领域内企业的竞争力，将有效带动公司的全面快速发展。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上涨受益于国防信息化建设的需求增长及良好的政策环境。

3、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已在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及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形成了矩阵化的软硬件产品体系，并对产品子模块不断迭代开发和优化，主要客户为军队及军工集团等单位。除定制化开发及服务业务等外，公司的软件、硬件及软硬一体化产品销售内容中涉及产品类型众多、型号众多。公司业务根据客户的具体应用需求进行方案设计和组织实施，在项目中通常搭配组合多种软件、硬件、软硬一体化产品及服务，产品的定价情况受到客户类型、客户预算、合同规模、市场竞争情况、预计成本投入等多种因素影响，不同客户与合同的定价情况存在差异。因此其价格变动同最终收入变动联系较弱。

（2）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	230,093.83	22.88%	102,401,442.48	74.13%	92,206,672.44	86.15%
华中	323.33	0.03%	22,608,115.89	16.37%	587,035.40	0.55%

西北	611,213.90	60.78%	9,012,364.46	6.52%	7,880,778.13	7.36%
华东	-	-	2,185,635.25	1.58%	3,092,582.98	2.89%
东北	163,929.43	16.30%	867,353.75	0.63%	409,770.76	0.38%
华南	-	-	41,300.29	0.03%	2,553,859.18	2.39%
西南	-	-	1,021,881.72	0.74%	304,694.77	0.28%
合计	1,005,560.49	100.00%	138,138,093.84	100.00%	107,035,393.6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华北地区。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华北地区收入规模分别为 9,220.67 万元、10,240.14 万元，占比分别为 86.15%、74.13%，主要原因系公司下游客户以央企集团及其下属单位、部队为主，具有一定的区域聚集特点。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593,041.69	58.98%	134,627,830.68	97.46%	106,586,054.11	99.58%
电商	412,518.80	41.02%	3,510,263.16	2.54%	449,339.54	0.42%
合计	1,005,560.49	100.00%	138,138,093.84	100.00%	107,035,393.6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直销收入。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直销收入规模分别为 10,658.61 万元、13,462.78 万元，占比分别为 99.58%、97.46%。公司为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提高便利程度，逐步通过线上平台开展部分销售活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收入确认的季节分类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1,005,560.49	100.00%	6,020,896.37	4.36%	3,769,409.70	3.52%
第二季度			10,355,635.41	7.50%	5,005,051.33	4.68%
第三季度			19,905,218.95	14.41%	5,160,891.28	4.82%
第四季度			101,856,343.11	73.74%	93,100,041.34	86.98%
合计	1,005,560.49	100.00%	138,138,093.84	100.00%	107,035,393.65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收入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第四季度为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交付及验收旺季，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86.98%和 73.74%，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主要为部队、军工集团等国防客户，其通常采用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年初开始项目预算审核及预算下达，相关预算审批及采购流程较长，通常下半年组织实施采购。同时，客户通常在年末对当年采购预算的执行情况进项考核，从而导致项目通常在第四季度乃至 12 月集中交付验收。					

单位：元

收入确认月份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十二月	74,372,973.19	53.84%	86,414,347.62	80.73%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 12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8,641.43 万元及 7,437.30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80.73%和 53.84%，12 月确认收入占比较高。

单位：元

收入确认月份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一月	1,005,560.46	/	1,128,831.63	0.82%	1,418,831.19	1.33%

2023 年 1 月，公司营业收入 100.56 万元，较 2022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主要为国防客户，通常采用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年初开始项目预算审核及预算下达，相关预算审批及采购流程较长，通常下半年组织实施采购；同时，客户通常在年末对当年采购预算的执行情况进项考核，从而导致项目在第四季度集中交付验收。因而，1 月营业收入受到该月份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或订单数量和金额影响较大，不具有代表性和可比性。

类型	按订单获取方式分类（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招投标	-	0.00%	6,370.23	46.11%	6,301.68	58.87%
商业谈判	21.99	21.87%	6,486.07	46.95%	3,371.02	31.49%
其他方式	78.57	78.13%	957.51	6.94%	1,030.84	9.63%
合计	100.56	100.00%	13,813.81	100.00%	10,703.54	100.00%
原因分析	注：其他方式包括单一来源采购，电商平台销售等。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客户订单的具体方式主要包括公开招标、商业谈判、以及单一来源采购、通过电商平台销售等其他方式。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军品审价的对象、依据及具体流程

1) 军品审价的对象

公司主要为国防客户提供产品服务，因军工行业主管部门管控较为严格，军品审价涉及军方或

总体单位，且是一个系统工程，周期较长，公司须被动接受审价。若合同存在审价条款，则公司先按照合同暂定金额确认收入，待价格审定后签订相应补充协议或取得相应文件，并调整当期收入。

2) 审价的依据及具体流程

根据我国军品相关价格管理办法规定，按照军方不同的采购方式，对部分军品采取审价的方式确定价格。其具体流程为：

生产单位编制并向军方提交定价成本等报价资料，军方组织审价，审定价格批复后抄送军方订货部门。针对尚未审价确定的产品，军方根据预测情况与生产单位签订暂定价结算合同，并根据最终审定价格与暂定价一次性调整结算金额。

(2) 相关产品或服务暂定价的确定依据及流程

暂定价是由公司根据审价原则和军品相关价格管理办法规定向客户提供产品报价、经客户审核、双方协商后确定的协议价格。公司向客户提供报价时，主要结合研制成本、可比产品的审定价格，并考虑产品技术更新和订货批量等相关因素，根据审定价格构成标准模拟测算得出报价金额。客户审核报价时，主要参考性能可比产品的审定价格或历史成交价格，并结合军方预算或目标价格等因素综合考虑后，双方协商确认暂定价。

(3) 报告期内产品暂定价情况

1) 2022 年度产品暂定价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时间	产品类型	暂定价合同收入金额	报告期暂定价是否发生变化	是否已审结
2022 年	管理信息化产品-管理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	173.63	否	已审结
2022 年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产品	173.29	否	未审结
2022 年	其他-管理信息化运维服务	131.68	否	未审结
2022 年	管理信息化产品-协同管理产品	319.13	否	未审结
合计		797.73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3,813.81		
占比		5.77%		

上述未审结项目预计将于 2023 年完成审价。

2) 2021 年度产品暂定价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时间	产品类型	暂定价合同收入金额	报告期暂定价是否发生变化	是否已审结
2021 年	其他-管理信息化运维服务	28.23	否	已审结
合计		28.23		
202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0,703.54		
占比		0.26%		

3) 暂定价与审定价的主要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暂定与审定价差异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编号	产品类型	收入确认年份	军审定价调整年份	暂定价金额	审价金额	审价差异	差异率
H18	管理信息化产品	2020 年	2021 年	192.59	181.34	-11.25	-5.84%
H12	管理信息化产品	2021 年	2022 年	28.23	27.37	-0.86	-3.16%
H26	管理信息化产品	2022 年	2022 年	173.63	170.20	-3.43	-1.98%

(4) 公司审定价与暂定价的差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各期公司暂定价收入占比为 0.26%、5.77%和 0.00%，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2021 年已审价产品的审定价与暂定价差异情况，差异金额为-11.25 万元，2022 年已审价产品的审定价与暂定价差异情况，差异金额为-4.29 万元，已在报告期审价完成时调整当期收入，且金额较小。

可比公司同类产品审定价情况如下：

公司	已审价与暂定价的差异情况
中孚信息	未披露
致远互联	未披露
观想科技	若合同为暂定价，则按暂定价确认收入，待价格审定后签订补价协议或取得补价通知进行补价结算的当期确认收入。
佳缘科技	未披露
中宏立达	若合同存在审价条款，则先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待价格审定后签订相应补充协议或取得相应文件，并调整当期收入。

公司对暂定价收入的调整机制及会计处理为，在审价完成的当期将审定价与暂定价格的累计差异调整当期营业收入，与公司涉及军方审价收入确认政策一致。结合上表，公司的收入调整机制与主要可比公司观想科技一致。

公司与客户针对合同暂定价格进行调整，是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商务谈判的结果，符合正常的商业逻辑，是一种正常、普遍的市场行为。产品审定价与暂定价可能存在一定差异，但是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从政策、实施两个层面进行准备应对审价的风险。

政策层面，公司随时关注了解军品军审定价的相关规则，同时公司部分管理人员会及时获取政策的变化，并同其他专家沟通审价关注重点；实施层面，公司制定报价制度、成立报价团队、组织员工培训，提示生产过程及提供服务关注的重点，保证审价资料的完备度，将审价风险降低到最低。

2) 历史产品暂定价格与最终军方批复价格之间的差异较小。

根据公司历史审价情况并参考其他军工行业上市公司审价结果，产品暂定价格与最终军方批复价格之间的差异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未来公司产品的暂定价与审定价可能存在差异，但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项目成本主要包含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实施费用等，具体归集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1) 材料成本

材料成本主要为设备、材料及外购软件等。公司在项目立项阶段确定项目需求计划，项目部门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提出设备、软件、材料等采购申请，项目经理填写采购申请单，列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内容等信息，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由采购部进行采购。采购完成并到货后，项目经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领用材料，设备、软件在安装、部署完成后及时向运营管理中心提交项目实施记录。项目现场人员对现场材料巡视清点，定期对现场存货进行盘点清查，并向运营管理中心及财务部门报送现场存货结余情况。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根据各项目实际使用的材料、安装调试完成的设备及部署完成的软件等，计入项目“存货-合同履约成本”。

(2) 人工成本

人力成本为参与项目实施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及公积金等。每月人力资源部根据员工既定工资和考核薪酬统计，汇总编制工资表并履行复核程序后递交财务部门；运营中心根据项目经理提交的工时表编制项目工时分摊表并履行复核程序后递交财务部门。财务部门根据人力资源部提交的工资表和运营中心提交的工时分摊表，编制每月人工成本项目分摊表，并相应计入各项目“存货-合同履约成本”。

(3) 实施费用

实施费用主要包括项目发生的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租金、检测费等，根据《费用报销制度》，实施费用发生后相关人员在 ERP 系统中填写费用报销单，报销单据列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报销内容等，按报销流程进行审批。财务部门根据审批完成后的费用报销单分项目进行归集，并相应计入项目“存货-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实施费用等均按照项目进行归集，可以在不同项目间清晰归类。

公司在各项目确认收入时，结转对应的已归集的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管理信息化产品	-	-	29,275,302.68	62.85%	17,260,408.36	53.64%
安全保密管	178,386.83	35.23%	7,143,077.46	15.33%	13,129,306.27	40.80%

控产品						
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	-	6,416,903.20	13.78%	755,580.37	2.35%
其他	327,960.56	64.77%	3,747,857.00	8.05%	1,033,782.70	3.21%
合计	506,347.39	100.00%	46,583,140.34	100.00%	32,179,077.7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信息化产品的营业成本占比分别为53.64%、62.85%及0.00%;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的营业成本占比分别为40.80%、15.33%及35.23%。公司各类业务成本结构变化变动趋势与各类业务收入变动趋势结构变化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443,467.07	87.58%	30,688,566.65	65.88%	23,951,071.96	74.43%
人工成本	62,880.32	12.42%	14,937,166.48	32.07%	7,657,392.75	23.80%
实施费用	-	-	957,407.21	2.06%	570,612.99	1.77%
合计	506,347.39	100.00%	46,583,140.34	100.00%	32,179,077.7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实施费用组成。2022 年,公司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实施费用均增长较快,主要受收入增长的影响。2022 年,人工成本的占比上涨较多,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项目建设需要,人员规模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变动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导致人工成本以及合同履约需要的材料成本增加。2022 年,公司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实施费用均增长较快,主要受收入增长的影响。2022 年,人工成本的占比上涨较多,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项目建设需要,人员规模有所增加。2022 年,人工成本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增长,各项目所需的实施交付人员增加导致薪酬成本大幅增长。2022 年材料成本增加主要受到具体项目实际情况影响,交付的产品组合中内嵌公司外采的金蝶消息中间件软件、奇安信可信浏览器、金山 WPS 软件等标准化基础软件,导致采购的软件及硬件成本较高所致。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 元

2023 年 1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1,005,560.49	506,347.39	49.65%
其中: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525,572.99	178,386.83	66.06%
其他	479,987.50	327,960.56	31.67%
合计	1,005,560.49	506,347.39	49.65%

原因分析	单月毛利率不具有代表性。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138,138,093.84	46,583,140.34	66.28%
其中：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14,669,993.12	7,143,077.46	51.31%
管理信息化产品	92,981,450.22	29,275,302.68	68.51%
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21,719,757.79	6,416,903.20	70.46%
其他	8,766,892.71	3,747,857.00	57.25%
合计	138,138,093.84	46,583,140.34	66.28%
原因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69.94%、66.28%，毛利率水平基本一致。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管理信息化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77.28%及 68.51%。公司管理信息化产品系面向终端机构用户经营管理场景需求的产品，属于相对成熟的货架产品，因此整体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2022 年，管理信息化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受部分毛利率较低项目的影响。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44.32%及 51.31%。公司安全保密管控产品以公司自主研发的保密管控软件为核心，搭载回收柜、刻录机等硬件产品，因此毛利率相对管理信息化产品略有降低。公司 2022 年度安全保密管控产品相比 2021 年度略有增加，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度的回收专用柜收入有所降低，回收专用柜的硬件成本相对较高，对毛利率造成一定影响。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78.17%及 70.46%。公司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毛利率有所波动，主要受部分大项目的影响。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74.26%及 57.25%。公司其他业务包括运维服务、代理销售等。公司为满足客户信息化建设的需求，2022 年代理销售硬件产品的收入增长较快，而代理销售的毛利率较低，拉低了其他业务的毛利率水平。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107,035,393.65	32,179,077.70	69.94%
其中：安全保密管控产品	23,580,485.35	13,129,306.27	44.32%
管理信息化产品	75,978,020.82	17,260,408.36	77.28%
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	3,461,345.14	755,580.37	78.17%
其他	4,015,542.34	1,033,782.70	74.26%
合计	107,035,393.65	32,179,077.70	69.94%
原因分析	见 2022 年度分析部分。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49.65%	66.28%	69.94%
观想科技	/	55.53%	67.49%
中孚信息	/	61.12%	64.14%
致远互联	/	72.22%	72.29%

佳缘科技	/	55.47%	53.41%
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	/	61.09%	64.33%
原因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分别为 64.33%、61.09%,公司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相差不大。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毛利率略低于致远互联,高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致远互联以标准化产品为主,软件产品成熟度较高,不存在大量软硬件一体化的交付需求,因此毛利率较高。公司长期服务国防用户,熟悉用户产品需求并形成了较好的产品力及口碑,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69.94%、66.28%,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项目开展业务,业务开展受到具体项目内容,产品类别、客户预算、实施进度等影响较大,公司毛利率情况受具体客户及项目的影响相对较大。 具体而言,公司 2022 年度管理信息化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2 年度向中国电科交付的产品组合中内嵌公司外采的金蝶消息中间件软件、奇安信可信浏览器、金山 WPS 软件等标准化基础软件,材料成本较高,致使毛利率有所降低。公司 2022 年度指挥保障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协同指挥产品收入金额和占比有所提升,该业务主要为客户 H05、A02 等提供定制开发或服务,较标准化软件产品的毛利率较低。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1 年及 2022 年毛利率平均值分别为 64.33%和 61.09%,亦呈现略下降的趋势,与公司的毛利率变化趋势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05,560.49	138,138,093.84	107,035,393.65
销售费用(元)	1,978,739.36	16,321,235.27	7,849,247.18
管理费用(元)	3,269,508.62	23,232,593.72	16,510,986.60
研发费用(元)	5,221,887.80	27,238,038.02	20,452,292.41
财务费用(元)	83,392.76	1,062,758.95	385,423.37
期间费用总计(元)	10,553,528.54	67,854,625.96	45,197,949.5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6.78%	11.82%	7.3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5.14%	16.82%	15.4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19.30%	19.72%	19.1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29%	0.77%	0.3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49.52%	49.12%	42.23%
原因分析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 月,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4,519.79 万元、6,785.46 万元、1,055.35 万元,占营		

	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23%、49.12%和 1049.52%。公司研发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最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支出随公司业务扩张保持稳步增长。2023 年 1 月，公司期间费用率显著提高，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集中于第四季度，1 月收入确认金额较少所致。 2022 年，公司期间费用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及研发人员薪酬上涨所致。公司为支撑未来业务发展，加大了销售、管理、研发团队建设力度，公司员工人数增幅达 56.92%，导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大幅增长。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954,795.47	8,779,576.03	2,881,170.66												
股权激励费用	528,933.06	2,503,600.28	322,800.00												
房屋使用费	173,506.97	1,672,786.42	845,698.08												
差旅费	243,142.54	1,148,544.61	1,088,104.31												
业务招待费	9,019.48	1,031,089.03	971,747.14												
广告宣传及推广费	-	378,640.78	391,282.97												
招投标费用	24,866.70	215,352.56	780,505.41												
办公费	104.00	188,938.88	413,864.15												
折旧及摊销	2,540.52	57,904.46	62,011.92												
其他	41,830.62	344,802.22	92,062.54												
合计	1,978,739.36	16,321,235.27	7,849,247.18												
原因分析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84.92 万元、1,632.12 万元和 197.87 万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费、股权激励费用、业务招待费等项目构成。2022 年，公司销售费用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增长，销售人员有所扩张，职工薪酬有所增长；同时，公司 2022 年对销售人员开展股权激励并计提了相应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销售人员数量、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 <table><tr><th>项目</th><th>2022 年度</th><th>2021 年度</th></tr><tr><td>销售人员薪酬</td><td>877.96</td><td>288.12</td></tr><tr><td>销售人员平均数量</td><td>30.5</td><td>11.5</td></tr><tr><td>销售人员人均薪酬</td><td>28.79</td><td>25.05</td></tr></table> 2021 及 2022 年，挂牌公司与可比公司人均薪酬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人员薪酬	877.96	288.12	销售人员平均数量	30.5	11.5	销售人员人均薪酬	28.79	25.0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人员薪酬	877.96	288.12													
销售人员平均数量	30.5	11.5													
销售人员人均薪酬	28.79	25.05													

项目	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人员人均薪酬	观想科技	13.47	13.69
	中孚信息	39.07	39.34
	致远互联	30.99	30.58
	佳缘科技	20.83	19.12
	平均值	26.09	25.68
	中位值	25.91	24.85
	公司	28.79	25.05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21 年、2022 年与可比公司差异不大，且高于北京市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平均工资（17.23 万元）。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426,311.87	11,433,604.73	10,915,423.31												
租赁费	386,712.21	3,505,499.27	1,519,341.40												
咨询及专业服务费	550,295.19	2,624,692.88	1,453,909.42												
办公费	225,117.09	2,514,441.21	1,155,131.90												
业务招待费	196,911.52	1,258,096.40	539,171.00												
股权激励费用	139,436.11	697,180.56	0.00												
折旧及摊销	58,561.06	394,981.45	157,482.05												
交通及车辆使用费	42,371.63	262,179.12	216,319.32												
差旅费	237,597.25	219,852.61	464,369.22												
其他	6,194.69	322,065.49	89,838.98												
合计	3,269,508.62	23,232,593.72	16,510,986.60												
原因分析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651.10 万元、2,323.26 万元和 326.95 万元。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咨询及专业服务费、办公费、租赁费等项目构成。 2022 年，公司管理费用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需求增长，公司租赁的办公场所有所扩大，租赁费用和办公费用有所增长。与此同时，公司律师、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服务费用、外采的人力资源、认证、知识产权等服务相关费用有所增长，因而咨询及专业服务费金额有所增长。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管理人员数量、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 <table><tr><th>项目</th><th>2022 年度</th><th>2021 年度</th></tr><tr><td>管理人员薪酬</td><td>1,143.36</td><td>1,091.54</td></tr><tr><td>管理人员平均数量</td><td>54</td><td>34.5</td></tr><tr><td>管理人员人均薪酬</td><td>21.17</td><td>31.64</td></tr></table>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管理人员薪酬	1,143.36	1,091.54	管理人员平均数量	54	34.5	管理人员人均薪酬	21.17	31.64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管理人员薪酬	1,143.36	1,091.54													
管理人员平均数量	54	34.5													
管理人员人均薪酬	21.17	31.64													

2021 及 2022 年，挂牌公司与可比公司人均薪酬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管理人员人均薪酬	观想科技	26.37	30.25
	中孚信息	25.46	32.43
	致远互联	36.74	43.91
	佳缘科技	28.47	20.96
	平均值	29.26	31.89
	中位值	27.42	31.34
	公司	21.17	31.64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21 年度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2022 年度管理人员薪酬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及中位数，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公司新增较多管理人员，其中承担普通管理职能的员工增加较多，拉低了平均薪酬水平。

管理费用中租赁费、咨询及专业服务费以及业务招待费上涨的主要原因为：1) 公司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2022 年新增人员较多，且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新租赁裕惠大厦 9 层作为办公地，租赁费用有所增加；2) 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于 2022 年进行了股份改制，聘请了多家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咨询及辅导规范工作，因此咨询及专业服务费增加较多；3) 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管理人员规模明显增加，且中介服务机构驻场服务时间增加，业务招待费同步增长。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550,061.87	22,663,774.68	15,020,897.49
技术服务费	3,425,463.05	2,030,731.97	2,241,424.96
租赁费	154,092.98	1,309,248.40	1,068,350.35
办公费	66.89	464,590.99	355,775.66
折旧摊销费	31,734.84	381,443.20	347,277.28
股权激励费用	46,229.17	184,916.67	813,456.00
差旅费	10,920.18	176,583.74	236,062.96
其他	3,318.82	26,748.37	369,047.71
合计	5,221,887.80	27,238,038.02	20,452,292.41
原因分析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045.23 万元、2,723.80 万元和 522.19 万元。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技术服务费、租赁费等项目构成。 2022 年，公司研发费用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业务需求扩张研发团队，研发团队的职工薪酬大幅增长。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研发人员数量、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研发人员薪酬	2,266.38	1,502.09
研发人员平均数量	165.50	104.50
研发人员人均薪酬	13.69	14.37

2021 及 2022 年，公司与可比公司人均薪酬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研发人员人均薪酬	观想科技	14.13	13.29
	中孚信息	24.47	15.27
	致远互联	28.05	27.46
	佳缘科技	12.26	10.94
	平均值	19.73	16.74
	中位值	19.30	14.28
	公司	13.69	14.37

注：可比公司观想科技仅披露技术人员数量，相关薪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研发费用中，故此处参照其发行注册环节反馈回复相关数据，分别为 2020 年及 2019 年相关薪酬

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低于可比公司中孚信息、致远互联，与观想科技相近，略高于佳缘科技，主要原因系：1）相比于可比公司，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对高级别人才吸引力相对较弱；2）公司研发人员主要位于福州，而致远互联、中孚信息、观想科技及佳缘科技分别位于北京、济南、成都等一线或强二线城市，整体薪酬水平高于福州地区。公司注重保持对人才的长期吸引力，提供了符合其发展规模及行业趋势的薪酬待遇，以保持长期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技术服务费的主要核算内容为公司委托开发产生的技术开发费，其金额及对应研发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研发项目	分类	开展主体	委托内容	技术服务费
2021	督察督办系统开发	协同管理产品	融诚信达	程序代码代工	59.73
2021	信息设备管理系统开发	安全保密产品	源航时代	接口集成	86.60
2021	/	/	融太信创	国产软硬件测试适配	49.50
2021	/	/	融诚信达	软硬件接口及技术服务费	28.30

	2022	网络安全威胁发现与处置平台	安全保密产品	永信至诚	程序代码代工	203.07
	2023	智能图书馆	知识工程产品	瑞驰行	辅助模块开发	91.51
	2023	任务管理系统开发	协同管理产品	瑞驰行	程序代码代工	144.34
	2023	数字档案系统识别项目	协同管理产品	中标文通	辅助模块开发	106.70
报告期内，公司委外研发技术服务费变动主要系公司根据各年度研发项目实际需要，将项目整体中的部分非核心模块或单项功能的开发等低附加值工作委托给专业的软件公司完成，由于相关模块在市场上具有成熟的解决方案，委托开发具有较好的经济性。公司 2023 年研发费用中技术服务费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三个委外项目均于 2023 年 1 月完成交付，具有偶然性。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116,198.20	1,070,362.38	406,440.18
减：利息收入	36,532.11	66,025.79	37,366.91
银行手续费	3,726.67	58,422.36	16,350.10
汇兑损益	-	-	-
合计	83,392.76	1,062,758.95	385,423.37
原因分析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8.54 万元、106.28 万元和 8.34 万元。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支等项目构成。 2022 年，公司财务费用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银行贷款和租赁负债有所增长。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4,614.08	856,233.71	111,287.15
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	15,760.11	5,986.29
增值税抵减	-	3,370.91	42,030.48
增值税即征即退	3,236,774.89	5,331,754.88	4,971,662.26
合计	3,241,388.97	6,207,119.61	5,130,966.1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513.10 万元、620.71 万元和 324.14 万元，主要为公司取得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23.51	73,613.46	-50,012.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78.46	270,401.84	78,390.0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合计	1,954.95	344,015.30	28,377.3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包括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公司存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系公司联营企业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公司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主要系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5,925.62	3,007,722.98	2,580,393.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56.09	190,821.58	-62,107.76
合计	-381,569.53	3,198,544.56	2,518,285.7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251.83 万元、319.85 万元和-38.16 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2023 年 1 月，公司收回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导致当期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负。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164.97	-52,388.35	-23,18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14.08	856,233.71	111,287.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51.93	299,592.52	83,055.06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136,25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7,997.71	6,086.25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4.84	171,463.00	25,887.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64.12	949,972.59	-984,896.22

公司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为股份支付费用 113.63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实施股权激励，由于未约定服务年限，因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在 2021 年度一次性确认并计入损益。公司 2022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5.62 万元。涉及的补助具有偶发性，因此相关政府补助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的相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上述一次性股份支付费用、政府补助属于偶发事项，因此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具有合理性。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 常性损益	备注
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	-	15,888.89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	35,839.10	1,977.0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奖励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复工复产政策资金	-	24,951.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企业奖励资金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收武汉财政局实习实训补贴	-	-	2,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收到北京市海淀区	-	-	33,229.1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度中关村科技金融支持资金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支持资金	-	-	23,680.9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税款	-	1,054.72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第157批高新技术企业小升规培育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校毕业生扩岗补助金	-	28,5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奖励资金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失业补助金	4,614.08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4,614.08	856,233.71	111,287.15	-	-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442,606.20	7.03%	22,109,352.61	14.42%	20,499,746.19	17.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6,729.18	3.76%	7,033,855.71	4.59%	21,604,665.03	18.64%
应收账款	87,224,321.95	64.92%	92,295,857.97	60.21%	49,828,795.64	42.99%
预付款项	1,987,412.82	1.48%	3,535,530.57	2.31%	298,864.07	0.26%
其他应收款	3,416,381.72	2.54%	3,197,775.82	2.09%	1,243,434.92	1.07%
存货	17,366,648.53	12.93%	15,519,694.07	10.12%	17,143,102.71	14.79%
合同资产	8,757,681.87	6.52%	8,945,781.87	5.84%	5,283,693.19	4.56%
其他流动资产	1,120,917.90	0.83%	647,214.56	0.42%	0.00	0.00%
合计	134,362,700.17	100.00%	153,285,063.18	100.00%	115,902,301.75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存货和货币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分别占流动资产的42.99%、60.21%和64.92%，占比呈上升趋势；存货分别占流动资产的14.79%、10.12%和12.93%，占比小幅波动；货币资金分别占流动资产的17.69%、14.42%、7.03%，占比有所下降。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447.51	6,447.51	6,661.51
银行存款	9,412,908.69	22,079,655.10	20,493,084.68
其他货币资金	23,250.00	23,250.00	-
合计	9,442,606.20	22,109,352.61	20,499,746.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截至2021年末、2022年末和2023年1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2,049.97万元、2,210.94万元和944.26万元。2023年1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22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发放员工薪酬和对外采购支付的资金规模较大。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履约保证金	23,250.00	23,250.00	-
合计	23,250.00	23,250.00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46,729.18	7,033,855.71	21,604,665.0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5,046,729.18	7,033,855.71	21,604,665.03
其他	-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合计	5,046,729.18	7,033,855.71	21,604,665.03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的衍生金融资产分别为 2,160.47 万元、703.39 万元和 504.67 万元，规模有所下降。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988,028.27	100.00%	5,763,706.32	6.20%	87,224,321.95
合计	92,988,028.27	100.00%	5,763,706.32	6.20%	87,224,321.95

续：

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445,489.91	100.00%	6,149,631.94	6.25%	92,295,857.97
合计	98,445,489.91	100.00%	6,149,631.94	6.25%	92,295,857.97

续：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70,704.60	100.00%	3,141,908.96	5.93%	49,828,795.64
合计	52,970,704.60	100.00%	3,141,908.96	5.93%	49,828,795.64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0,594,236.55	86.67%	4,029,711.82	5.00%	76,564,524.73
1 至 2 年	10,881,145.37	11.70%	1,088,114.54	10.00%	9,793,030.83
2 至 3 年	610,794.85	0.66%	183,238.46	30.00%	427,556.39
3 至 4 年	878,420.00	0.94%	439,210.00	50.00%	439,210.00
4 至 5 年	-	-	-	80.00%	-
5 年以上	23,431.50	0.03%	23,431.50	100.00%	-
合计	92,988,028.27	100.00%	5,763,706.32	/	87,224,321.9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3,791,127.41	85.11%	4,189,556.36	5.00%	79,601,571.05
1 至 2 年	13,141,596.15	13.35%	1,314,159.62	10.00%	11,827,436.53
2 至 3 年	610,914.85	0.62%	183,274.46	30.00%	427,640.39
3 至 4 年	878,420.00	0.89%	439,210.00	50.00%	439,210.00
4 至 5 年	-	-	-	80.00%	-
5 年以上	23,431.50	0.02%	23,431.50	100.00%	-
合计	98,445,489.91	100.00%	6,149,631.94	/	92,295,857.9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7,364,227.48	89.42%	2,368,211.38	5.00%	44,996,016.10
1 至 2 年	4,606,020.57	8.70%	460,602.06	10.00%	4,145,418.51
2 至 3 年	976,025.05	1.84%	292,807.52	30.00%	683,217.53
3 至 4 年	1,000.00	0.00%	500.00	50.00%	500.00
4 至 5 年	18,217.50	0.03%	14,574.00	80.00%	3,643.50
5 年以上	5,214.00	0.01%	5,214.00	100.00%	0.00
合计	52,970,704.60	100.00%	3,141,908.96	/	49,828,795.64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1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C01	非关联方	19,457,719.87	1 年以内	20.92%

B02	非关联方	19,149,550.02	1 年以内	20.59%
B01	非关联方	11,967,343.65	1 年以内	12.87%
E03	非关联方	10,238,552.00	1 年以内, 1-2 年	11.01%
E01	非关联方	6,268,670.00	1-2 年	6.74%
合计	-	67,081,835.54	-	72.13%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B02	非关联方	21,429,550.02	1 年以内	21.77%
C01	非关联方	20,127,973.37	1 年以内	20.45%
B01	非关联方	14,221,714.43	1 年以内, 1-2 年	14.45%
E03	非关联方	10,238,552.00	1 年以内, 1-2 年	10.40%
E01	非关联方	6,268,670.00	1-2 年	6.37%
合计	-	72,286,459.82	-	73.44%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B01	非关联方	16,137,408.90	1 年以内	30.46%
E05	非关联方	9,886,948.43	1 年以内	18.66%
C01	非关联方	8,005,767.36	1 年以内	15.11%
E01	非关联方	6,268,670.00	1 年以内	11.83%
E03	非关联方	4,182,318.58	1 年以内, 1-2 年	7.90%
合计	-	44,481,113.27	-	83.96%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5,297.07 万元、9,844.55 万元和 9,298.80 万元。2022 年末,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大幅增加, 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应收 B02、B01 及 C01 等大客户的应收账款规模有所增加。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高, 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应收大客户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信用风险重大的单项应收账款，全部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将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类的应收账款全部计入账龄组合。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1 月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分别为 89.42%、85.11%和 86.67%，账款结构较为合理。

公司根据以往年度经验，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确定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观想科技、中孚信息、致远互联、佳缘科技等可比上市公司相近。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观想科技	5%	10%	20%	50%	80%	100%
中孚信息	5%	10%	30%	50%	80%	100%
致远互联	5%	10%	20%	50%	80%	100%
佳缘科技	5%	10%	30%	50%	70%	100%
中宏立达	5%	10%	30%	50%	80%	100%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41,159.27	92.64%	3,389,277.02	95.86%	298,864.07	100.00%
1 至 2 年	146,253.55	7.36%	146,253.55	4.14%	-	-
合计	1,987,412.82	100.00%	3,535,530.57	100.00%	298,864.07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预付的货款、技术服务费等。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29.89 万元、353.55 万元、198.74 万元。2022 年预付账款大幅增长原因为公司向北京瑞驰行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通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供应商采购软件及技术服务预付款项。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通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2,830.19	47.94%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极客信安(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00.00	13.28%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华芯通(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093.82	10.42%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武汉和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253.55	7.36%	1-2年	技术服务费
北京尊冠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00.00	6.34%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合计	-	1,696,177.56	85.34%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瑞驰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4,075.45	38.02%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北京通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2,830.19	26.95%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极客信安(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00.00	7.47%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华芯通(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093.82	5.86%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北京中标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125.00	4.87%	1年以内	购买货款
合计	-	2,940,124.46	83.17%	-	-

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和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320.75	48.96%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新疆天蓬网创新创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735.85	17.65%	1年以内	房租费
北京戎创人力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8.37%	1年以内	咨询服务费
赵玉福	非关联方	17,000.00	5.69%	1年以内	房租费

武汉三新材料 孵化器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15,200.00	5.09%	1 年以内	房租费
合计	-	256,256.60	85.76%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416,381.72	3,197,775.82	1,243,434.9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3,416,381.72	3,197,775.82	1,243,434.92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 年 1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715,226.60	298,844.88	2,400,000.00	2,400,000.00	-	-	6,115,226.60	2,698,844.88
合计	3,715,226.60	298,844.88	2,400,000.00	2,400,000.00	-	-	6,115,226.60	2,698,844.88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坏账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2,264.62	294,488.80	2,400,000.00	2,400,000.00	-	-	5,892,264.62	2,694,488.80
合计	3,492,264.62	294,488.80	2,400,000.00	2,400,000.00	-	-	5,892,264.62	2,694,488.80

续: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347,102.13	103,667.21	2,400,000.00	2,400,000.00	-	-	3,747,102.13	2,503,667.21
合计	1,347,102.13	103,667.21	2,400,000.00	2,400,000.00	-	-	3,747,102.13	2,503,667.21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924,392.78	47.82%	146,219.63	5.00%	2,778,173.15
1 至 2 年	518,940.00	8.49%	51,894.00	10.00%	467,046.00
2 至 3 年	180,578.32	2.95%	54,173.50	30.00%	126,404.82
3 至 4 年	88,315.50	1.44%	44,157.75	50.00%	44,157.75
4 至 5 年	3,000.00	0.05%	2,400.00	80.00%	600.00
5 年以上	2,400,000.00	39.25%	2,400,000.00	100.00%	-
合计	6,115,226.60	100.00%	2,698,844.88	-	3,416,381.7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674,262.79	45.39%	133,713.15	5.00%	2,540,549.64

1 至 2 年	518,940.00	8.81%	51,894.00	10.00%	467,046.00
2 至 3 年	207,746.32	3.53%	62,323.90	30.00%	145,422.42
3 至 4 年	88,315.50	1.50%	44,157.75	50.00%	44,157.75
4 至 5 年	3,000.00	0.05%	2,400.00	80.00%	600.00
5 年以上	2,400,000.00	40.73%	2,400,000.00	100.00%	-
合计	5,892,264.61	100.00%	2,694,488.80	-	3,197,775.8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98,122.16	26.64%	49,906.12	5.00%	948,216.04
1 至 2 年	257,664.47	6.88%	25,766.44	10.00%	231,898.03
2 至 3 年	88,315.50	2.36%	26,494.65	30.00%	61,820.85
3 至 4 年	3,000.00	0.08%	1,500.00	50.00%	1,500.00
4 至 5 年	-	-	-	80.00%	-
5 年以上	2,400,000.00	64.05%	2,400,000.00	100.00%	-
合计	3,747,102.13	100.00%	2,503,667.21	/	1,243,434.92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2,454,703.59	141,607.18	2,313,096.41
备用金	380,349.37	19,017.47	361,331.90
押金	740,096.82	126,216.40	613,880.42
借款	2,400,000.00	2,400,000.00	-
质保金	127,466.20	11,373.31	116,092.89
代扣代缴	12,610.62	630.52	11,980.10
合计	6,115,226.60	2,698,844.88	3,416,381.7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2,495,831.59	150,455.58	2,345,376.01
备用金	118,420.00	5,921.00	112,499.00
押金	750,546.82	126,738.91	623,807.92
借款	2,400,000.00	2,400,000.00	-

质保金	127,466.20	11,373.31	116,092.89
合计	5,892,264.61	2,694,488.80	3,197,775.82
合计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492,678.22	32,247.76	460,430.46
备用金	173,316.75	8,981.70	164,335.05
押金	567,435.82	56,754.18	510,681.64
借款	2,400,000.00	2,400,000.00	-
其他	13,671.34	683.57	12,987.77
质保金	100,000.00	5,000.00	95,000.00
合计	3,747,102.13	2,503,667.21	1,243,434.92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4.34 万元、319.78 万元和 341.64 万元，主要为保证金、押金以及备用金等。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1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李天旭	实控人	借款	2,400,000.00	5 年以上	39.25%
北京世纪裕惠物业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311,756.71	1 年以内	21.45%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27,601.09	1—2 年	8.63%
福州共享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69,260.00	1 年以内，1—2 年	2.77%
武汉三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22,450.00	1 年以内，2-3 年	2.00%
合计	-	-	4,531,067.80	-	74.09%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李天旭	实控人	借款	2,400,000.00	5 年以上	40.73%

北京世纪裕惠物业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311,756.71	1 年以内	22.26%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27,601.09	1 年以内	8.95%
福州共享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69,260.00	1-2 年	2.87%
武汉三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22,450.00	1 年以内, 1-2 年	2.08%
合计	-	-	4,531,067.80	-	76.90%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李天旭	实控人	借款	2,400,000.00	5 年以上	64.05%
福州共享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69,260.00	1 年以内	4.5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100,000.00	1-2 年	2.67%
深圳市中锐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67%
董明丽	员工	备用金	96,977.15	1 年以内	2.59%
合计	-	-	2,866,237.15	-	76.49%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7,079.64	-	2,007,079.64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4,196,288.10	-	4,196,288.10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10,690,933.89	-	10,690,933.89
发出商品	472,346.90	-	472,346.90
合计	17,366,648.53	-	17,366,648.5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7,079.64	-	2,007,079.64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4,046,151.33	-	4,046,151.33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8,994,116.20	-	8,994,116.20
发出商品	472,346.90	-	472,346.90
合计	15,519,694.07	-	15,519,694.0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1,422,313.58	-	1,422,313.58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15,659,513.54	-	15,659,513.54
发出商品	61,275.59	-	61,275.59
合计	17,143,102.71	-	17,143,102.71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714.31 万元、1,551.97 万元、1,736.6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79%、10.12%和 12.93%。

公司原材料主要系公司安全保密回收柜产品的组部件，公司根据产品规划、市场和客户需求调研和预测情况，对于该等组部件进行采购和备货。公司库存商品主要系外购标准化软件以及打印机、

扫描仪等硬件，公司根据在手订单情况以及客户需求调研和预测情况，进行采购。2022 年末，公司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账面价值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扩大安全保密管控产品业务对安全保密回收柜的组部件进行采购备货，并根据在手订单及客户需求调研情况外购标准化软件和硬件。而公司存货构成中最主要的科目为合同履约成本，主要系尚未确认收入项目的相关成本，与具体的项目相匹配，对应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电科、中国电子、中国航天科工等主要客户的重点项目，账面余额较大具有合理性。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9,468,546.73	710,864.86	8,757,681.87
合计	9,468,546.73	710,864.86	8,757,681.8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9,666,546.73	720,764.86	8,945,781.87
合计	9,666,546.73	720,764.86	8,945,781.8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5,561,782.30	278,089.11	5,283,693.19
合计	5,561,782.30	278,089.11	5,283,693.19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28.37 万元、894.58 万元和 875.77 万元。2022 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有所增长。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720,764.86	-	9,900.00	-	-	710,864.86
合计	720,764.86	-	9,900.00	-	-	710,864.8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278,089.11	442,675.75	-	-	-	720,764.86
合计	278,089.11	442,675.75	-	-	-	720,764.86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130,638.78	147,450.33	-	-	-	278,089.11
合计	130,638.78	147,450.33	-	-	-	278,089.11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992,397.20	518,693.86	-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8,520.70	128,520.70	-
合计	1,120,917.90	647,214.56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352,094.10	1.20%	353,917.61	1.24%	280,304.15	2.88%
固定资产	2,271,834.19	7.77%	2,311,886.77	8.13%	1,675,298.63	17.20%
使用权资产	14,081,173.74	48.19%	14,672,717.26	51.58%	4,962,838.58	50.94%
无形资产	2,691,738.06	9.21%	2,727,455.90	9.59%	988,791.26	10.15%

长期待摊费用	2,680,290.69	9.17%	2,765,489.31	9.72%	520,413.74	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43,411.28	24.45%	5,613,657.12	19.74%	1,313,977.30	13.49%
合计	29,220,542.06	100.00%	28,445,123.97	100.00%	9,741,623.66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固定资产，报告期各期末，使用权资产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 50.94%、51.58%和 48.19%，占比小幅变动；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 13.49%、19.74%和 24.45%，呈上升趋势；固定资产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 17.20%、8.13%和 7.77%，占比有所下降。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353,917.61	-	1,823.51	352,094.10
小计	353,917.61	-	1,823.51	352,094.1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53,917.61	-	1,823.51	352,094.10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280,304.15	73,613.46	-	353,917.61
小计	280,304.15	73,613.46	-	353,917.6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80,304.15	73,613.46	-	353,917.61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81,802.00	98,502.15	-	280,304.15
小计	181,802.00	98,502.15	-	280,304.1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81,802.00	98,502.15	-	280,304.15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 年 1 月 31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二、联营企业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	30%	353,917.61	-	-	-1,823.51	352,094.1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二、联营企业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	30%	280,304.15	-	-	73,613.46	353,917.61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二、联营企业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	30%	181,802.00	-	-	98,502.15	280,304.15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98,984.72	17,066.00	-	3,816,050.72
运输设备	806,014.25	-	-	806,014.25
电子设备	2,489,401.52	17,066.00	-	2,506,467.52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3,568.95	-	-	503,568.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87,097.95	57,118.58	-	1,544,216.53
运输设备	370,644.18	12,761.66	-	383,405.84
电子设备	921,937.82	35,699.53	-	957,637.3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94,515.95	8,657.39	-	203,173.3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11,886.77	-	-	2,271,834.19
运输设备	435,370.07	-	-	422,608.41
电子设备	1,567,463.70	-	-	1,548,830.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9,053.00	-	-	300,395.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11,886.77	-	-	2,271,834.19
运输设备	435,370.07	-	-	422,608.41
电子设备	1,567,463.70	-	-	1,548,830.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9,053.00	-	-	300,395.61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75,818.80	1,322,085.48	98,919.56	3,798,984.72
运输设备	316,158.97	489,855.28	-	806,014.25
电子设备	1,890,681.14	697,639.94	98,919.56	2,489,401.52
办公设备及其他	368,978.69	134,590.26	-	503,568.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900,520.17	641,419.63	54,841.85	1,487,097.95
运输设备	225,260.62	145,383.56	-	370,644.18
电子设备	555,632.31	421,147.36	54,841.85	921,937.8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9,627.24	74,888.71	-	194,515.9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75,298.63	-	-	2,311,886.77
运输设备	90,898.35	-	-	435,370.07
电子设备	1,335,048.83	-	-	1,567,463.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9,351.45	-	-	309,053.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75,298.63	-	-	2,311,886.77
运输设备	90,898.35	-	-	435,370.07
电子设备	1,335,048.83	-	-	1,567,463.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9,351.45	-	-	309,053.00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22,016.34	717,429.75	463,627.29	2,575,818.80
运输设备	316,158.97	-	-	316,158.97
电子设备	1,743,034.80	611,273.63	463,627.29	1,890,681.14
办公设备及其他	262,822.57	106,156.12	-	368,978.69
二、累计折旧合计:	917,001.97	424,989.78	441,471.58	900,520.17
运输设备	165,191.74	60,068.88	-	225,260.62
电子设备	693,375.95	303,727.94	441,471.58	555,632.31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434.28	61,192.96	-	119,627.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05,014.37	-	-	1,675,298.63
运输设备	150,967.23	-	-	90,898.35
电子设备	1,049,658.85	-	-	1,335,048.8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4,388.29	-	-	249,351.4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05,014.37	-	-	1,675,298.63
运输设备	150,967.23	-	-	90,898.35
电子设备	1,049,658.85	-	-	1,335,048.8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4,388.29	-	-	249,351.45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67.53 万元、231.19 万元和 227.18 万元。2022 年固定资产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购置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所致。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304,067.30	-	-	22,304,067.30
房屋建筑物	22,304,067.30	-	-	22,304,067.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31,350.04	591,543.52	-	8,222,893.55
房屋建筑物	7,631,350.04	591,543.52	-	8,222,893.5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672,717.26	-	-	14,081,173.74
房屋建筑物	14,672,717.26	-	-	14,081,173.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672,717.26	-	-	14,081,173.74
房屋建筑物	14,672,717.26	-	-	14,081,173.74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279,879.81	15,667,753.54	643,566.05	22,304,067.30
房屋建筑物	7,279,879.81	15,667,753.54	643,566.05	22,304,067.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17,041.23	5,314,308.81	-	7,631,350.04
房屋建筑物	2,317,041.23	5,314,308.81	-	7,631,350.0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62,838.58	-	-	14,672,717.26
房屋建筑物	4,962,838.58	-	-	14,672,717.2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62,838.58	-	-	14,672,717.26
房屋建筑物	4,962,838.58	-	-	14,672,717.26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7,279,879.81	-	7,279,879.81
房屋建筑物	-	7,279,879.81	-	7,279,879.81
二、累计折旧合计：	-	2,317,041.23	-	2,317,041.23
房屋建筑物	-	2,317,041.23	-	2,317,041.23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4,962,838.58
房屋建筑物	-	-	-	4,962,838.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4,962,838.58
房屋建筑物	-	-	-	4,962,838.58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 1 月末，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6.28 万元、1,467.27 万元、1,408.12 万元。2022 年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满足经营需求，

新增租赁办公地点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35,716.32	-	-	3,135,716.32
开发应用软件	3,135,716.32	-	-	3,135,716.32
二、累计摊销合计	408,260.42	35,717.84	-	443,978.26
开发应用软件	408,260.42	35,717.84	-	443,978.2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27,455.90	-	-	2,691,738.06
开发应用软件	2,727,455.90	-	-	2,691,738.0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开发应用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27,455.90	-	-	2,691,738.06
开发应用软件	2,727,455.90	-	-	2,691,738.06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50,422.89	1,985,293.43	-	3,135,716.32
开发应用软件	1,150,422.89	1,985,293.43	-	3,135,716.3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1,631.63	246,628.79	-	408,260.42
开发应用软件	161,631.63	246,628.79	-	408,260.4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88,791.26	-	-	2,727,455.90
开发应用软件	988,791.26	-	-	2,727,455.9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开发应用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88,791.26	-	-	2,727,455.90
开发应用软件	988,791.26	-	-	2,727,455.90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5,923.63	1,054,499.26	-	1,150,422.89
开发应用软件	95,923.63	1,054,499.26	-	1,150,422.89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98.73	160,032.90	-	161,631.63
开发应用软件	1,598.73	160,032.90	-	161,631.6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4,324.90	-	-	988,791.26
开发应用软件	94,324.90	-	-	988,791.2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开发应用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4,324.90	-	-	988,791.26
开发应用软件	94,324.90	-	-	988,791.26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开发应用软件。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 1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8.88 万元、272.75 万元和 269.17 万元。2022 年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购置开发应用软件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49,631.94	-	385,925.62	-	-	5,763,706.3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94,488.79	4,356.09	-	-	-	2,698,844.88
合计	8,844,120.73	4,356.09	385,925.62	-	-	8,462,551.2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41,908.96	3,007,722.98	-	-	-	6,149,631.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03,667.21	190,821.58	-	-	-	2,694,488.79
合计	5,645,576.17	3,198,544.56	-	-	-	8,844,120.73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61,515.41	2,580,393.55	-	-	-	3,141,908.9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65,774.97	-	62,107.76	-	-	2,503,667.21
合计	3,127,290.38	2,580,393.55	62,107.76	-	-	5,645,576.1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服务费	2,743,476.77	-	84,448.62	-	2,659,028.15
网络通信费	22,012.54	-	750.00	-	21,262.54
合计	2,765,489.31	-	85,198.62	-	2,680,290.69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服务费	479,533.24	2,719,147.34	455,203.81	-	2,743,476.77
网络通信费	40,880.50	-	18,867.96	-	22,012.54
合计	520,413.74	2,719,147.34	474,071.77	-	2,765,489.31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服务费	240,018.37	370,297.04	130,782.17	-	479,533.24
网络通信费	-	56,603.77	15,723.27	-	40,880.50
合计	240,018.37	426,900.81	146,505.44	-	520,413.74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52.04 万元、276.55 万元和 268.03 万元。2022 年长期待摊费用增长是由于公司办公场所装修服务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和跌价准备	9,173,416.06	1,378,584.77
股份支付	4,100,295.85	624,950.64
预计负债	250,769.41	37,615.41
租赁负债	272,465.65	42,058.97
可抵扣亏损	27,752,226.93	4,800,442.5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75.38	356.31
未实现内部交易形成的损益	1,729,351.07	259,402.66
合计	43,280,900.35	7,143,411.2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和跌价准备	9,564,885.59	1,437,184.94
股份支付	3,385,697.51	515,779.63
预计负债	250,769.41	37,615.41
租赁负债	256,041.89	39,636.02
可抵扣亏损	18,104,410.42	3,315,056.0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472.48	1,570.87
未实现内部交易形成的损益	1,778,761.07	266,814.16
合计	33,351,038.37	5,613,657.1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和跌价准备	5,923,665.28	889,407.75
租赁负债	85,668.22	14,559.19
可抵扣亏损	361,720.98	54,258.15
未实现内部交易形成的损益	2,371,681.40	355,752.21
合计	8,742,735.88	1,313,977.3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31.40 万元、561.37 万元和 714.34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来自于可抵扣亏损、坏账和跌价准备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01	1.82	3.44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3	2.85	3.0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01	0.90	1.21

2、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4、1.82 和 0.01。202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1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 B02、B01 及 C01 等大客户的应收账款规模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1、2.85 和 0.03。2022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21 年有所下降，

主要因为公司自 2021 年起进入快速发展阶段，营业收入和合同履约成本增长较快，自 2022 年起存货账面余额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21、0.90 和 0.01，2021 年和 2022 年总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891,772.69	21.07%	6,872,491.01	11.46%	9,011,198.61	13.40%
应付账款	15,425,924.57	32.87%	21,670,299.81	36.13%	19,702,400.83	29.30%
合同负债	3,828,802.43	8.16%	2,480,454.82	4.14%	19,670,933.92	29.25%
应付职工薪酬	4,331,492.56	9.23%	10,129,591.97	16.89%	7,835,924.16	11.65%
应交税费	6,522,418.45	13.90%	12,290,137.94	20.49%	7,795,104.61	11.59%
其他应付款	610,636.12	1.30%	708,948.05	1.18%	984,419.05	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25,305.65	13.48%	5,831,274.70	9.72%	2,181,942.69	3.24%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58,845.13	0.09%
合计	46,936,352.47	100.00%	59,983,198.30	100.00%	67,240,769.00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和应交税费，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分别占流动负债的 29.30%、36.13%和 32.87%，短期借款分别占流动负债的 13.40%、11.46%和 21.07%，应交税费分别占流动负债的 11.59%、20.49%和 13.90%。2023 年 1 月末，应付账款较 2022 年末占比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已结算部分因采购形成的应付账款；短期借款较 2022 年末占比上升，主要因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扩张增加了对流动资金的占用，以短期借款的形式补充对运营资金的需求。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6,012,186.07	3,004,583.33	8,009,991.67
信用借款	3,879,586.62	3,867,907.68	1,001,206.94
合计	9,891,772.69	6,872,491.01	9,011,198.61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保证借款和信用借款。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901.12 万元、687.25 万元和 989.18 万元。

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短期借款到期已归还。2023 年 1 月末较 202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整体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扩张增加了对流动资金的占用，以短期借款的形式补充对运营资金的需求。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706,749.63	82.37%	17,820,995.77	82.24%	19,346,219.57	98.19%
1 至 2 年	2,665,728.34	17.28%	3,795,857.44	17.52%	201,668.56	1.02%
2 至 3 年	21,326.60	0.14%	21,326.60	0.10%	154,512.70	0.78%
3 至 4 年	32,120.00	0.21%	32,120.00	0.15%	-	-
合计	15,425,924.57	100.00%	21,670,299.81	100.00%	19,702,400.83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软硬件及服务的采购货款。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970.24 万元、2,167.03 万元和 1,542.59 万元。公司应付账款以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为主，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3 年 1 月末较 2022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显著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1 月结算部分因采购形成的应付账款。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保定技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3,682,255.85	1 年以内	23.87%
广州嘉磊元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2,899,251.90	1 年以内	18.79%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1,598,100.00	1 年以内	10.36%
北京九州泰岳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1,061,264.68	1-2 年	6.88%

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561,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64%
合计	-	-	9,801,872.43	-	63.54%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保定技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4,484,815.85	1 年以内，1-2 年	20.70%
广州嘉磊元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2,899,251.90	1 年以内	13.38%
福建法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1,871,976.00	1 年以内	8.64%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1,598,100.00	1 年以内	7.37%
北京灵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1,142,750.00	1 年以内	5.27%
合计	-	-	11,996,893.75	-	55.36%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嘉磊元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2,850,788.50	1 年以内	14.47%
华芯通（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2,766,336.30	1 年以内	14.04%
保定技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2,450,700.98	1 年以内，1-2 年	12.44%
北京数科网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2,024,467.77	1 年以内，1-2 年	10.28%
北京九州泰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货物	1,860,749.67	1 年以内	9.44%
合计	-	-	11,953,043.22	-	60.67%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3,828,802.43	2,480,454.82	19,670,933.92
合计	3,828,802.43	2,480,454.82	19,670,933.92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客户提前支付的货款。截至2021年末、2022年末和2023年1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1,967.09万元、248.05万元和382.88万元。

2021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已根据与B02签订的合同收取预收货款，但对应项目在年末尚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因此公司将B02支付的1,031.70万元预付款项计入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明细均与在手合同匹配，其中主要合同负债与合同的对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3年1月31日			
客户名称	合同负债余额	合同金额	合同名称
A16	75.60	97.00	网站建设升级技术开发合同
A17	52.04	58.80	集中文印系统采购合同
A15	47.11	98.28	载体管控系统
		28.80	集中刻录机及刻录安全监控软件采购合同
J03	34.65	115.50	办公系统信息建设
A04	24.31	54.93	集中文印系统建设
2022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合同负债余额	合同金额	合同名称
A16	75.60	97.00	网站建设升级技术开发合同
J03	34.65	115.50	办公系统信息建设
A04	24.31	54.93	集中文印系统建设
2023年1月31日			
客户名称	合同负债余额	合同金额	合同名称
H26	141.33	186.31	办公信息系统整修
H05	152.70	340.00	XX网站升级改造及任务保障技术服务
		109.60	XX网站升级改造及任务保障技术服务
		58.00	XX专业知识系统架构部署及定制服务
B01	64.40	86.00	某中间件采购合同
		88.00	办公系统建设
B02	1,031.70	1,675.00	办公信息系统试点建设软件集合
		1,256.18	某系统试点建设项目国产办公套件
A18	118.80	396.00	网站集成改造技术开发
C01	111.49	94.65	某部队采购合同
		84.00	技术服务合同
H21	51.62	188.64	办公信息系统三期建设

J03	34.65	115.50	办公系统信息建设
-----	-------	--------	----------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8,209.17	86.30%	352,415.67	81.53%	954,511.27	96.96%
1 至 2 年	15,841.19	4.74%	49,946.54	11.55%	1,831.41	0.19%
2 至 3 年	1,831.41	0.55%	1,831.41	0.42%	22,350.80	2.27%
3 至 4 年	22,350.80	6.69%	22,350.80	5.17%	5,725.57	0.58%
4 至 5 年	5,725.49	1.71%	5,725.57	1.32%	-	-
合计	333,958.06	100.00%	432,269.99	100.00%	984,419.05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往来款	161,895.42	48.48%	238,557.65	55.19%	284,177.97	28.87%
单位往来款	71,630.83	21.45%	80,108.40	18.53%	652,742.79	66.31%
代收代付款项	40,431.81	12.11%	53,603.94	12.40%	26,668.93	2.71%
押金	60,000.00	17.97%	60,000.00	13.88%	-	-
其他	-	-	-	-	20,829.36	2.12%
合计	333,958.06	100.00%	432,269.99	100.00%	984,419.05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个人往来款、单位往来款、代收代付款项，其中，个人往来款主要为员工报销款。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8.44 万元、43.23 万元和 33.40 万元，呈持续减少趋势。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总工会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	40,431.81	1 年以内，1-2 年	12.11%

新疆天蓬网创新创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4,105.36	1-2 年	10.21%
季金娟	员工	员工报销款	32,000.00	1 年以内	9.58%
张风	员工	员工报销款	27,055.60	1 年以内	8.10%
北京通马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款	20,000.00	1 年以内	5.99%
合计	-	-	153,592.77	-	45.99%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谢凤玲	员工	员工报销款	55,365.78	1 年以内	12.81%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总工会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	40,431.81	1 年以内， 1-2 年	9.35%
新疆天蓬网创新创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4,105.36	1-2 年	7.89%
季金娟	员工	员工报销款	32,000.00	1 年以内	7.40%
张风	员工	员工报销款	27,924.40	1 年以内	6.46%
合计	-	-	189,827.35	-	43.91%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单位往来款	278,457.43	1 年以内	28.29%
新疆天蓬网创新创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4,105.36	1 年以内	3.46%
张奥	员工	员工报销款	31,535.20	1 年以内	3.20%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总工会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	26,668.93	1 年以内， 1-2 年	2.71%
陈毅彬	员工	员工报销款	24,246.24	1 年以内	2.46%
合计	-	-	395,013.16	-	40.13%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276,678.06	276,678.06	-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	-	-
合计	276,678.06	276,678.06	-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9,801,310.32	5,401,479.56	11,202,513.49	4,000,276.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8,281.65	473,658.89	470,724.37	331,216.17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129,591.97	5,875,138.45	11,673,237.86	4,331,492.5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688,354.16	56,797,769.90	54,684,813.74	9,801,310.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7,570.00	2,786,259.85	2,605,548.20	328,281.65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835,924.16	59,584,029.74	57,290,361.93	10,129,591.97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314,823.70	36,321,049.75	32,947,519.29	7,688,354.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145.80	2,432,949.87	2,303,525.67	147,570.0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332,969.50	38,753,999.62	35,251,044.96	7,835,924.16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96,554.79	4,917,212.20	10,691,103.46	3,822,663.53
2、职工福利费	-	169,363.89	169,363.89	-
3、社会保险费	171,202.26	220,632.47	242,660.87	149,173.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472.75	213,290.45	235,365.81	144,397.39
工伤保险费	4,729.51	7,342.03	7,295.07	4,776.47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32,414.00	94,271.00	98,246.00	28,43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9.27	-	1,139.27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801,310.32	5,401,479.56	11,202,513.49	4,000,276.39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09,092.49	52,054,589.71	50,067,127.41	9,596,554.79
2、职工福利费	-	1,263,890.86	1,263,890.86	-
3、社会保险费	72,174.40	2,233,627.36	2,134,599.50	171,202.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959.04	2,175,850.86	2,079,337.15	166,472.75
工伤保险费	2,215.36	57,776.50	55,262.35	4,729.51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066,177.00	1,033,763.00	32,41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87.27	179,484.97	185,432.97	1,139.2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7,688,354.16	56,797,769.90	54,684,813.74	9,801,310.32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74,007.14	33,066,799.34	29,731,713.99	7,609,092.49
2、职工福利费	-	681,704.51	681,704.51	-
3、社会保险费	40,816.56	1,222,307.08	1,190,949.24	72,174.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816.56	1,191,994.38	1,162,851.90	69,959.04
工伤保险费	-	30,312.70	28,097.34	2,215.36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207,996.00	1,207,99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42,242.82	135,155.55	7,087.2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4,314,823.70	36,321,049.75	32,947,519.29	7,688,354.16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012,887.91	5,357,722.23	5,291,507.46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4,543,991.19	5,337,998.23	1,676,404.46
个人所得税	925,782.45	1,015,694.27	448,895.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91.53	337,107.19	220,541.18
教育费附加	16,565.37	240,790.84	157,529.43
印花税	-	825.18	226.70
合计	6,522,418.45	12,290,137.94	7,795,104.61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325,305.65	5,831,274.70	2,181,942.69
合计	6,325,305.65	5,831,274.70	2,181,942.69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1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18.19 万元、583.13 万元和 632.53 万元。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9,000,342.29	51.86%	9,000,195.60	49.21%	0.00	0.00%
租赁负债	8,096,617.20	46.65%	9,031,288.96	49.38%	2,592,003.52	99.97%
递延收益	250,769.41	1.44%	250,769.41	1.37%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65.68	0.04%	6,768.55	0.04%	699.75	0.03%

合计	17,355,094.58	100.00%	18,289,022.52	100.00%	2,592,703.27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租赁负债和长期借款，报告期各期末，租赁负债分别占非流动负债的 99.97%、49.38%和 46.65%，长期借款分别占非流动负债的 0.00%、49.21%和 51.86%。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9.30%	43.07%	55.58%
流动比率（倍）	2.86	2.56	1.72
速动比率（倍）	2.43	2.23	1.46
利息支出（元）	116,198.20	1,070,362.38	406,440.18
利息保障倍数（倍）	-54.11	24.88	77.01

注：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1、 波动原因分析

（1）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58%、43.07%和 39.30%。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资产规模随经营规模的扩张而不断增加。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较强，长期偿债风险可控。

（2）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2、2.56 和 2.86，速动比率分别为 1.46、2.23 和 2.43。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持续上升，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126,463.59	-28,328,416.00	14,172,82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6,712.46	9,901,193.91	-20,364,64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73,004.72	20,013,578.51	327,091.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2,666,746.41	1,586,356.42	-5,864,726.40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17.28 万元、-2,832.84 万元和-1,712.65 万元。2022 年及 2023 年 1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为 2022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 B02、B01 及 C01 等大客户的应收账款规模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4,880,769.49	25,161,815.68	28,616,441.96
加：信用减值损失	-381,569.53	3,198,544.56	2,518,285.79
资产减值准备	-9,900.00	442,675.75	147,450.33
固定资产折旧	57,118.58	641,419.63	424,989.78
油气资产折耗	-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1,543.52	5,314,308.81	2,317,041.22
无形资产摊销	35,717.84	246,628.79	160,032.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198.63	474,071.77	146,50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64.97	2,125.0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0,263.27	23,181.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73.47	-29,190.68	-4,665.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198.20	1,070,362.38	406,440.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4.95	-344,015.30	-28,37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0,052.46	-4,299,679.82	860,50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5.43	6,068.80	699.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6,954.46	1,623,408.64	-12,874,272.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08,567.40	-78,585,435.91	-51,420,846.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4,133.34	13,312,440.04	41,743,153.59
其他	619,474.34	3,385,772.51	1,136,25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6,463.59	-28,328,416.00	14,172,825.40

公司2021年度及2022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0,703.54万元及13,813.81万元，增长比例为29.06%。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4,982.88万元及9,229.59万元，2022年末相比于2021年末增幅达85.23%。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国防领域单位，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明显提升，对现金流构成一定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增长趋势与当期营业收入增长的趋势基本一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良好，期末应收款项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系应收账款增长对现金流形成占用，

具有合理性。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36.46 万元、990.12 万元和 198.67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原因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有所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2.71 万元、2,001.36 万元和 247.30 万元。2022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2 年引入投资者完成增资所致。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7 日，专注于国家网信体系国产自主可控类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管理信息化、安全保密管控及指挥控制与保障领域的产品研发及服务。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当前发展阶段的商业模式，拥有开展业务所需各类关键资源要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且未发生变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蓝鲸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李天旭任执行董事	45.49%	-
李天旭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18.20%	34.76%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天津立己	直接持有公司 12.23%股份，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控

	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达人	直接持有公司 10.75%股份，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中正	直接持有公司 8.27%股份，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宏通	间接持有公司 13.65%股份，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立达	间接持有公司 2.92%股份，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杨宝玉担任经理的企业
天津信安	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聆花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仕鹏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融太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仕鹏持股 4%的企业
航天中认软件测评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朱从非担任董事的企业
扬州智戌	直接持有公司 0.17%股份，公司董事朱从非持有 33%份额的企业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二研究院	公司董事朱从非的父亲任职单位
海南沙丘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黄晓凤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海南沙丘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黄晓凤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海南好玩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黄晓凤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陕西科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朱从非配偶的弟弟担任执行董事，直接持股 89.2857%的企业
福建省网龙易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锦阳妹妹的配偶担任董事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潘海勇	间接持有公司 8.16%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蓝鲸公司监事
黄晓凤	间接持有公司 6.62%的股份
黄锦阳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许仕鹏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朱从非	公司董事
计雪莉	公司监事
彭世荣	公司监事
邓倩楠	公司职工监事
杨宝玉	控股股东蓝鲸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王静	控股股东蓝鲸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此外，“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3.其他关联方”中所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也是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该等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也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黄希威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监事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杜玉娟	报告期前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杜玉娟自 2020 年 9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仕鹏曾任董事的企业	许仕鹏 2020 年 7 月起不再担任董事
乌鲁木齐博瑞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彭世荣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彭世荣 2021 年 5 月起不再担任执行董事，并于 2022 年 4 月转出所持股权
上海好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持股 54.444%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上海易龙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上海机玩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心梦想(上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2023 年 2 月 1 日已注销)	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上海龙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无锡阿达游软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前，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担任董事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易玩(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前，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担任董事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上海柯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前，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黄希威担任董事的企业	黄希威自 2021 年 2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李天旭	房屋租赁	36,423.18	445,295.12	460,024.21
合计	-	36,423.18	445,295.12	460,024.21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关联方租赁为办公用房屋租赁，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其中 2021 年度支付的租金为 399,312.00 元，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为 60,712.21 元；2022 年度支付的租金为 399,312.00 元，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为 45,983.12 元；2023 年 1 月支付的租金为 33,276.00 元，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为 3,147.18 元。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北京融太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	-	-	-	500,000.00	39.26%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	773,506.93	60.74%
乌鲁木齐博瑞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8,072.19	100.00%		
小计	-	-	138,072.19	100.00%	1,273,506.93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委托北京融太信创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国产软硬件测配工作;委托福建聆花配合立达发展完成项目需求调研、产品设计、编码研发及测试等立达发展要求的工作;公司就部队和信创领域的项目需求，取得福建聆花相关知识产权及系统产品授权;公司向乌鲁木齐博瑞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监控系统产品及安装调试服务。北京融太信创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聆花及乌鲁木齐博瑞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和供应能力，相关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中宏立达	3,000,000.00	2022年5月20日至2023年5月10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注1)	2,000,000.00	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注2)	2,000,000.00	2020年8月27日至2021年8月27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2,000,000.00	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注3)	1,000,000.00	2021年10月20日至2022年10月20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注4)	4,000,000.00	2021年11月4日至2022年11月4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1,000,000.00	2021年12月9日至2022年12月8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3,0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至2022年12月8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3,931,200.00	2022年6月29日至2023年6月18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注5)	4,000,000.00	2022年11月7日至2025年11月7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注6)	5,000,000.00	2022年11月7日至2025年11月7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3,000,000.00	2023年1月6日至2024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年 1 月 5 日				
--	--	-----------	--	--	--	--

注 1、注 2：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立达发展提供担保，实际控制人李天旭为该笔担保提供反担保。

注 3、注 4、注 5、注 6：实际控制人李天旭以共同借款人身份签署该等借款合同，但相关借款均由立达发展使用，李天旭未实际使用借款款项，并就该等借款承担连带责任，在此作为关联担保列示。

上述担保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或李天旭及其配偶廖燕春无偿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一定程度提高了公司的融资能力，有利于公司的经营与发展。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
李天旭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小计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注：李天旭已于 2023 年 4 月将上述拆借资金全部还清，本次偿还的资金包括本金 240.00 万元及利息 83.24 万元。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小计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
(2) 其他应付款	-	-	-	-
福建聆花信息科	-	-	278,457.43	

技有限公司				
小计	-	-	278,457.43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拆入资金 20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归还向李天旭拆入的资金。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4,339.16	3,048,341.69	2,506,609.76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董事及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6个月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2023年7月末/2023年1-7月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审阅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年7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5,108.9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678.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678.20
每股净资产（元）	9.99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9978
资产负债率	25.11%
项目	2023年1-7月
营业收入（万元）	1,646.65
净利润（万元）	-2,785.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85.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86.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8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00.11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785.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8.4%

其中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4.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6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95
--------------------	------

报告期后6个月内,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采购材料、销售产品、主要供应商构成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订单获取情况

2023年2-7月公司获取的订单金额合计为6,970.11万元。截至2023年7月末,公司的在手订单金额为7,739.18万元。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在手订单充足且正常履行,业绩情况良好。

3、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及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

2023年1-7月,公司未经审计和审阅的销售收入为1,646.65万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为924.69万元。

4、公司报告期后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1-7月,公司未经审计和审阅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薪酬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	142.54

(2) 关联方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期间	交易金额
李天旭	房屋-支付租金	2023.1-2023.7	23.30
李天旭	房屋-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3.1-2023.7	2.02
彭世荣	房屋-支付租金	2023.1-2023.7	3.90

(3) 关联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立达发展	500.00	2023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11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800.00	自主合同 债务人履行 债务期限届 满之日起三 年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300.00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400.00	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立达发展	1,000.00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担保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天旭或李天旭及其配偶廖燕春无偿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一定程度提高了公司的融资能力，有利于公司的经营与发展。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7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租赁负债	李天旭	67.22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2023 年 1-7 月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说明
拆出					
李天旭	240.00	-	240.00	-	李天旭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向公司归还报告期前形成的资金拆借余额 240 万元以及利息 83.24 万元
拆入					
李天旭	-	200.00	200.00	-	公司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向李天旭拆入 200 万元，并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归还 120 万元、80 万元

5、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2023 年 1-7 月，公司重要资产及董监高不存在变动情况。

6、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 1-7 月，公司无新增的对外担保情况。

7、债权融资情况

2023 年 1-7 月，公司新增银行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2023 年 1-7 新 增借款金额	2023 年 7 月末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300.00	300.00	2023 年 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	保证
2	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120.80	120.80	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16 日	保证
3	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121.65	121.65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4 年 7 月 12 日	保证
4	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157.55	157.55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	保证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200.00	200.00	2023 年 3 月 22 日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	保证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200.00	200.00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	保证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100.00	100.00	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4 年 3 月 23 日	保证
8	额度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243.47	243.47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2024 年 6 月 15 日	保证
9	额度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255.55	255.55	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4 年 7 月 7 日	保证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300.00	300.00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4 年 1 月 5 日	保证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180.00	180.00	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	保证
12	流动资金借	立达发展	120.00	120.00	2023 年 3 月 27	保证

	款合同				日至2024年3月26日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241.07	241.07	2023年6月30日至2024年6月29日	保证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立达发展	158.93	158.93	2023年7月14日至2024年7月13日	保证

注:2022年5月7日,中宏立达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贷款金额300.00万元,该笔借款提款日为2022年5月20日,已于2023年5月10日还款。

8、对外投资情况

2023年1-7月,公司无新增的对外投资情况。

9、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2023年1-7月,公司主要的研发项目投入及目前的进展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2023年1-7月研发投入金额	目前研发进展
1	大数据典型应用项目	232.79	在研
2	公文处理项目	135.59	在研
3	统型版网站开发及云原生平台推广部署项目	90.09	在研
4	零信任基础设施项目	88.36	已完成产品研制,进入试验阶段
5	统一研发/交付平台项目	32.12	在研
合计		578.95	

注:以上选取2023年1-7月研发投入排名前五的项目作为重要研发项目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亦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	-	-	-
合计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一）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二）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三）提取任意公积金；（四）支付股东股利。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年2月7日	2021 及以前年度	900,000.00	是	是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并根据股份公司的章程进行股利分红。公司依据以后年度盈利与现金流具体状况，由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否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占用的情形，但该笔资金占用形成于报告期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天旭已于 2023 年 4 月将往来拆借资金全部还清。除此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新增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本次偿还的资金包括本金 240.00 万元及利息 83.24 万元。前述资金占用事项具体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的相关内容。

同时，公司制订了《规范资金占用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1104490086	一种纸质文件智能回收管控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22 年 4 月 19 日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2	2020112056592	一种一体化操作系统的部署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2 年 6 月 14 日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3	2020110727624	一种基于手写屏快捷触控的手写签批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2 年 3 月 8 日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4	2020110154209	一种基于 OCR 文字识别提取公文要素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2 年 9 月 23 日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5	2020305708380	带有文件回收系统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面板	外观设计	2021 年 5 月 11 日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中宏立达、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6	2022108384038	一种基于二维码的复印管控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2 年 11 月 11 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7	202211092258X	一种电	发明	2022 年	立达发	立达发	原始取	/

		子保密柜使用密件和室密授权的密方法		11月29日	展	展	得	
8	2019307483181	用于电脑的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18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9	2019307483213	用于电脑的集成办公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24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10	2023300178409	带保密检查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3年4月25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11	2023300178269	带文印交互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3年4月7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12	2023300178381	带专用盖章控制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3年4月7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13	2022110923277	一种密件授权使用的系统	发明	2023年6月16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14	2023300178396	带电子邮件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16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15	2023300178377	带网络云盘图形用户界面的	外观设计	2023年6月2日	立达发展	立达发展	原始取得	/

		显示屏 幕面板						
16	202310456685X	一种服 务身份 标识的 动态构 建与密 钥生成 方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27 日	立达发 展、立达 信安	立达发 展、立达 信安	原始取 得	/
17	2023104567439	一种基 于服务 身份标 识的密 钥的认 证方法	发明	2023 年 7 月 7 日	立达发 展、立达 信安	立达发 展、立达 信安	原始取 得	/
18	2023100410293	一种基 于 CA 证书的 标识密 钥体系 与 PKI 体系兼 容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9 日	立达发 展、立达 信安	立达发 展、立达 信安	原始取 得	/
19	2021306867482	电脑的 仓库图 形用户 界面	外观设 计	2022 年 3 月 18 日	海创知 芸	海创知 芸	原始取 得	/
20	2022303365455	用于显 示屏幕 面板的 考核系 统图形 用户界 面	外观设 计	2022 年 12 月 2 日	海创知 芸	海创知 芸	原始取 得	/
21	2022303258129	用于电 脑显示 的即时 通讯图 形用户 界面	外观设 计	2022 年 12 月 2 日	海创知 芸	海创知 芸	原始取 得	/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1116449453	一种文件销 毁实时监控 方法	发明	2022 年 7 月 1 日	申请中	/
2	202111645008X	一种远程人	发明	2022 年 7 月 1 日	申请中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人脸识别系统				
3	2023103575122	一种网盘资源文件编目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申请中	/
4	2023102525164	一种协同编辑中的编辑权限分配方法、系统、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申请中	/
5	2023102011974	表格动态合并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3 年 6 月 2 日	申请中	/
6	2023102543444	一种文件类型检测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3 年 6 月 6 日	申请中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立达通软件 V1.0	2022SR0061018	2022 年 1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	电子文件收发和安全管理控系统 V3.0	2021SR0594191	2021 年 4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3	中宏立达跨网数据单向传输安全管理控系统 V2.0	2021SR0018678	2021 年 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4	中宏立达信创服务云平台 V1.0	2021SR0018677	2021 年 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5	中宏立达信创开发云平台 V1.0	2021SR0010122	2021 年 1 月 5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6	智能文件回收系统 V4.0	2020SR0693141	2020 年 6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7	电子印章系统 V1.0	2019SR1418816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8	涉密信息全寿命管控系统 V1.0	2019SR1418019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9	领导移动办公系统 V1.0	2019SR1417467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0	即时消息系统 V1.0	2019SR1418465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1	微服务容器管理平台 V1.0	2019SR1418391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2	软件仓库系统 V1.0	2019SR1418013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3	统一运维管理平台 V3.0	2019SR1418035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4	应用生态操作系统 V4.0	2019SR1417442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5	安全应用网关系统 V1.0	2019SR1418800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6	学习考核系统 V2.0	2019SR1418001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7	综合信息服务系统 V1.0	2019SR1418025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8	集中文印安全管控系统 V1.0	2015SR079943	2015 年 5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19	一体化办公安全管理支撑平台 V1.0	2015SR078871	2015 年 5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0	涉密电子信息集中管控系统 V3.0	2015SR077618	2015 年 5 月 8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1	安全云办公服务平台 V1.0	2014SR196882	2014 年 12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2	安全云办公终端软件 V1.0	2014SR183449	2014 年 11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3	安全保密检查系统 V2	2023SR0062837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4	文印交互控制系统 V2	2023SR0062839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5	文档转换服务系统 V2	2023SR0062838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6	电子邮件系统 V5	2023SR0062836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7	问卷调查软件 V1	2023SR0062835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8	学习教育系统 V1	2023SR0062834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29	安全服务网关管理平台 V1	2023SR0062833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30	综合服务部署管理平台 V2	2023SR0062832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31	低代码应用平台 V1	2023SR0062843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32	智能文字识别服务平台 V1	2023SR0062842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33	值班管理软件 V5	2023SR0062841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34	任务管理软件	2023SR0062840	2023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中宏立达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2					
35	云应用平台 V1	2022SR1285065	2022年1月11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36	中宏神通车载 数据库管理系统 V7.0	2022SR0968953	2022年7月26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天津 神舟通用数据技术 有限公司	/
37	问卷调查系统 V2	2022SR0715142	2022年6月7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38	安全电子邮件 系统 V6.0	2022SR0385110	2022年3月2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39	安全载体全寿 命管控系统 V2.0	2022SR0385107	2022年3月2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0	安全即时通讯 系统 V3.0	2022SR0385108	2022年3月2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1	隐写数据溯源 防护系统（电 子文件版） V2.0	2022SR0219543	2022年2月11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2	隐写数据溯源 防护系统（三 合一版）V2.0	2022SR0219544	2022年2月11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3	隐写数据溯源 防护系统（纸 质文件版） V2.0	2022SR0144445	2022年1月2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4	中宏立达统一 文档转换系统 V2.0	2022SR0128013	2022年1月20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5	中宏立达数据 资源平台 V1.0	2022SR0020280	2022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6	中宏立达元数 据管理平台 V1.0	2022SR0020281	2022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7	中宏立达数据 可视化系统 V1.0	2022SR0020282	2022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8	中宏立达离线 办公系统 V2.0	2021SR1948210	2021年11月30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49	涉密数据溯源 防护系统（纸 质文件版） V1.0	2021SR1885859	2021年11月25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0	隐写数据溯源 防护系统（屏 幕拍摄版） V2.0	2021SR1816152	2021年11月22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1	涉密数据溯源	2021SR1806689	2021年11月19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防护系统（电子文件版）V1.0					
52	涉密数据溯源防护系统（三合一版）V1.0	2021SR1734457	2021年11月15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3	中宏立达公文处理系统 V5.0	2021SR1608944	2021年11月1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4	中宏立达签到管理软件 V3.0	2021SR1608993	2021年11月1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5	中宏立达电子网盘系统 V3.0	2021SR1609051	2021年11月1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6	中宏立达请销假管理软件 V3.0	2021SR1608945	2021年11月1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7	涉密数据溯源防护系统（屏幕拍摄版）V1.0	2021SR1531948	2021年10月19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8	涉密信息泄密溯源取证系统（纸质文档版）V1.0	2021SR1532035	2019年10月19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59	中宏立达备忘录系统 V1.0	2021SR1507773	2021年10月1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0	中宏立达交办事项系统 V1.0	2021SR1507775	2021年10月1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1	中宏立达手写签批系统 V5.0	2021SR1507774	2021年10月1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2	信息网站展现系统软件 V1.0	2021SR1449611	2021年9月29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3	中宏立达通讯录系统 V5.0	2021SR1449612	2021年5月19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4	中宏立达电子期刊、图书资料管理系统 V1.0	2021SR1449663	2021年9月29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5	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平台 V2.0	2021SR1396875	2021年9月17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6	核安全知识考评系统 V1.0	2021SR0561787	2020年11月6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7	H 安全知识考核平台 V1.0	2021SR0474236	2020年11月10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8	中宏数科 OFD 版式处理软件（国防版）V3.0	2021SR0350375	2020年5月24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69	主题论坛系统	2021SR0173117	2020年5月19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70	业务要号软件 V1.0	2021SR0173135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1	拼车管理软件 V1.0	2021SR0177832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2	公共文件柜软件 V1.0	2021SR0173116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3	大事记软件 V1.0	2021SR0173136	2020 年 8 月 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4	知识考核系统 V1.0	2021SR0173058	2020 年 5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5	天天学习系统 V1.0	2021SR0173115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6	工作周表软件 V1.0	2021SR0173034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7	访客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73081	2020 年 5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8	中宏立达安全隔离与信息单向导入系统 V2.0	2021SR0010170	2019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79	中宏立达协同思维导图系统 V1.0	2020SR1624993	2019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0	中宏立达电子邮件系统 V5.0	2020SR1553040	2020 年 4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1	中宏立达安全浏览器软件 V5.2	2020SR1520235	2020 年 2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2	中宏立达网络流量分析系统 V2.0	2020SR1519019	2020 年 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3	北斗智能传输通信系统（增强型）V1.0	2020SR0739378	2020 年 7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4	中宏立达涉密信息集中管控系统 V5.0	2020SR0271905	2020 年 3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5	中宏立达集中文印安全管控系统 V5.0	2020SR0267425	2020 年 3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6	中宏立达智能文件回收系统 V3.0	2019SR0870414	2019 年 8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87	中宏数科 OFD 版式处理软件 V3.0	2019SR0709398	2019 年 7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北京数科网维技术有限公司	/
88	IT 安全管理与	2019SR0703765	2019 年 7 月 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运行监管系统 V3.0					
89	中宏立达打印 刻录安全监控 与 审 计 系 统 V1.0	2019SR0327443	2019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0	中宏立达安全 服务网关系统 V1.0	2018SR813324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1	中宏立达安全 办公桌面系统 V4.0	2018SR813702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2	中宏立达微服 务 管 理 平 台 V1.0	2018SR813329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3	中宏立达电子 收 发 室 系 统 V1.0	2018SR254099	2018 年 4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4	中宏立达日常 事务支撑平台 V1.0	2018SR254094	2018 年 4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5	中宏立达首长 办公系统 V1.0	2018SR254087	2018 年 4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6	中宏立达应用 云 生 态 平 台 V1.0	2018SR252825	2018 年 4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7	中宏立达消息 中心系统 V1.0	2018SR252865	2018 年 4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8	中宏立达电子 保 密 室 系 统 V1.0	2018SR252851	2018 年 4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99	中宏立达工作 计划系统 V1.0	2018SR246859	2018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0	中宏立达任务 管理系统 V1.0	2018SR246867	2018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1	中宏立达日程 安排系统 V1.0	2018SR247077	2018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2	中宏立达外事 会议系统 V1.0	2018SR247071	2018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3	中宏立达基础 服务综合管理 平台 V2.0	2018SR054996	2018 年 1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4	中宏立达信息 服务系统 V1.0	2017SR610664	2017 年 11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5	中宏立达知识 文库系统 V1.0	2017SR610667	2017 年 11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6	中宏立达应用 商店系统 V1.0	2017SR610671	2017 年 11 月 0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7	中宏立达短信 平台 V1.0	2017SR609848	2017 年 1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08	中宏立达统一文档转换系统 V1.0	2017SR609853	2017 年 1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09	中宏立达移动办公系统 V1.0	2017SR597168	2017 年 11 月 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0	中宏立达电子邮件系统 V1.0	2017SR597165	2017 年 11 月 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1	中宏立达一体化云办公安全管理支撑平台 V3.0	2017SR594904	2017 年 5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2	中宏立达训练考核系统 V2.0	2017SR490796	2017 年 9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3	中宏立达集中刻录系统 V4.0	2017SR490236	2017 年 9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4	中宏立达一体化办公安全管理支撑平台 V2.0	2017SR352913	2017 年 7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5	中宏立达通用办公信息系统 V3.0	2017SR347914	2017 年 7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6	即时通讯系统 V2.0	2017SR025074	2017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7	电子印章系统 V1.0	2017SR003313	2017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8	统一门户平台 V1.0	2015SR246364	2015 年 12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19	一体化云系统平台 V1.6	2015SR156258	2015 年 8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0	安全电子公文交换传输系统 V1.0	2015SR080147	2015 年 5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1	中宏立达知识管理系统 V1.0	2014SR194284	2014 年 12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2	中宏立达集中文印安全管控系统 V1.0	2014SR047156	2014 年 4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3	中宏立达智能文字识别服务系统 V1.0	2013SR016248	2013 年 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4	中宏立达数据安全备份与恢复系统 V1.0	2013SR016115	2013 年 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5	中宏立达高可用服务器系统软件（企业版） V6.0	2013SR016110	2013 年 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6	中宏立达高可用服务器系统	2013SR015231	2013 年 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软件（标准版） V6.0					
127	保密集中管控系统 V3.0	2012SR036173	2012 年 3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8	中宏立达 Web 应用开发框架 V1.0	2010SR063995	2009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29	中宏立达动态表单系统 V1.0	2010SR063998	2010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0	中宏立达数字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10SR064138	2010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1	中宏立达全文检索系统 V1.0	2010SR064137	2010 年 1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2	中宏立达一体化办公安全管理支撑平台 V1.0	2010SR064183	2010 年 1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3	立达目录服务与统一身份认证系统软件 V1.0	2010SR021007	2009 年 8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4	立达分布式系统监控平台软件 V2.0	2010SR010375	2010 年 3 月 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5	签批助手软件 V2.0	2022SR1426119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6	立达一体化办公集成平台软件 V2.0	2010SR009032	2010 年 3 月 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7	立达 workflow 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0SR008961	2010 年 3 月 1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8	立达网匠框架软件 V1.0	2009SR05268	2009 年 2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39	立达数据交换平台软件 V1.0	2009SR05270	2009 年 2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0	立达统一信息发布系统软件 V5.0	2009SR05269	2009 年 2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1	立达安全 USB 移动终端应用系统软件 V1.0	2009SR05271	2009 年 2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2	立达数字业务协作平台系统 V1.0	2007SR14690	2007 年 9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3	数字信息资源管理基础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06SR17525	2006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4	车辆管理系统	2023SR0094930	2023 年 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5.0					
145	人员在位系统 V6.0	2023SR0094931	2023 年 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6	呈批件管理系统 V5.0	2023SR0094928	2023 年 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7	会议管理系统 V5.0	2023SR0094929	2023 年 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8	通知公告管理系统 V5.0	2023SR0094926	2023 年 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49	值班管理系统 V5.0	2023SR0094927	2023 年 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0	中宏立达文印控制 器 系 统 V2.0	2023SR0016325	2023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1	立达目录服务与统一身份证系统软件 V1.0	2010SR009064	2010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2	低 代 码 平 台 V1.0	2023SR0564454	2023 年 5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3	CMS 内容管理系统 V1.0	2023SR0564455	2023 年 5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4	电子网盘系统 V6.0	2023SR0564452	2023 年 5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5	统一流程服务平台 V1.0	2023SR0564453	2023 年 5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6	网络云盘系统 V7.0	2023SR0564450	2023 年 5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7	智能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3SR0564451	2023 年 5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8	RFID 智能标签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3SR0589897	2023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59	保密自监管平台 V1.0	2023SR0589898	2023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0	监销综合管控系统 V1.0	2023SR0594276	2023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1	密码电报系统 V1.0	2023SR0698809	2023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2	实物印章管理系统 V1.0	2023SR0589895	2023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3	搜索引擎平台 V2.0	2023SR0589896	2023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4	保密检查工具系统 V2.0	2023SR0704554	2023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5	磁介质监销系统 V1.0	2023SR0601377	2023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6	光盘介质监销系统 V1.0	2023SR0601378	2023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7	拼车管理系统 V5.0	2023SR0686139	2023 年 6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68	任务管理系统 V2.0	2023SR0707216	2023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69	统一日志审计系统 V5.0	2023SR0686131	2023 年 6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70	统一消息平台 V5.0	2023SR0704553	2023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71	微应用管理平台 V1.0	2023SR0707215	2023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72	知识文库系统 V5.0	2023SR0686132	2023 年 6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73	纸介质监销系统 V1.0	2023SR0601379	2023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74	智能问答系统 V1.0	2023SR0704551	2023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75	资产管理系统 V3.0	2023SR0704552	2023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立达发展	/
176	标识密钥分发管理系统 1.0	2023SR0454580	2023 年 4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立达信安	/
177	立达信安安全网关软件 1.0	2023SR0571115	2023 年 5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立达信安	/
178	零信任安全中心平台 1.0	2023SR0492765	2023 年 4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立达信安	/
179	零信任客户端系统 (Windows 版)1.0	2023SR0531324	2023 年 5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立达信安	/
180	H-KES 军事训练在线知识闯关系统 V2.0	2022SR1378233	2022 年 2 月 5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1	H-KES 军事训练题库维护系统 V2.0	2022SR1378230	2022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2	军事领域知识管理工作管理系统 V1.0	2022SR1378234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3	信息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22SR0766907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4	值班管理系统 V1.0	2022SR0767008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5	工作计划管理系统 V1.0	2022SR0766939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6	电子保密室系统 V1.0	2022SR0766908	2020 年 4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7	图书资料系统 V1.0	2022SR0766906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8	任务管理系统 V1.0	2022SR0766940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89	电子期刊系统 V1.0	2022SR0766938	2021 年 6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90	H-CIS 软件仓库系统 V2.0	2022SR0138967	2021 年 8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1	H-CIS 军事网站区块链安全应用系统 V1.0	2022SR0139027	2021 年 6 月 5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2	H-CIS 移动信息与即时通讯软件 V1.0	2022SR0142838	2021 年 11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3	H-CIS 多级即时通讯系统 V1.0	2022SR0139026	2021 年 6 月 2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4	H-KES 军事训练网络在线考核系统 V2.0	2022SR0139029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5	H-KES 军事训练题库练习自测系统 V2.0	2022SR0142670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6	安全态势感知应用系统 V1.0	2021SR1576857	2021 年 9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7	应知应会学习系统 V1.0	2021SR1576858	2021 年 2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8	集中文档转换系统 V1.0	2020SR1871500	2020 年 9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199	信息数据库管理系统 V1.0	2020SR1784781	2020 年 10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0	资料器材人员管理系统 V1.0	2020SR1776287	2020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1	网站可视化布局工具系统 V1.0	2020SR1761496	2020 年 7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2	人员信息百科系统 V1.0	2020SR1761367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3	多媒体演示系统 V1.0	2020SR1761980	2020 年 9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4	视频管理系统 V1.0	2020SR1761362	2020 年 6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5	电子书架管理系统 V1.0	2020SR1761413	2020 年 5 月 5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6	H-CIS-海创知芸信息需求响应系统 V1.0	2020SR0187273	2019 年 7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7	H-KMS-海创知芸知识地图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87159	2019 年 10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8	H-KMS-海创知芸协同思维导图系统 V1.0	2020SR0187279	2019 年 7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09	H-KMS-海创知芸作业流程	2020SR0187302	2019 年 2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管理系统 V1.0					
210	H-KMS 海创知芸任务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87779	2019 年 5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11	H-KES 军事考核自动阅卷系统 V1.0	2018SR958751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12	H-KES 军事训练自动组卷系统 V1.0	2018SR958753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13	H-KES 军事训练题库维护系统 V1.0	2018SR939738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14	H-KMS 军事知识文档在线采编系统 V1.0	2018SR939672	2017 年 12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15	H-KES 军事训练题库练习自测系统 V1.0	2018SR939755	2017 年 11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16	H-KES 军事训练在线知识闯关系统 V1.0	2018SR939745	2017 年 12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17	H-KMS 军事文档智能导入软件 V1.0	2019SR0054928	2018 年 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工程大学	/
218	H-KES 军事知识模板制作系统 V1.0	2019SR0048604	2018 年 6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工程大学	/
219	H-KMS 军事知识文档摘要与关键字自动提取软件 V1.0	2019SR0050128	2018 年 1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工程大学	/
220	H-KES 军事训练网络在线考核系统 V1.0	2019SR0050094	2018 年 6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工程大学	/
221	H-KMS 军事知识库迁移软件 V1.0	2019SR0050099	2018 年 1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工程大学	/
222	H-KMS 军事知识专题产品	2019SR0050087	2018 年 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中国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创编系统 V1.0				人民解放军海军工程大学	
223	军事领域知识管理知识共享系统 V1.0	2022SR1378226	2022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24	H-KES 军事训练组织考试系统 V2.0	2022SR1378231	2022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25	H-KES 军事训练自动组卷系统 V2.0	2022SR1378232	2022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26	知识在线地图系统 V2.0	2023SR0654635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27	智能知识采集系统 V2.0	2023SR0654638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28	训练考核系统 V2.0	2023SR0654642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29	JS 百科系统 V1.0	2023SR0654641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30	值勤配置系统 V1.0	2023SR0654640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31	可视化专题系统 V1.0	2023SR0654639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32	协同心智导图系统 V2.0	2023SR0654636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33	在线书架系统 V1.0	2023SR0654637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34	湖北海创知芸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商标图	国 作 登 字 -2022-F-10153088	2022 年 7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海创知芸	/
235	档案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22SR0752338	2022 年 4 月 7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36	RFID 标签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66030	2022 年 1 月 8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37	库房环境监控系统 V1.0	2022SR0413930	2022 年 1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38	媒体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13934	2022 年 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39	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平台 V1.0	2022SR0069814	2021 年 7 月 7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0	中宏立达一体化安全管控桌面系统 V1.0	2021SR1314249	2021 年 4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1	中宏立达电子文档安全管控系统 V1.0	2021SR1315555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2	统一身份管理	2021SR1315089	2020 年 12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与认证系统 V1.0					
243	中宏立达计算机自检自查监管系统 V1.0	2021SR1311368	2020 年 3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4	中宏立达数据库检查系统 V1.0	2021SR1311369	2020 年 8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5	智能文件回收销毁系统 V1.0	2021SR1310114	2021 年 6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6	中宏立达一体化安全管控云平台系统 V1.0	2021SR1310906	2021 年 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7	中宏立达网络隔离与信息单向导入系统 V1.0	2021SR1311044	2019 年 1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8	中宏立达敏感信息实时监管系统 V1.0	2021SR1311490	2020 年 6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49	中宏立达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 V1.0	2021SR1311370	2019 年 5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0	企业项目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51314	2019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1	运维管控系统 V1.0	2020SR0643366	2019 年 9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2	训练考核系统 V1.0	2020SR0643275	2019 年 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3	文档转换系统 V1.0	2020SR0643464	2019 年 4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4	文档加解密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43471	2019 年 8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5	维稳工作管理系统 V1.0	2017SR502068	2017 年 5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6	党建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7SR500901	2017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7	数据加密刻录系统 V1.0	2017SR500919	2016 年 3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8	纪检监察工作系统 V1.0	2017SR500910	2017 年 4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59	体育训练管理系统 V1.0	2017SR500950	2017 年 4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60	终端虚拟化管控系统 V1.0	2015SR233385	2015 年 5 月 4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61	数据安全智能备份与恢复系统 V1.0	2015SR234542	2015 年 5 月 4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62	智能数据自动	2015SR234549	2015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识别系统 V1.2					
263	中宏立达集中文印系统 V1.0	2015SR145572	2014 年 9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64	数据传输安全交换系统 V1.0	2015SR131659	2015 年 4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65	统一门户与单点登录系统 V1.0	2015SR131458	2015 年 5 月 1 日	原始取得	新疆中宏	/
266	载体全寿命周期管控系统 V1.0	2022SR0303410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67	设备管理系统 V2.0	2022SR0303408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68	微服务管理平台 V2.0	2022SR0303409	2021 年 4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69	统一办公桌面系统 V1.0	2022SR0124014	2021 年 7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0	打印安全审计系统 V1.0	2022SR0010172	2021 年 7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1	打印刻录安全管控系统 V5.0	2022SR0010173	2021 年 5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2	文件自助回收系统 V3.0	2022SR0010171	2021 年 1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3	元数据管控系统 V1.0	2021SR2212507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4	国产化电子邮件系统 V5.1	2021SR2212530	2021 年 8 月 1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5	安全应用服务网关系统 V1.0	2021SR2212475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6	统一文档转换服务平台 V2.1	2021SR2212531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7	综合服务一体化管理平台 V2.0	2021SR2212487	2021 年 8 月 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8	数据安全智能一体化备份与恢复系统 V1.0	2021SR2212506	2021 年 7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79	大屏可视化系统 V1.0	2021SR2212533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80	数据资源目录与共享交换平台 V1.0	2021SR2212532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81	中宏立达快速检索系统 V1.0	2015SR270184	2015 年 8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82	中宏立达前端开发平台 V1.0	2015SR269752	2015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83	统一门户管理系统 V1.0	2015SR087084	2015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284	中宏立达内容	2014SR194372	2014 年 6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管理系统 V1.0					
285	中宏立达基础 服务部署系统 V1.0	2014SR183453	2014 年 6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福州中宏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 使用 类别	有效期	取得 方式	使用 情况	备注
1	万务互联	万务互联	60419577	9	2032 年 5 月 13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2	万务互联	万务互联	57167598	42	2032 年 1 月 13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3	ThinkerChoice	THINKERCHOICE	44385441	9	2031 年 1 月 27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4	ThinkerChoice	THINKERCHOICE	44383779	41	2031 年 1 月 27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5	ThinkerChoice	THINKERCHOICE	44379860	42	2031 年 1 月 27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6	ThinkerChoice	THINKERCHOICE	44348861	38	2030 年 10 月 20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7	LEADALBOS	LEADALBOS	60140872	9	2032 年 4 月 27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8	LEADALBOS	LEADALBOS	42447726	42	2030 年 8 月 13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9	LEADALBOS	LEADALBOS	42447327	42	2030 年 8 月 13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10	LeadalComm	LEADALCOMM	7911039	38	2031 年 3 月 13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11	LEADAL	LEADAL	7911038	42	2031 年 3 月 13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12	LeadalSoft	LEADALSOFT	7911037	42	2031 年 3 月 13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13	Netiler	NETILER	7427126	42	2031 年 1 月 27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14	 中宏立达	中宏立达	7427125	42	2031 年 1 月 6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15	 海创知芸	海创知芸	48409547	42	2031 年 3 月 20 日	原始 取得	在用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6	领密	领密	68523081	9	2033 年 06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在用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合同是指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目前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的对其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合同书	B02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	1,256.18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B01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	672.00	履行完毕
3	显示系统建设项目合同	A14	非关联方	显示系统建设项目	588.00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同	E03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	573.58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E05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销售	502.10	履行完毕
6	软件销售合同	B02	非关联方	软件销售	456.00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B05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	456.00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E05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销售	428.75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C01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	404.43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B01	非关联方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销售	388.54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B01	非关联方	安全保密管控产品、指挥控制与保障产品销售	365.06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C01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	360.98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C01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销售	317.55	履行完毕

14	办公系统建设项目合同	C01	非关联方	办公系统建设项目	312.00	履行完毕
15	采购合同	C01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销售	308.13	履行完毕
16	采购合同	C01	非关联方	管理信息化产品、安全保密管控产品销售	304.05	履行完毕

注：重大销售合同以报告期内单笔销售额超过 30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为披露标准。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软件采购合同	广州嘉磊元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采购	644.28	履行完毕
2	软件采购合同	保定技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采购	401.28	履行完毕
3	扫描仪采购合同	华芯通（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扫描仪采购	304.00	履行完毕

注：重大采购合同以报告期内单笔采购额超过 30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为披露标准。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借款合同（1100107156300500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非关联方	500.00	2022.11.7-2025.11.7	保证	正在履行
2	借款合同（1100107156300483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非关联方	400.00	2022.11.7-2025.11.7	保证	正在履行
3	小微快贷借款合同（110630000-0107-202130328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非关联方	400.00	2021.11.4-2022.11.4	保证	履行完毕
4	应收账款转让登记协议（91302021280167-202267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非关联方	393.12	2022.6.29-2023.6.18	保证	履行完毕

		分行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913020232800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非关联方	300.00	2023.1.6-2024.1.5	保证	正在履行
6	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 (07700LK21BA148N)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非关联方	300.00	2021.12.10-2022.12.8	保证	履行完毕
7	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 (07700LK22BJG3I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非关联方	300.00	2022.5.20-2023.5.10	保证	履行完毕
8	借款合同(061278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非关联方	200.00	2020.5.6-2021.5.6	保证	履行完毕
9	借款合同(063344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非关联方	200.00	2020.8.27-2021.8.27	保证	履行完毕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P130202028008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非关联方	200.00	2020.9.1-2021.8.31	保证	履行完毕
11	小微快贷借款合同 (110630000-0107-202128867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	2021.10.20-2022.10.20	保证	履行完毕
12	借款合同(2021 总营第 00231 号)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非关联方	100.00	2021.12.9-2022.12.8	保证	履行完毕

注：重大借款合同以报告期内单笔借款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为披露标准。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银行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受信	授信人	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担保	履行

		人		(万元)		情况	情况
1	融资额度协议（编号：BC2021112900001889）	立达发展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	2022.6.13-2022.11.28	保证	履行完毕
2	融资额度协议（编号：BC2022120800001481）	立达发展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	2022.12.23-2023.12.7	保证	正在履行
3	综合授信合同（编号：0612652）	立达发展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500.00	2020.4.26-2021.4.26	保证	履行完毕
4	融资额度协议（编号：BC2020070600000110）	立达发展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0	2020.7.20-2021.7.05	保证	履行完毕

注：重大银行授信合同以报告期内单笔授信额超过 200.00 万元的授信合同为披露标准。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李天旭、蓝鲸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7 月 24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承诺人目前除直接持有中宏立达股份外，未投资其他与中宏立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或从事其他与中宏立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派遣他人在与中宏立达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2、承诺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中宏立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或派遣他人在该等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3、当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中宏立达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中宏立达及其子公司的业务竞争；4、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中宏立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5、上述承诺在承诺人持有中宏立达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6、本承诺为不可

	撤销的承诺，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天旭、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航天国调、熠辉时代、扬州智成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全体发起人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7月24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本企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

	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天旭、蓝鲸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7 月 24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本企业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在公司挂牌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本企业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天旭、潘海勇、黄锦阳、许仕鹏、朱从非、彭世荣、计雪莉、邓倩楠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7 月 24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持有的公司股份，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

	若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天旭、蓝鲸公司、潘海勇、黄锦阳、许仕鹏、朱从非、彭世荣、计雪莉、邓倩楠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7月24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中宏立达资金的情况。2、承诺人作为中宏立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关于保护挂牌公司公众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证券监管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确保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中宏立达资金的情形。3、如因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中宏立达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宏立达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 (如涉及) 将归属于公司, 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 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天旭、潘海勇、黄锦阳、许仕鹏、朱从非、彭世荣、计雪莉、邓倩楠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 (业务) 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7 月 24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中宏立达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 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宏立达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等重要关联方, 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 (如涉及) 将归属于公司, 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 导致承诺人

	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蓝鲸公司、天津立己、天津达人、天津中正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7 月 24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中宏立达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宏立达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企业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企业的重要关联方，本企业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天旭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租赁物业瑕疵事项）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7月24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因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租赁物业存在权属瑕疵、相关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及房屋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一致等情况而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租赁物业被拆除、拆迁或其他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无法继续租赁的情形、相关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主管部门处罚，并因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就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进行全额现金补偿，且无需公司及其子公司偿还。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将承担因此而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并向公司赔偿因此而致的一切经济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承诺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盖章）：北京蓝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7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李天旭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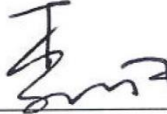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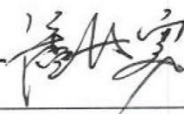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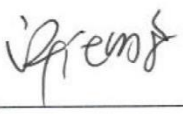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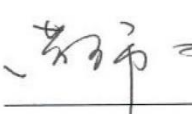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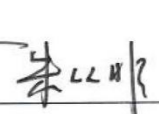


2023年9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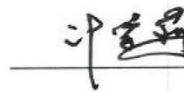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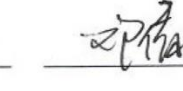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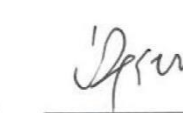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李天旭 潘海勇 许仕鹏 黄锦阳 朱从非

全体监事（签字）：

  
彭世荣 计雪莉 邓倩楠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天旭 潘海勇 许仕鹏 黄锦阳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天旭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7 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李天旭

潘海勇

许仕鹏

黄锦阳

朱从非

全体监事（签字）：



彭世荣

计雪莉

邓倩楠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天旭

潘海勇

许仕鹏

黄锦阳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天旭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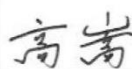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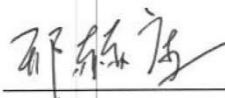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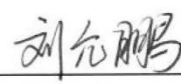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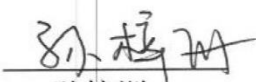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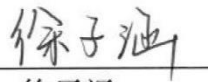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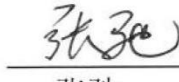

沈如军

项目负责人：


高嵩

高嵩

项目小组成员：


邢赫塵
刘允鹏
张楠
孙梓洲
徐子涵
张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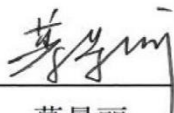
2023年9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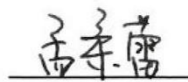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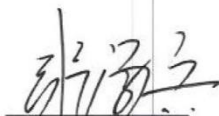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字：


慕景丽


孟柔蕾


徐 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23 年 9 月 7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万奇
41000240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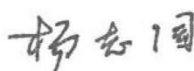
冯万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邵建克
41000240017

邵建克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杨志国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9 月 7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已离职

江丽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李蓝



资产评估机构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江丽华已离职，因此无法在本机构出具的承诺书、无异议函等文件中签字。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李蓝



第八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